

0cm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



浙江圖書館



浙江圖書館



浙江圖書館

穎 疏
達 札
疏 穎
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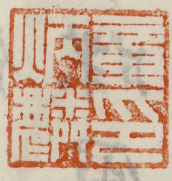


浙江圖書館

附音菁爍左傳注疏六十卷卽十行
本刻于宋修于元簡為阮氏所依據
卷首有吳越王孫印卽錢永卷中或
朱筆校字夾據常行各本正其訛奪
無所發明不知枚此者何人也書夾
出潮州丁氏注疏冲卷牒最多者獨
左傳禮記次卽周禮今皆完碩無所

鉅瓊斯可不謂幸歟民國三年五月

秋章炳麟書于北館庭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including characters like '圖' and '書'.



浙江圖書館

致意斯方不謂幸
秋幸納麟香于
民國三年五月



浙江圖書館



浙江圖書館

春秋正義序



浙江圖書館



春秋正義序

國子祭酒上護軍曲阜縣開國子臣孔穎達奉

勅撰

夫春秋者紀人君動作之務是左史所
職之書王者統三才而宅九有順四時
而治萬物四時序則玉燭調於上三才
協則寶命昌於下故可以享國永年令
聞長世然則有為之務可不慎與國之
大事在祀與戎祀則必盡其敬戎則不



加無罪盟會協於禮興動順其節失則
貶其惡得則褒其善此春秋之大旨為
皇王之明鑒也若夫三始之日章於帝
軒六經之道光於禮記然則此書之發
其來尚矣但年祀緜邈無得而言暨乎
周室東遷王綱不振楚子北伐神器將
移鄭伯敗王於前晉侯請隧於後竊僭
名號者何國不然專行征伐者諸侯皆
是下陵上替內叛外侵九域騷然三綱

遂絕夫子內韞大聖逢時若此欲垂之

是下陵上替內叛外侵九域騷然二綱

遂絕夫子內韞大聖逢時若此欲垂之
以法則無位正之以武則無兵賞之以
利則無財說之以道則不用虛歎銜書
之鳳乃似喪家之狗旣不救於已往冀
垂訓於後昆因魯史之有得失據周經
以正褒貶一字所嘉有同華袞之贈一
言所黜無異蕭斧之誅所謂不怒而人
威不賞而人勸實永世而作則歷百王
而不朽者也至於秦滅典籍鴻猷遂寢

漢德既興儒風不泯其前漢傳左氏者
有張蒼賈誼尹咸劉歆後漢有鄭衆賈
逵服虔許惠卿之等各為詁訓然雜取
公羊穀梁以釋左氏此乃以冠雙履將
絲綜麻方鑿圓杓其可入乎晉世杜元
凱又為左氏集解專取丘明之傳以釋
孔氏之經所謂子應乎母以膠投漆雖
欲勿合其可離乎令校先儒優劣杜為
甲矣故晉宋傳授以至于今其為義疏

考則有沈文何蘇寬劉炫然沈氏於義
例粗可於經傳極踈蘇氏則全不體本
文唯旁攻賈服言後之學者鑽仰無成
劉炫於數君之內實為翹楚然聰惠辯
博固亦罕儔而探賾鉤深未能致遠其
經注易者必具飾以文辭其理致難者
乃不入其根節又意在矜伐性好非毀
規杜氏之失凡一百五十餘條習杜義
而攻杜氏猶蠹生於木而還食其木非

其理也雖規杜過義又淺近所謂捕鳴
蟬於前不知黃雀在其後案僖公三十
三年經云晉人敗狄于箕杜注云卻缺
稱人者未爲卿劉炫規云晉侯稱人與
穀戰同案穀戰在葬晉文公之前可得
云皆喪用兵以賤者告箕戰在葬晉文
公之後非是皆喪用兵何得云與穀戰
同此則一年之經數行而已曾不勘省
上下妄規得失又襄公二十一年傳云

知庶其以漆間立來奔以公姑姊妻之

上下交規得失又襄公二十一年傳云

和庶其以漆閭立來奔以公姑姊妻之
杜注云蓋寡者二人劉炫規云是襄公
之姑成公之姊只一人而已案成公二
年成公之子公衡為質及宋逃歸案家
語本命云男子十六而化生公衡已能
逃歸則十六七矣公衡之年如此則於
時成公三十三四矣計至襄二十一年
成公七十餘矣何得有姊而妻庶其此
等皆其事歷然猶尚妄說况其餘錯亂

大司馬

四

良可悲矣然比諸義疏猶有可觀今奉
勅刪定據以為本其有踈漏以沈氏補
焉若兩義俱違則特申短見雖課率庸
鄙仍不敢自專謹與朝請大夫國子博
士臣谷那律故四門博士臣揚士勛四
門博士臣朱長才等對其參定至十六
年又奉

勅與前脩疏人及朝散大夫行大學博
士上騎都尉臣馬嘉運朝散大夫行大

國子博士上騎都尉臣王德韶給事郎守

學博士上騎都尉臣王德韶給事郎守
四門博士上騎都尉臣蘇德融登仕郎
守大學助教雲騎尉臣隨德素等對
勅使趙弘智覆更詳審為之正義凡三
十六卷翼貽諸學者以裨萬一焉

春秋正義序終

浙江

附釋古
春秋
左傳
註疏
卷第一

浙江圖書館

浙江圖書館

附釋音春秋左傳註疏卷第一

國子祭酒 魏軍曲阜縣開國子臣孔穎達等奉

勅撰

國子祭酒 魏軍曲阜縣開國子臣陸德明 釋文

春秋序

陸曰此元凱所作既以釋經故依例音之本或題為春秋左傳序者沈文何以為釋例序今不用

疏

正義曰此序題目文多不同或云春秋序或云左氏傳序或云左氏傳序或云左氏傳序或云左氏傳序

古本及今定本並云春秋左氏傳序今依用之南人多云此本釋例序後人移之於此且有題曰春秋釋例序置之釋例之端今所不用晉大尉劉寔與呂同時人也宋大儒博士劉道養去社亦近俱為此序作註題並不言釋例序明兼釋例序也又晉宋古本序在集解之端徐說以首世言五經音訓為此序作音且此序稱分年相附隨而解之名曰經傳集解是言為集解作序也又別集諸例從而釋之名曰釋例異局之說釋例詳之是其據集解而指釋例實為釋例序也序

與發音義同爾雅釋詁云故總也然則舉其綱要若前之諸
諸孔子為書作序為易作序其子夏為詩作序故杜亦稱序
序春秋名義經傳體例及已為解之意也此序大略凡有十
一一段明義以春秋是此書大名先解立名之由自春秋至所
記之名也明史官記事之書名曰春秋之義自周禮有史官
至其實一也明天子諸侯皆有史官必類記事之義自韓宣
子適魯至舊典禮經也言周史記事褒貶得失本有大法之
意自周德既衰至從而明之言典禮廢錄善惡無章故仲尼
所以修此經之意自左丘明受經於仲尼至所脩之要故也
言立明作傳務在解經而有無傳之意自身為國史至然後
為得也言經言之表不應須傳有通經之意自其發原以言
例至非例也言立明傳有三辨之體自被發傳之體有三至
三辨人名之類是也言仲尼精經有五種之例自推此五體
至人論之紀備矣總言聖賢大經足以周悉人道所說經傳
理畢故以此言結之自或曰春秋以結文見義至釋例詩之
也言已異於先儒自明作集解釋例之意自或曰春秋之作
下盡亦無取焉大明春秋之早晚始隱終麟知儒錯譯之意
賈逵太史公十二諸侯年表序云魯君子左丘明作傳據劉
向別錄云左丘明授曾申申授吳起起授其子期期授楚人
馮遂遂授八卷授虞卿虞卿作抄撮九卷授荀卿荀

鄉授張蒼此經既遭焚書而亦廢滅及魯共王壞孔子舊宅
於廟中得古文逸禮有三十九篇書十六篇天漢之後孔安
國獻之遭巫蠱會季之難未及施行及春秋左氏丘明所脩
皆古文舊書多者二十餘篇通載於祕府伏而未發漢武帝時
河間獻左氏及古文周官光武之世議立左氏學公羊之徒
上書訟公羊抵左氏左氏之學不立成帝時劉歆校祕書見
府中古文春秋左氏傳歆大好之時丞相尹咸以能治左氏
與歆共校傳歆略從咸及丞相翟方進受賞問大義初左氏
傳多古字古言學者傳訓詁而已及歆治左氏引傳文以釋
經轉相發明由是章句義理備焉歆以為左立明好惡與聖
人同親見夫子而公羊穀梁在七十二弟子後傳聞之與親
見其詳略不同歆數以問向向不能非也及歆親近欲建立
左氏春秋及毛詩連禮古文尚書皆列於學官哀帝令歆與
五經博士講論其義詔儒博士或不肯置對歆因移書於大
常博士責讓之帝元興十一年鄭興父子及歆創通大義
奏上左氏始得立學遂行於世至章帝時賈逵上春秋大義
四十條以抵公羊穀梁帝賜布五百匹又與左氏作長義至
鄭康成儀左氏所遺發公羊墨守起穀梁廢矣自此以後仁
傳遂微左

氏學顯矣

史記

卷

春秋者魯史記之名也疏春秋至名也。人臣奉主品目不同掌事

曰司掌書曰史史官記事為書立名以春秋二字為記事之書名也。正義曰從此以下至所記之名也。明史官記事之

書名曰春秋之意春秋之名經無所見唯傳記有之昭二年韓起聘魯稱見魯春秋外傳晉語司馬侯對晉悼公云羊舌

肸習於春秋楚語申叔時論傅太子之法云穀之以春秋禮功記云魯春秋記晉喪曰殺其君之子奚齊又經解曰屬辭

比事春秋穀也凡此諸文所說皆在孔子之前則知未脩之時舊有春秋之月其名趣遠亦難得而詳禮記內則稱五帝

有史官既有史官必應記事但未必名為春秋耳據周世法則每國有史記當同名春秋獨言魯史記者仲尼脩魯史所

記以為春秋止辨仲尼所脩春秋故指言記事者以事魯史言脩魯史春秋以為褒貶之法也

繫日帝反以日繫月以月繫時以時繫年繫工

所以紀遠近別同異也列反疏託事至異也

先又言記事之法繫者以下綴上以末連本之辭言於此日而有此事故以事繫日月統日故以日繫月故以月

時年統時故以時繫年所以紀理年月遠近分別事之同
異也若隱三年春王二月己巳日有食之二年秋八月庚辰
公乃或盟于唐之類是事之所繫年時月日四者皆具文也
史之所記皆應具文而春秋之經文多不具或時而不月月
而不日亦有日不繫月月而無時皆史之所記日必繫月月
必繫時春秋二百四十二年之間有日無月者十四有月無
時者二或史文先闕而仲尼不改或仲尼備文而後人脫誤
四時必具乃得成年桓十七年五月無夏昭十年十二月無
冬二者皆有月而無時既得其月時則可知仲尼不應改
其時獨書其月當是仲尼之後寫者脫漏其日不繫於月或
是史先闕文若禧二十八年冬下無月而有壬申丁丑計一
時之間再有此日雖欲改正何以可知仲尼無以預知當是
本文自闕不得因其闕文使有日而無月如此之類蓋是
史文先闕未必後入脫誤其時而不月月而無日者皆當是
文亦互自有詳略何則案經朝聘侵伐執殺大夫士功之屬
或時或月未有書日者其要盟戰敗崩薨卒葬之屬雖不書
書日而書日者多是其本有詳略也計記事之初日月應備
但國史摠集其事書之於策簡其精麤合其同異量事而制
法率意以約文史非一人辭無定式故日月參差不可齊等
及仲尼脩故因魯史成文史有詳略日有具否不書不詳因

及仲尼脩故因魯史成文史有詳略日有具否不書不詳因

一編八卷

卷八

而用之素經傳書日者凡六百八十一事自文公以上書日者二百四十九宣公以下亦俱六公書日者四百三十二計年數略同而日數向倍此則久遠遺落不與近同且他國之告有詳有略若告不以日魯史無由得其日而書之於是則當時之史亦不能使日月皆具當時已自不具神已從後補之舊通參差日月不等仲尼安能盡得知其日月皆使齊同去其日月則或害事之先後備其日月則古史有所不載自然須舊有日者因而詳之舊無日者因而略之亦既自有詳略不可以為褒貶故春秋諸事皆不以日月為例其以日月為義例者唯卿卒日食二事而已故隱元年冬十有二月公孺益師卒傳曰公不與小斂故不書日相十七年冬十月朔日有食之傳曰不書日官失之也立明發傳唯此二條明二條以外皆無義例既不以日為例獨於此二條見義者君之卿佐是謂股肱股肱或虧何痛如之病則親問斂則親與卿佐之喪公不與小斂則知君之恩薄但是事之小失不足以貶人君君自不臨臣喪亦非死者之罪意欲垂戒於後無辭可以寄文而入臣輕賤死日可略故特假日以見義也日食者天之變甲乙者歷之紀朔是日月之會其食必在朔日是故史書日食必記月朔朔有甲乙乃可推求故日有食之須書朔日與不日唯此而已月與不日傳本無義公羊設

之章道聽塗說之季或日或月或年喪敗先儒溺於二傳橫
為左氏造日月喪敗之例故社於大夫卒例備詳說之仲尼
則定日無喪敗而此序言史官記事必繫日月時年者自言
記事之體須有所繫不言繫之具否皆有義例也春秋感精
符曰日者陽之精曜魄光明所以察下也淮南子曰積陽之
熱氣生火火氣之精者為日劉熙釋名曰日實也光明盛實
是說日之義也日之在天隨天轉運出則為晝入則為夜故
每一出謂之一日日之先後無所分別故聖人作甲乙以
之世本云容成造歷大桡作甲子宋忠注云皆黃帝史官也
感精符曰月者陰之精地之理也淮南子曰積陰之寒氣及
者為水水氣之精者為月劉熙釋名曰月闕也滿而闕是
說月之義也月之行天其疾於日十三倍有餘積二十九日
過半而行及日轉日相會張衡靈憲曰日躔火月躔水水火
外光水含景故月光生於日之所照魄生於日之所蔽當日
則光盈就日則明盡然則以明一盡謂之一月所以物配諸
月也三月乃為一時四時乃為一年故歲相統攝紀理庶事
紀遠近者前年遠於後年後月近於前月異其年月則遠近
明也別同異者共在月下則同月之事各繫其月則異月之
事觀其月則異同別矣若然言正月二月則知是春四月五
月則知是夏不須以月繫時足明遠近同異必須以月繫時

者但以日月時年各有統屬史官記事唯須順敘時既管月
不得不以月繫時案經未有重書月者自則有之相十二年
冬十有一月丙戌公會鄭伯盟于武父丙戌歲侯晉卒一日
再書者史本異文仲尼從而不改故杜云重書丙戌非義例
因史成

故史之所記必表年以首事年有四時

疏也。故史至名

錯七各反下皆同

故錯舉以為所記之名也

名曰春秋之意先說記事主記當時之事事有先後須顯有
事之年表顯也首始也事繫日下年是事端故史之所記必
先顯其年以為事之初始也年有四時不可偏率四字以為
書號故交錯互率取春秋二字以為所記之名也春先於夏
秋先於冬率先可以及後言春足以兼夏言秋足以兼冬故
率二字以包四時也春秋二字是此書之總名雖率春秋二
字其實包冬夏四時之義四時之內一切萬物生植孕育盡
在其中春秋之書無物不包無事不記與四時義同故謂此
書為春秋孝經云春秋祭祀以時思之詩魯頌云春秋匪解
享祀不忒鄭箋云春秋猶言四時也是率春秋足包四時之
意年歲載祀異代殊名而其實一也爾雅釋天云載歲也夏
曰歲商曰祀周曰年唐虞曰歲李巡曰夏歲商祀周年唐虞

載也自紀事堯舜三代示不相襲也孫炎曰載始也取物終
始也歲取歲星行一次也禮取四時祭祀一說也年取年
穀一熟也是其名稱而實同也此四者雖代有所尚而名與
自遠非夏代始有歲名周時始有年稱何則堯典云期三百
有六旬有六日以閏月定四時成歲禹貢作十有三載乃同
是於唐虞之世已有年歲之言記事者則各從所尚常語者
則通以為言故虞亦稱年周亦稱歲周詩唐風稱百歲之後
是周之稱歲也四時之名春夏秋冬皆以時物為之號也禮
記鄉飲酒義曰春之為言蠢也夏之為言假也秋之為言擊
也冬之為言中也中者藏也漢書律歷志云春蠢也物蠢生
也夏假也物假大也秋斂也物斂斂也冬終也物終藏
之也是解四時異名之義也史之記事一月無事不空率月
一時無事必空率時者蓋以四時不具不成為歲故時雖無
事必虛錄首月其或不錄皆是史之闕文隱六年空書秋七
月注云雖無事而書首月具四時以成歲相四年不書秋冬
注云國史之記必書年以集此公之事書首時以成此年之
歲故春秋有空時而無事者今不書秋冬首月史闕文是其
說也然一時無事則書首月莊二十二年書夏五月者杜預
於彼無注釋例以為闕謬春秋之名錯率而已後代儒者妄
為華葉賈逵云取法陰陽之中春為陽中萬物以生秋為陰

為華葉賈逵云

取法陰陽之中

春為陽中

萬物以生

秋為陰

中萬物以成欲使人君動作不失中也賀道養云春貴陽之始秋取陰之初計春秋之名理包三統據周以建子為正言之則春非陽中秋非陰中據夏以建寅為正言之則春非陽始秋非陰初乃是竅混沌而畫蛇足必將天性命而失危酒

周禮有史官掌邦國四方之事達四方之志

諸侯亦各有國史疏周禮至國史。既解名曰春秋之意又顯記事之人春官

宗伯之屬有太史下大夫二人小史中士八人內史中大夫

以外史上士四人御史中士八人雖復各有所職俱是掌書之官。正義曰周禮春官小史職曰掌邦國之志內史職曰凡四方之事書內史讀之外史職曰掌四方之志掌達書

名于四方今杜氏序云掌邦國四方之事者掌邦國取小史職文四方之事取內史職文杜惣括兩史共成此語諸侯官

屬雖難備知要傳記每說諸侯之史知諸侯亦各有國史也周禮言邦國者乃謂畿外諸侯之國也國在四表故言四方

云凡四方之事書內史讀之者謂四方有書來告內史讀以白正也告王之後則小史主掌之故云掌邦國之志內史雖

讀四方之事書其實國內史策皆內史所掌故其職掌八命之事也然則內史小史既主國內又主四方來告

之七年故傳二十三年杜注云國史承告而書是也杜此序又
達四方之志取外史職文案外史職云掌四方之志掌達
內之志以告四方故傳二十三年杜注云同與然後告名是
者之禮是也然則掌邦國四方之事者據此亦受他國之是
也達四方之志者據已國有事卦告他國也春秋既有內外
二種故杜翦撮天子之史取外史內史兩文周禮諸史雖皆
掌書也不知所部春秋定是何史蓋天子則內史主之外史
佐之諸侯蓋亦不異但春秋之時不能依孔諸侯史官多有
廢闕或不置內史其策命之事多是大史則大史主之小史
佐之劉炫以為尚書周公封康叔戒之酒誥其經曰大史友
內史友如彼言之似諸侯有大史內史矣但徧檢諸傳諸侯
無內史之文何則周禮內史職曰凡命諸侯及孤卿大夫則
策命之僖二十八年傳說襄王使內史叔與父策命晉侯為
侯伯是天子命臣內史掌之襄三十年傳稱鄭使大史命伯
石為卿是諸侯命臣大史掌之諸侯大史當天子內史之職
以諸侯兼官無內史故也鄭公孫黑強與董滕之盟使大史
書其名齊大史書崔杼弑其君晉大史書趙盾弑其君是知
諸侯大史主記事也南史聞大史盡死執簡以往明南史是
佐大史者當是小史也若然襄二十三年傳稱季孫召外史

六十三

大史

一

二

掌惠臣言外史則似有內史矣必言諸侯無內史皆閔二年
傳稱史華龍滑與孔曰我大史也文十八年傳稱魯有大
史克哀十四年傳稱齊有大史子餘諸國皆言大史安得有
內史也季孫召外史者蓋史官身居在外季孫從內召之故
曰外史猶史居在南謂之南史耳南史外史非官名也藝文
志云古之王者世有史官君舉必書所以慎言行昭法戒左
史記言右史記事事為春秋言為尚書帝王繫不同之禮記
玉藻云動則左史書之言則右史書之雖左右所記二文相
反要此二者皆言左史右史周禮無左右之名得稱左右者
直是時君之意處之左右則史掌之事因為立名故傳有左
史倚相掌記左事謂之左史左右非史官之名也左是陽道
陽氣施生故令之記動右是陰道陰氣安靜故使之記言藝
文志稱左史記言右史記動誤耳上言魯史記則諸侯各有
史可知又言諸侯各有國史者方說諸侯各有春秋重詳其
也

大事書之於策

策本又作冊亦作策同初革也

小事簡牘

而已

牘徒木反

疏

論大事至而已。既言尊卑皆有史官又論所記簡策之異釋器云簡謂之畢郭

云今簡禮也許慎說文曰簡牒也牘書版也蔡邕獨斷曰
簡也其制長一尺短者半之其次一長一短兩編下附

鄭玄注中庸亦云策簡也由此言之則簡札牒畢同物而異
其象其編簡之形以其編簡為策故言策者簡也鄭玄注論
語序以鈎命決云春秋二尺四寸書之孝經一尺二寸書之
故知六經之策皆稱長二尺四寸蔡邕言二尺者謂漢出天
子策書所用故與六經異也簡之所容一行字耳牘乃方版
版廣於簡可以並容數行凡為書字有多有少一行可盡者
書之於簡數行乃盡者書之於方方所不容者乃書於策聘
禮記曰若有故則加書將命百名以上書於策不及百名書
於方鄭玄云名書文也今謂之字策簡也方版也是其字少
則書簡字多則書策此言大事小事乃謂事有大小非言字
有少也大事者謂君奉告廟及鄰國卦告經之所書皆是
也少事者謂物不為災及言語文辭傳之所載皆是也大事
後雖在策其初亦記於簡何則弒君大事南史欲書崔行執
簡而往董狐既書趙盾以示於朝是執簡而示之非奉策以
示之明大事皆先書於簡後乃定之於策也其有小事文辭
或多如呂相絕秦聲子說楚字過數百非一牘一簡所能容
者則於衆簡牘以次存錄也杜所以知其然者以隱十一年
傳例云滅不告敗勝不告克不書于策明是大事來告載之
策書也策書不載立明得之明是小事傳聞記於簡牘也以

此知仲尼脩經皆約策書成文立明作傳皆博采簡牘衆說
故隱才一年注云承其告辭史乃書之于策若所傳聞行言
非將君命則記在簡牘而已不得記於典策此蓋周禮之舊
制也又莊二十六年經皆無傳傳不解經注云此年經傳各
自言其事者或策書雖存而簡牘散落不究其本末故傳不
復申解是言經據策書傳焉簡牘經之所言其事大傳之所
言其事小故知小事
在簡大事在策也 子孟子曰楚謂之檮杌晉謂之

乘而魯謂之春秋其實一也
○孟子書名姓孟名
軻字子輿魯邑人也與

齊宣王同時人著此書檮徒刀反杌五忽反檮杌四凶之
一杜云頑凶無儔匹之貌乘繩證反車乘也二云兵乘

孟子曰至也。既言簡策之異又說諸國別名孟子姓孟
名軻字子輿魯邑人也當六月之時師事孔子之孫子思脩

儒術之道著書七篇其第四離婁命云王者之迹息而詩亡
詩亡然後春作晉謂之乘其謂之檮杌魯謂之春秋一也其

言與此小異是杜足其實二字使成文也彼趙岐注云乘者
與於田賦乘馬之事因以為名檮杌者驚凶之類與於記惡

名雖異記事則同故云其實一也序發首云春秋者魯史記

之

之名也故引此以為證且明諸侯之國各有史記故魯有春秋
何尼得因而脩之也案外傳申叔時司馬侯乃是晉楚之

私立別號魯無別號故守其本名賈逵云周禮盡在魯矣史
法最備故史記與周禮同名然則韓宣子適魯

晉楚豈當自知不備故別元惡名韓宣子適魯宣子大夫適魯

在昭二年見易象與魯春秋曰周禮盡在魯矣○宣子

○盡津忍反後被此吾乃今知周公之德與周之所以王

○王于況疏韓宣至以王○既言諸國有書欲明魯最兼

反又如字備故云此○正義曰此昭二年傳文也宣子

晉卿名起食邑於韓因以為氏謚曰宣子者有德之稱為昭

公新立身新為政故來聘魯因觀書於大史氏見此書而發

言杜註彼以為易象即今周易上下經之象辭也魯春秋謂

魯史記之策書也春秋傳周公之典以序事故曰周禮盡在

魯矣易象春秋是文王周公之所制故見春秋知周公之德
見易象知周之所以王也文王能制此典即是身有聖德聖
不空生必王天下周室之王文王之功故觀其言知周之所
以得王天下之由也文王身更王位故以王言之周公不王

故以德鬻之人異故文異傳言觀書大史則所觀非一而獨
言易象魯春秋者韓子主美文王周公故特言之易象魯無
增改故不言魯易象春秋雖是周法所記乃是魯事故言魯
春秋也春秋易象魯應有之韓子至魯方乃發歎者味其義
善其人以其舊所未悟故云今始知示其歎美之深非是素
不見也易下繫辭云易之興也其當殷之末世周之盛德當
文王與紂之事則謂易象爻象之辭也鄭玄案據此文以為
易是文王所作鄭眾賈逵虞翻陸績之徒以易有箕子之明
夷東鄰殺牛皆以為易之爻辭周

舊典禮經也疏

韓子至經也。序言史官所書舊有
成法故引韓子之事以此言結之韓

韓子所見蓋周之

子所見魯春秋者蓋是周之舊日正典禮之大經也韓子之
言并歎易象此之所見唯謂春秋者指說春秋不須易象故
也知是舊典禮經者傳於隱七年書名例云謂之禮經十一
年不告例云不書于策明書於策必有常禮未脩之前舊有
此法韓子所見而說之即是周之舊典以無正文故言蓋為
辭也制禮作樂周公所為明策書禮經亦周公所制故下
白每云周公正謂五十發凡是周公舊制也必知史官所記
有周公舊制者以聖人所為動皆有法以能立官紀事豈得

全如憲章定四年傳揜備物典策以賜伯禽典策則史官記
之法也若其所記無法何足以賜諸侯諸侯得之何足以
為光榮而子魚揜為美談也且仲尼脩此春秋以為一經若
周公無法史官妄說仲尼何所可馮斯文何足為典得與諸
書禮樂詩易並併經哉以此知周德既衰官失其守

上之人不能使春秋昭明赴告策書。注張住反多違舊章。注古

音古報反崩堯諸所記注。注張住反多違舊章。注古

疏周德全舊章。正義曰此明仲尼脩春秋之由先論史
筆削但為官失其守衰敗失中赴告策書多違舊章是故仲

尼脩成此法垂示後昆襄三十一傳稱鄉大夫能守其官
職昭二十年傳曰守道不如守官是言人臣為官各有所守

周德既衰邦國無法羣小在位故官人失其所守也雖廣言
衆官失職要其本意是言史官失其所掌也昭三十一年傳

曰春秋之稱譏而顯煇而辨上之人能使春秋昭明注云上
之人謂在位者也彼謂賢德之人在天子諸侯之位能使春

秋褒貶勸戒昭明周德既衰主掌之官已失其守在土之人

秋褒貶勸戒昭明周德既衰主掌之官已失其守在土之人

又非賢聖故不能使春秋褒貶勸戒昭明致令赴告注多
 違舊章也文十四年傳曰崩寔不赴禍福不告然則鄰國相
 命凶事謂之赴他事謂之告對文則別散文則通昭七年傳
 衛齊惡告喪于周則是凶亦稱告也赴告之中違舊章者若
 隱三年平王以壬戌崩赴以庚戌相五年陳侯鮑卒再赴以
 甲戌已丑及不同明署者而赴以名同盟而赴不以名之類是
 也策書記注多違舊章者仲尼既已脩改不可復知正以仲尼脩之故知其多違也

策書成文考其真偽而志其典禮上以遵周

公室遺制下以明將來之法疏仲尼至之法。此明仲尼所因

并制作之意所脩之經以魯為主是因魯史策書成定之舊
 文也考謂校勘志謂訂識考其真偽真者因之偽者改之志
 其典禮合典法者喪之違禮度者貶之上以遵周公之遺制
 使舊典更興下以明將來之法令後世有則以此故脩春秋
 也前代後代事終一揆所賞所罰理必相符仲尼定春秋之
 制治國之法文之所褒是可賞之徒文之所貶是可罰之
 也後代人主誠能觀春秋之文揆當代之事辟所惡而行所
 善順褒貶而施賞罰則法必明而國必治故云下以明將來

之生也。不教當時而為將來制法者，孔子之時道不見用，既
被屈，靠範將來將來之與今時其法亦何以異，但為時不

實亦以教當代也。其教之所存，文之所害，則刊

而正之。○刊，若干反削也。以示勸戒。疏具教至勸戒。此

意教之所有，謂名教善惡義有於此事。若文無褒貶，無以懲
勸，則是文之害教。若僖二十八年，天王狩于河陽，傳云：晉侯

召王以諸侯見，且使王狩。仲尼曰：以臣召君，不可以訓。故書
曰：天王狩于河陽。杜以晉文之意，本欲尊周，將率諸侯共執

天子自嫌疆大，不敢至周。喻王出狩，得盡臣禮，尋其蹤緒，心
是跡非。又昭十九年，許世子止弑其君，買傳云：許悼公瘞五

月，戊辰，飲大子止之藥，卒。書曰：我其君。君子曰：盡心力以事
君，全身藥物可也。許止進藥，不由於醫，其父飲之，因茲而卒，各

發善惡，須存於此。若也不罪許止，不沒晉文，無以息篡竊之
端，勸事君之禮，故隱其召王之名，顯稱弑君之惡。如此之例，

皆是文之害教，則刊削本策，改而正之，以示後人，使聞善
而知勸，見惡而自戒。諸仲尼所改新意，皆是刊而正之也。其

餘則皆即用舊史，史有文質，辭有詳略，不必

改也

疏其餘至改也。此說仲尼不改舊史之意其餘謂新意之外皆即用舊史也始隱終麟二百餘

載史官遷代其數甚多人心不同屬辭必異自然史官有文有質致使其辭有詳有略既無所害故不必改也史有文質謂居官之人辭有詳略謂書策之文史文則辭華史質則辭直華則多詳直則多略故春秋之文詳略不等也蠙螽蜚蠊皆害物之蟲蜚蠊言有蠅蠹不言有諸侯反國或言自某歸或言歸自某晉伐鮮虞只入郟直舉國名不言將帥及郊與用郊皆無所發諸侯出奔或名或不名明是立文非異是其中舊有詳略義例不存於此故不必皆改也

曰其善志又曰非聖人孰能脩之

疏故傳至脩之。

上傳昭二十一年言春秋之書其是善志記也下傳成十四年言若非聖人誰能脩春秋使成五例也下傳既非同而云又者言又重上事之辭蓋周公之志仲尼從而止又其傳非又其年也

明之

疏蓋周至明之。既以蓋為疑辭而知事必然者案傳君子論春秋之美而云善志春秋既舊

之明稱舊其為善故知上傳之言蓋言周公之志也脩者治舊之名傳善聖人而言脩舊明脩前聖之道故知下傳之言

善仲尼之明周公也上已言蓋周之舊典禮經此也

因舊史之文還脩周公之法成左丘明受經於仲

尼以為經者不刊之書也故傳或先經以始

事先悉或後經以終義後戶或依經以

辯理或錯經以合異隨義而發左丘至而發

為經作傳故言受經於仲尼未必面親授受使之作傳也此

說作傳解經而傳文不同之意丘明以為經者聖人之所制

是不可刊削之書也非傳所能亂之假使傳有先後不與經

因錯亂故傳或先經為文以始後經之事或後經為文以終

前經之義或依經之言以辨此經之理或錯經為文以合此

經之異皆隨義所在而為之發傳期於釋盡經意而已是故

立文不同也大史公十二諸侯年表序云自孔子論史記次

春秋七十子之徒口受其傳魯君子左丘明灌弟子各有妄

其意失其真故具論其語成左氏春秋沈氏云嚴氏春秋引

而脩春秋之經立明為之傳共為表裏藝文志云左丘明魯
史也是言立明為傳以其姓左故號為左氏傳也先經者若
隱公不書即位先發仲子歸于我衛州吁弑其君完先發莊
公娶于齊如此之類是先經以始事也後經者昭二十二年
王室亂定八年乃言劉子伐孟以定王室哀二年晉納崩曠
于戚哀十五年乃言崩曠自戚入衛如此之類是後經以終
義也依經者經有其事傳辯其由隱公不書即位而求好於
鄰故為蔑之明案其經文明其歸趣如此之類是依經以辯
理也錯經者若地有兩名經傳互舉及經侵傳伐經伐傳侵
於文雖異於理則合如此之類是錯經以合異也傳文雖多
不出四體故以其例之所重○重自用反舊史遺文

略不盡舉非聖人所脩之要故也疏其例至

此說有經無傳之意例之所重者若桓元年秋大水傳云凡
平原出水為大水莊七年秋大水則例之所重皆是舊史
遺餘策書之文左丘明略之不復發傳非聖人所脩
之要故也言遺者舊史已沒策書遺留故曰遺文身為國

史窮覽載籍必廣記而備言之其文緩其旨

黃帝將令與子者原始西矣然...

史記卷之載籍必廣記而備言且入其文綴其六百

遠將令學者原始要終。令力呈反下令尋其

枝葉究其所窮。究久疏。疏。自為至所窮。此說無

說文云籍部音也張衡東京賦曰多識前山之載載亦書也

躬覽載籍所見者傳以義有所取必廣記而備言之非直解

經故其文錢通明聖意故其百遠將令學者本原其事之始

要載其事之終尋其技葉盡其根本則聖人之趣鮮遠其曠

可得而見是故經無其事而傳亦言之為此也原始要終及

其百遠並易下繫辭文也尋其技葉以樹木喻也究亦窮也

言窮盡其所窮之顯也優而柔之使自求之饜食而飲之

於艷反飲使自趨之。趨七住反若江海之浸。浸

於預反。子熈膏澤之潤。高古渙然冰釋。渙呼怡然

理順。怡以然後為得也。疏得也。此又申說無

經之傳有利益之意漫而尋之使自求之大戴孔子張問入

官李之篇有此文也其饜食而飲之則未知所出優柔俱訓為

安寬舒之意也。歷代俱訓為飽饒俗之意也。謂立明富博其
文優游孝者之心使自求索其高意精華其大義飽足孝者
之好使自奔趨其深致言其廣記備言欲令使樂既不倦也
江海以水深之故所浸者遠膏澤以雨多之故所潤者博以
喻傳之廣記備言亦欲浸潤經文使義理通洽如是而求之
然後渙然解散如春冰之釋怡然心說而眾理皆順然後為
得其所也。江海水之大者故率以為喻脂之釋其發凡以
者為膏言雨之為潤若脂膏然故稱膏澤也。

言例皆經國之常制周八公之垂法史書之舊

章仲尼從而脩之以成一經之通體其發

體。正義曰自此至非例也辯說傳之三體此一一段說舊發

例也言發凡五上皆是周公舊法先儒之說春秋者多矣皆

云立明以意作傳說仲尼之經凡與不凡無新舊之例杜所

以知發凡言例是周公垂法史書舊章者以諸所發凡皆是

國之大典非獨經文之例隱七年始發凡例特云謂之禮經

十一年又云不書于策建此二句於諸例之端明書於策者

皆是經國之常制非仲尼始造策書自制此禮也何則夫矣

無性卒哭作主諸侯薨于朝會加一等夫入不薨于寢則不

是經國之常... 無... 亦... 夫... 不... 于... 則... 夫...

豈是仲尼始造此言也公行告廟侯伯分災二凡之未嘗
之親疎等級王喪之稱小童分至之書雲物皆經無其事傳
亦發凡若丘明以意作傳主說仲尼之經此既無經何須發
傳以是故知發凡言例皆是周公垂法史書舊章仲尼從正
脩之以成一經之通歸也國之有史在於前代非獨周公立
法也始有章而指言周公垂法者以三代異物節文不同屬
公必因其常文而作以正其變者非是盡亦其常也但以
世大典與周公所定故春秋之義史必主於常法而以周公正
之然凡是周公之禮經今案周禮竟無凡例為當禮外別自
有凡為當凡在禮內今者所據禮內有凡知者案周禮大宰
職於八法之內有官成官法鄭眾注云官成者謂官府之有
成事品式官法者謂職所主之法度然則此凡者是史官之
策書成事法式也釋例終篇云稱凡者五十其別四十有九
蓋以出弟二凡其義不異故也計周公垂典應每事設法而
據經有例於傳無凡多矣釋例四十部無凡者十五然則周
公之立凡例非徒五十而已蓋作傳之時已有遺落丘明采
而不得故也且凡雖舊制亦非全語丘明采合而用之耳
篇云諸凡雖是周公之舊典立明嚴其體義約以為言非徒
寫故典之文也其據古文覆逆而見之此丘明會意之微

是其說也然此明撮凡為言體例不一於一凡之內事義不
同亦有因經所有連釋經之所無如王曰小童公侯曰子是
也亦有略其經之所無直釋經之所有如凡祀啓蟄而郊龍
見而雩不言約祀以經無故也如此之類是也所以然者蓋
以舊凡語少經雖無事則亦連文引之所以兼引王曰小童
若舊凡語多經無者則略之經有者則載之所以略其約祀
獨宰郊雩故莊十一年王師敗績于其社注云事列於經則
不得不因申其義是舊凡多者唯宰經文也發凡之體凡有
二條一為特為策書一為兼載國事特為策書者凡告以名
則書之類是也兼載國事者凡嫁女于敵國之類是也雖為
國事但他書有者亦不在凡例也此諸凡者自是天下大例其
備有故立明作傳不在凡例也此諸凡者自是天下大例其
言非獨為魯故史諸侯之際既發凡例乃云故魯為諸姬明
知正凡所言非止魯事且送女例云於天子則諸姬皆行魯
無嫁於天子之理祭禮例云啓蟄而郊自非魯國不得有郊天
之事明是采合故典裁約為文也其微顯

闡幽裁成義類者

反明也。闡昌善。

皆據舊例而發

義指行事以正褒貶

檢字林方犯反。褒保刀反。貶彼。

疏

其微至。褒貶。

義猶行事以正其賊

此下蓋曲而暢之說新意也微顯闡幽易下繫辭文也微顯

繼隱闡謂著明舊說云下云經無義例此釋經有義例謂孔

子脩經微其顯事闡其幽理裁節經之上下以成義之體類

其善事顯者若秦穆海過敗四國大夫以例稱人觀文常

文無異惡事顯者若諸侯城緣陵收孫豹違命城緣陵依例

稱諸侯與無罪文同叔孫豹去氏與未賜族者文同皆是微

其顯事闡幽者謂闡其幽理使之宣著若晉趙盾鄭歸生楚

比陳乞及許大子止皆非親弑其君是其罪幽隱孔子脩經

加弑使罪狀宣露是闡幽也諸春秋喪貶之例並是也蓋以

為皆據舊例而發義以下論台明之傳微顯闡幽乃是經事

故賀以諸儒皆悉同此刻炫以微顯闡幽皆說作傳之意經

文顯者作傳本其繼微經文幽者作傳闡使明著顯者若天

王狩于河陽觀經文足知王是天子狩是出像但不知天子

何故出畿外狩耳故傳發晉侯召王是其微顯也幽者若

伯克段于鄆觀經不知段是何人何故稱克故傳發武姜愛

段是闡其幽也立明作傳其有微經之顯闡經之幽以裁制

成其義理比類者皆據舊典凡例而起發經義指其人行事

是非以正經之褒貶例稱得雋曰克傳言如二君故曰克是

其據舊例發義也晉侯召王使狩鄭伯不穀其弟仲尼沒其

召王顯稱鄭伯曰明正述其事先解經文是指其行事以正

變也此二事尤明者耳其餘皆是新意也此序主論作諸
傳而實沈諸儒皆以為經解之是不識文勢而謬失杜百諸

稱書不書先書故書不言不稱書曰之類皆

所以起新舊發大義謂之變例疏諸稱至變

言據舊例而發義故更指發義之條諸傳之所稱書不書先
書故書不言不稱及書曰七者之類皆所以起新舊之例

人知發凡是舊七者是新發明經之大義謂之變例以且是
正例故謂此為變例猶詩之有變風變雅也自杜以前不每

有新舊之異今言謂之變例是杜自明之以曉人也稱書者
若文二年書士穀堪其事襄二十七年書先晉晉有信如此

之類是也不書者若隱元年春正月不書即位攝也邾子克
未王命故不書爵如此之類是也先書者若桓二年君子以

昏為有無君之心故先書弑其君庶
先書曠貽故也如此之類是也故書者隱三年壬戌平王崩

是以庚戌故書之成八年北狄姬卒來歸自紀故書如此之
類是也

不言者若隱元年鄭伯克段了野不言出奔難之也
十八年公追戎于濟西不言其來諱之也如此之類是也
不稱者若隱元年不稱即位公出故也莊元年不稱姜氏絕



浙江圖書館

不... 是... 十... 年... 公... 定... 我... 于... 解... 西... 不... 言... 其... 來... 諱... 之... 地... 如... 此... 之... 類... 是... 也... 不... 絲... 者... 若... 常... 元... 年... 不... 約... 即... 所... 公... 山... 故... 也... 壯... 元... 年... 不... 林... 姜... 氏... 絕... 也...

表我劍者臣有大事史必書之其事既無開失其文不著者蓋聽
故傳直言其指歸趨向而足非陳說之例也春秋此類最多

浙江圖書館

義例者固有大事史必書之其事既無得失其文不著善惡故傳直言其指歸趣向而已非褻賤之例也春秋此類最多故隱元年及宋人盟于宿傳曰始通也杜注云經無義例故傳直言其歸而已他皆效此是如被之類皆非例也 故

發傳之體有三而為例之情有五 為音于偽 反又如字

疏 故發至有正。正義曰傳體有三即上文發凡正例新也書經有此五情緣經以求義為例言傳為經發例其體有此五事下文五句成十四年傳也案彼傳上文云春秋之稱

下云非聖人誰能脩之聖人指謂孔子美孔子所脩成此五事五事所攝諸例皆盡下句釋其顯者以屬之耳此發傳之

體有三上文三言其以別之觀文足可知耳劉實分變例新意以為二事釋例終篇曰丘明之傳有祢周禮以正常者諸

稱凡以發例者是也有明經所立新意者諸顯義例而不稱凡者是也稱古典則立凡以顯之釋變例則隨辭以讚之

言甚明尚不能悟其為暗也不亦甚乎 一曰微而顯文見於此而起

義在彼 見賢遍 稱族尊君命舍族尊夫人梁

反下同

亡城緣陵之類是也

音捨疏

一曰至是也。文見於此謂彼註云辭微

而義顯也。林族尊君命舍族尊夫人成十四年傳為叔孫僑

如發也。經曰叔孫僑如齊逆女九月僑如以夫人婦姜

氏至自齊叔孫是其族也。喪賞稱其族貶責去其氏衛君命

出使稱其族所以為榮與夫人俱還去其氏所以為辱出稱

叔孫率其榮名所以尊君命也。入舍叔孫替其尊稱所以尊

夫人也。族自稱家之族稱舍別有所尊是文見於此而起義

在彼僖十九年經書梁亡是秦亡之也。傳曰不書其王自取

之也。僖十四年經書諸侯城緣陵是齊率諸侯城之以迂杞

也。傳曰不書其人有闕也。秦人滅梁而曰梁亡又見於此梁

亡見取者之無罪齊桓城杞而書諸侯城緣陵文見於此城

緣陵見諸侯之有闕亦見於此而起義

在彼皆是辭微而義顯故以此三事屬之

二曰志而晦

約言示制推以知例參會不地與謀曰及之

類是也

○參上南反又疏 二曰至是也。彼注云志記

也。其意言會必有主二人共會則莫肯為主而相推讓會事

不城以地殺三國以上則一人為主二人共會則莫肯為主而相推讓會事

事敘而文微桓二年秋公及戎盟于唐冬公至自唐傳例曰

特相會往來稱地讓事也自參以上則往稱地來稱會成事

也其意言會必有主二人共會則莫肯為主兩相推讓會事不成故以地致三國以上則一人為主二人聽命會事有成故以會致宣十年公會齊侯伐萊傳例曰凡師出與謀曰及不與謀曰會其意言同志之國共行征伐彼與我同謀計議議成而後出師則以相連及為文彼不與我謀不得已而往應命則以相會合為文此二事者義之所異在與一字約少其言以示法制非尋其事以知其例是所記事有敘而其文晦微也

三曰婉而成章。於阮

曲從義訓以示大順諸所諱辟瑩假許田之類是也。此假古雅反後不音者同疏三曰至是也

也謂曲其辭有所諱以示大順而成蓋言諸所諱辟者其事非一故言諸以總之也若僖十六年公會諸侯于淮未歸而取項齊人以為討而止公十七年九月得釋始歸諱執止之取辟而不言經乃書公至自會諸亦此類是諱辟之事也諸侯有大功者於京師受邑為將朝而宿焉謂之朝宿之邑方岳之下亦受田邑為從巡守備湯水以其沐浴焉謂之湯沐之邑魯以周公之故受朝宿之邑於京師許田是也鄭以武公之勳受湯沐之邑於泰山初田是也隱相之世

德既衰魯不朝周王不巡守二邑皆無所用因地勢之便

相與易妨薄不足以當許鄭人加辭以易許田諸侯王得重

易天子之田文諱其事桓元年經書鄭伯以鮮假許田言若

進辭以假田非父易也掩惡揚善臣子之義可以垂訓於後

故此二事皆屈曲其辭從其義訓以示四曰盡而不汗

大順之道是其辭婉曲而成其篇章也

○汗於俱直書其事具文見意丹楹刻桷天王

反曲也

求車齊侯獻捷之類是也

四曰至是也。彼註云謂直言其事盡其事實無所汗曲禮

制宮廟之飾楹不用桷不刻莊二十三年秋丹桓宮楹二十

四年春刻桓宮桷禮諸侯不貢車服天子不私求財桓十五

便

得重

言若

於後

汗

克

疏

禮

禮

齊

齊

齊

盜三叛人名之類是也

名不滅所以為懲勸昭二十一年盜殺衛侯之兄繁襄二十一年

奔鄭三十一其以盜閭丘來奔昭五年言牟夷以牟襄及防茲來

而殺之欲求不畏疆禦之名春秋抑之書曰盜盜者賤人有

罪之稱也鄭庶其黑肱言牟夷三人皆小國之臣並非命

其名於例不合見經籍地出奔求食而已不欲求其名聞春

秋故書其名使惡名不滅若其為惡求名而有名章徹則作

難之士誰或不為若竊邑求利而名不聞則貪冒之人誰不

盜竊故書名豹曰盜二叛人名使其求名而名亡欲蓋而名

章所以懲創惡人勸禁善人昭二十一年傳具說此事其意

然也盜與二叛俱是惡人書此二事唯得懲惡耳而言勸善

者惡懲則善勸我連言之推此五體以彙經傳觸類而長之

○長丁 附于二百四十二年行事王道之正人

倫之紀備矣疏

推此至備矣言五體皆言其意謂之情指其狀

謂之體體情一也故互見之一曰微而顯者是天子脩改舊

文以成新意所脩春秋以新意為主故為五例之首二曰志

而晦者是周公集元經國常制三曰禮而成章者夫子因
史大順義存君親揚善掩惡夫子因而不改四曰盡而不
好者夫子亦因舊史有正直之士直言所諫不徒君惡改
其美夫子因而用之此禮而成章盡而不好雖因舊史
以爲義摠而言之亦是新意之取故傳或言書曰或云不
五曰懲惡而當善者與上繼而斷不異但戒緩者在微而
顯之條貶責切者在懲惡勸善之則故歲而顯居五例之首
懲惡勸善在五例之末五者春秋之更政推此以尋經傳
顯而增長之附於二百四十二年時人所行之事觀其善惡
用其褒貶則王道之正使人理之紀綱皆得所備矣從首至
此論經傳理畢故以此言結之備類而長之易上繫辭文也
二百四十二年謂獲麟以前也以後經則魯史舊文傳終說
前事辭無褒貶故不數之也觸類而長之者若隱四年經書
重師師傳稱孫子又固請故書曰重師師疾之也十年經亦書
重師師傳雖不言書曰故書是知與上同爲新意又隱元
年傳曰儀父貴之也則相十七年云儀父亦一重貴之是也
或

曰春秋以錯文見義若如所論則經當有事
同文異而無其義也先儒所傳以不其然傳

直專
或曰至其然也正年曰自此至傳例詳之言已終

斷

直專疏或曰至其然。正義曰自此至擇例詳之言已盡

反疏注解之意論經補以下即是自述已讓於文不

及戰敗克取之類。以異而義中錯文以見義先儒知其如是

因謂苟有異文莫不著義仕以為仲丘。亦述據史舊文文害

者則刊而正之不害者因其詳略此其異於先儒故或人據

上文杜之異百執先儒以問曰春秋以備文見義其文異者

必應有義存焉。若如所論辭有詳畧不必改也。則經當有事

同文異而無其義意者也。先儒所傳皆不其然。今何以獨異欲令杜自辯之。

一字為褒貶然皆須數句以成言○數已字反下同非

如八卦之爻可錯綜為六十四也○綜宗宋反固當

依傳以為斷○斷丁乱反疏答曰至為所。莊二十五年陳侯使文叔來聘傳曰嘉之

故不名詹二十五年衛侯夢成邢傳曰同姓也故名褒則書字貶則稱名褒貶在於一字褒貶確在一字不可單書一字以見褒貶故答或人曰春秋雖以一字為褒貶皆須數句以成言語非如八卦之爻可錯綜為六十四也

變則成爲一卦經之字也。一字異下曰或爲一義故經必
數句以成言義則待傳而後曉不可錯綜經文以求義理故
當依傳以爲斷文異者立明不爲發傳仲尼必無其義安得
傳旨之表妄說經文以此知經有事同文異而無其義者
數句者謂若隱元年秋七月天王使宰咺來歸惠公仲子之
賵及昭十三年夏四月楚公子比自晉歸于楚戮其君虔于
乾谿此皆三句以上春秋一部未必皆然杜欲盛破賈服一
字故率多言之或以爲數其文句義亦得通錯綜其數易上
繫辭文謂交錯綜理之

古今言左氏春秋者多矣今其遺

文可見者十數家疏

古今至數家。漢書儒林傳云漢興北平侯張敖及梁大

傳賈誼京兆尹張敞大中大夫劉公子皆脩左氏傳直爲左
氏傳訓詁授趙人賈公公傳子長卿長卿傳清河張禹禹授
尹更始更始傳子咸及丞相翟方進方進授清河胡常常授
黎陽賈護護授蒼梧陳欽而劉歆從歆成及星方進受由是
言左氏者本之賈護劉歆是前漢言左氏者皆也漢武帝置五
經博士左氏不得立於李官至平帝時王莽輔政方始立之
後漢復廢雖然李者浸多矣中興以後陳元與衆賈逵馬融
延篤彭仲博許憲鄭服虔穎容之徒以傳左氏春秋世則

王肅董遇為之注述等比至杜時或在或
或不知杜之所見十數家定是何人也
大體轉相祖

述進不成為錯綜經文以盡其歸入退不守丘

明之傳於丘明之傳有所不通皆沒而不說

而更膚引公羊穀梁于反適比自亂疏至自

亂。禮記中庸云仲尼祖述也。謂前人為始而述

之傳傳有不通則沒而不說謂諸家之注多有此事但諸注

若文二年作信公主傳於信二十三年注不說者眾矣謂

是也謂謂及膚言淺近引之也公羊設梁口洵傳授因事起

問意與左氏不同故引之以預今所以為異專修信立

明之傳以釋經經之條貫必出於傳古傳

大司馬

之義例揔歸諸凡推變例以正褒貶簡一傳

而去異端呂反蓋立明之心也疏預今所以至

明與聖同垂為經作傳經有他義無容不盡攸奪簡立明之

傳以釋經也作傳解經則經義在傳也經之條貫必出於傳

也發凡言例則例必在凡故傳之義例揔歸諸凡也若有例

無凡則傳有變例如是則雅尋變例以正褒貶若左氏不解

二傳有論有是有非可去可取如左則簡選二傳取其合義

而去其異端杜自言以此立說蓋是立明之本意也昭三年

北燕伯欵出奔齊傳云書曰北燕伯欵出奔齊罪之也則知

昭二十一年蔡侯朱出奔楚亦身一罪之也釋例曰朱無罪
據失位而出奔亦其咎也宣十年崔氏出奔衛傳云書曰崔
氏非其罪也不書名者非其罪也書名者是罪也襄二十一
年晉栾盈出奔楚杜注云稱名罪之如此之類是推變例以
正褒貶也莊十九年公子結媵陳人之婦于野杜注云公羊
谷梁皆以為魯女媵陳侯之歸值九年伯姬卒杜注云公羊
谷梁曰未適人故不稱國如此之類是簡二傳也先儒取二
傳多矣杜不取其有疑錯則備論而闕之以俟
若是去異端也

後叙貞疏其有至後賢美辭與傳

後賢疏

其有至後賢。集解與釋例每有論借則疑之。事非一二也。釋例終篇云夫聖久遠古文象隸

一而知二賢史之闕文也。今左氏有無傳之經亦有無經之傳無經之傳或可廣文無傳之經則不知其事又有事由於

曾魯君親之而道不書者先儒或強為之說或沒而不說疑

在闕文誠難以音。唯惟。然劉子駿創通大義。俊音駿

之是備論闕之之事也。反字亦作初。賈景伯父子許惠卿比皆先儒之

美者也。未有穎子嚴者。雖淺近亦復多名家。復。

扶又反。故特舉劉賈許穎之違以見同異。賢遍見

下同。疏。然劉至同異。美書楚元王傳蘇劉啟字子駿劉

左氏傳大好之初左氏傳多古字古言李音傳訓詁而已及

散治左氏引傳文以解經經傳相發明由是章句義理備焉

其有疑結則備論而闕之以俟

魏郡人也。穎子嚴名容。陳郡人也。比於劉賈之徒。李識雖復

淺近。然亦注述春秋名。為一家之學。且以為先儒之內。四家

差長。故特率其違。以見異同。自餘服

夏之徒。殊劣於此。輦故棄而不論也。分經之年與傳

之年相附比其義類。志反。各隨而解之名

曰經傳集解疏。言相亂故與經別行。向止立明公羊

谷梁及毛公韓嬰之為詩作傳。莫不皆爾。經傳異處。於省覽

為煩。故杜分年相附別其類。傳聚集而解之。杜言集解謂聚

集諸家義理以解論語言。同而意異也。又別集諸例及

地名譜第歷數。又別集諸例及。相與為部

凡四十部十五卷。比顯其異同從而釋之名。曰釋例。將令學者知其所聚異同之說。釋例

詳之也。疏。又列至之。春秋記事之書。則人後人行

事相類。書其行事。不得有比例而散在。他

詳之也疏又別至之春秋事之書則而然入行

年非州比校則善惡不章後不明故杜別集諸例從而釋

之將令季者觀其所聚異則於其季易明故也言諸

例及地名譜第歷數三皆春秋之事於經傳無例者繁多

以特為篇卷不與諸例相同故言及也事同則為部小異則

附出別經不及例皆聚於此篇故言相與為部也其四十部

次第從隱即位為首先有其六事則先次之唯世族土地事既

非例故退之於後終篇宜且收頓末故文終篇之前然篇處其

終目上起之名起於宋高也下垂世法譜起於無駭卒無駭

卒在遇垂之後故也或曰春秋之作左傳及穀梁

名在出族之前也

無明文說者以仲尼自衛反魯脩春秋立素

王王于所反下丘明為素臣言公羊者亦云

王王魯秦王同

黜周而王魯黜勅危行言孫行下孟反孫以

辟當時之害故微其文隱其義公羊經止獲

麟而左氏經終孔丘卒敢問所安疏或曰至所

安正義

曰上一問一答遂作注理畢而更問春秋作之早晚及仲尼
 述作大意先儒說並皆辟謬須於此明之亦以於文不次
 故更假問答以明之一向之間凡有必意其問作之早晚
 其二問先儒言孔子自為素王其事虛實其三問公羊說孔
 子黜周王魯其言是非其四問左氏復麟之後乃有經問
 杜於意安否據云左傳及穀梁無明文則指公羊有其顯
 說今驗何休所注公羊亦無作春以之事實孔舒元公羊傳
 本云子有四年春西狩獲麟何以書記異也今麟非常之獸
 其為非常之獸奈何有王者則至無王者則不至然則孰為
 而至為孔子之作春秋是有成文也左傳及穀梁則無明文
 故說左氏者言孔子自衛反魯則便撰述春秋三年文成乃
 致得麟孔子既作此書麟則為書來應言麟為孔子至也麟
 是帝王之瑞故有素王之說言孔子自以身為素王故作春
 秋立素王之法立明自以身為素王故為素王作左氏之傳
 漢卿諸儒皆為此說董仲舒對策云孔子作春秋先正王而
 繫以萬事是素王之文焉賈逵春秋序云孔子既西狩獲麟自聽
 非之說立素王之法鄭玄六藝論云孔子既西狩獲麟自聽
 素王為後世受命之君制明王之法屬致公羊序云孔子自
 因魯史記而脩春秋制素王之禮是先儒皆言孔子立素王
 也孔子家語稱齊大史子餘歎美孔子言云天其素王之乎

素空也言無竹而空王之也彼子餘美孔子之深原上天之意故為此言目非是孔子自號為素王先儒蓋因此而繆遂言春秋也素王之法左丘明述仲尼之道故復以為素臣其言直明為素臣未知誰所說也言公羊者謂何休之輩黜周王魯非公羊正文說者惟其意而致埋耳以祀是二王之後本爵為上公而經林杞伯以為孔子黜之宣十六年成周宣廟火公羊傳曰外突不書此何以書新周也其意言周為土者之後此宋為新綠此故謂春秋誅王於魯以周宋為二王之後黜祀同於庶國何休隱元年注云唯王者然後改元立黜春秋說新王受命於魯宣十六年注云孔子以春秋當新王上黜祀下新周而故宋黜周為王者之後是黜周王魯之說也定元年公羊傳曰定哀多微辭王人習其諱而問其傳則未知己之有罪焉爾何休云此陽設而言之王人謂定哀也習其經而諱之問其傳解詁則不知己之有罪於是此孔子畏時君上以諱尊隆恩下以辟善容身慎之至也是其孫言辟善微文隱義之說自備反魯危行言孫皆論語文也鄭玄以為據時高言高行者皆見危謂高行為危行也何晏以危為厉厉言行不隨俗也未知二者誰當杜言公羊之經獲麟即止而左氏之經終於孔子卒先儒或以為

答曰異乎

知列子

卷之六

七

余所聞仲尼曰文王既没文不在茲乎此制

作之本意也歎曰鳳鳥不至河不出圖

又尺遂反吾已矣夫夫音扶若夫夫同夫音扶蓋傷時王之政也疏

而問者先問作之早晚杜意定以獲麟乃作故從仲尼曰至

所以為終明作之時節兼明白本意自欲制作感麟方始為

之非是先作春秋乃後致麟也既言止麟之意須說始隱之

由且欲取平王周正驗其非無周王魯之證但既言其終則以

言其始則於文不致故答前義未了更起一問自曰然則以

下盡此其義也明春秋始隱之意答黜周王魯之言既言王

魯為非遂并辯公羊之謬自若夫制作盡非隱之也魯言隱義之為非也自聖人包周身之防盡非所聞也魯言孫言辟害之為虛也先儒以為未獲麟而已作春秋過僅麟而經猶未止故既答公羊之謬然後知辯素王為聖并引經為妄自子路欲使門人盡又非通論也答素王素臣之問自先儒以為盡得其實答經止獲麟之意至於反袂以下言其不可

采用此章分段大意其文曰如此想者以所聞而問其異乎
余所聞一向歎其所據非理故言異乎余所聞仲尼曰與歎
曰二者皆皆論語文也孔子過匡匡人以兵遮而脅之從者驚
怖故設此言以強之文王雖身既沒其為文王之道豈不在
藏身乎孔子自此其身言已有文王之道也其下文又云天
之將喪斯文也後死者不得與於斯文也天之未喪斯文也
匡又其如予何其意言天若未喪文王之首必將使我制作
匡又不能違天以害己此言是有制作之本意也聖人受命
而王則鳳鳥至河出圖仲尼歎曰鳳鳥不至不可不出圖吾已
矣夫此言蓋傷時王之政不能致此瑞也先有制作之意而
恨時無嘉瑞明是既得嘉瑞即便制作杜欽明得麟乃作
先表此二句鄭玄以為河圖洛書龜龍銜負而出於中朕所
說龍馬銜甲赤文綠色甲似龜背表廣九尺上有列宿斗正
之度帝王錄紀異亡之數是也孔安國以為河圖即八卦是
也未知二者誰當杜百

麟鳳五靈王者之嘉瑞也
偽反 瑞垂今

麟出非其時虛其應而失其歸
對之應 此聖

人所以為感也絕筆於獲麟之一句者所感

而起固所以為終也疏

麟鳳至終也。麟鳳與龜

王者之嘉瑞也今麟出於衰亂之世是非其時也上無明王

是虛其應也為人所得是失其歸也夫此聖人而生非其時

道無所行功無所濟與麟相類故所以為感也先有制作之

意復為外物所感既知道屈當時欲使功被來世由是所以

作春秋絕筆於獲麟之一句者麟是仲尼所感而書為感麟

而作既以所感而起固所以為終也答上春秋之作左傳無

明文之問又言己所以為獲麟乃作之意獨幸麟鳳而云五

靈知二獸以外為龜龍白虎者以鳥獸而為瑞不出五者經

傳纖緯莫不盡然禮記禮器曰升中于天而鳳皇降龜龍假

詩序曰麟趾闕雖之應騶虞鶴巢之應騶虞即白虎也是龜

龍白虎並為瑞應尺言麟鳳便言五靈者幸鳳配麟足以成

向略其二者故曰五靈其五靈之又出尚書緯也禮記禮運

曰麟鳳龜龍謂之四靈不言五者彼孫四靈以為畜則飲食

有由也其意言曰靈與着物為羣四靈既擾則蓋物皆備龍

是魚鱗之長鳳是飛鳥之長麟是走獸之長龜是甲虫之長

飲食所須惟比四物四物之內各奉一長虎麟皆是走獸故

略云四靈杜欲備奉諸瑞故備言五靈也直云絕筆獲麟則

文勢已足而言之一向者以春秋編年之書必應盡年乃止

八年唯此一句故顯言之
以明一句是其所感也
曰然則春秋何始於魯

隱公咎曰周平王東周之始王也
隱公讓國

之賢君也考乎其時則相接言乎其位則列

國本乎其始則周公之祚胤也
○仲才路反若

平王能祈天永命紹開中興
○仲反隱公能弘

宣祖業光啓王室則西周之美可尋文武之

迹不隊
○隊直類反是故因其歷歲附其行事不周

之舊以會成王義
○王如聖法將來疏
○曰然

來。上既解然麟之意未辯治意之由故又假問以釋之不
言或問而直言曰者以答前未須更起此問若言問者猶

是前人且既解絕筆即因問引起以此不復言或欲示二問
共是一人發也然者然上語則者陳下事東前起後之勢問

竟

决

者言絕筆於獲麟既知前解然則春秋初起何獨始於魯隱
 公不始於他國餘公何也答曰周平王東周之始王也廷居
 洛邑平王為首是始王也隱公讓國之賢君也於第當立委
 位讓桓是賢君也考乎其時則相接隱公之初當平王之末
 是相讓也言乎其位則列國其爵為侯其土則廣是大國也
 本乎其始則周公之祚胤也魯承周公之後是其福祚之胤
 也若使平王能繼養下民求天長命紹先王之烈開中興之
 功隱公能大宣聖祖之業光啓周王之室君臣同心照臨天
 下如是則西周之美猶或可尋文武之迹不墜於地而平王
 隱公居得致之地有得致之資而意不能然以為無法故也
 仲尼慈其如是為之作法其意言若能用我道豈致此乎是
 故因其年月之歷數附其時人之行事采周公之舊典以會
 合成一王之大義雖前事已往不可復追冀得垂法將來使
 後人放習以是之故作此春秋此序一以大明作春秋之深
 意問者不直云隱公而言魯隱公者言魯史其不始於他國
 言隱决其不始於餘公挾此二意故亦魯言之也其答直言
 隱公不云魯者以魯之春秋已為詳述所說可知故也周自
 武王伐紂定天下而居鎬地是為西都周公攝政營洛邑於
 土中謂之東都成王雖暫至洛邑還居鎬京為西周平王始
 居東周故云東周之始王也平王四十九年隱公即位隱

公三年而平王崩是其相接也詩既醉云永錫祚胤言福不
及後胤也尚書召詔云用洪王能所入永命言用善德心民
得長命也襄十年傳曰而以隔陽光啓寡君論語曰文武之
道未悛於地是杜所用之文也春秋據魯而作即其諸侯之
法而云會成王義者春秋所書尊卑盡備王傳求錫錫命謂
含有天子旣邦國之義公如京師拜賜會葬有諸侯事王者
之法雖據魯史為文足成王者之義也以其會處于義故
得垂法將來將使天子法而用之非獨遺將來諸侯也

書之王即平王也所用之歷即周正也正音

多音証後所稱之公即魯隱也安在其黜周而

王魯乎子曰如有用我者吾其為東周乎此

其義也疏所書至義也既言作春秋之意然後答黜

月即周正也公及邾儀父公則魯隱公也魯用周正則魯事
周矣天子稱王諸侯稱公魯尚稱公則號不改矣春秋之文
安在黜周王魯乎若黜周王魯則魯宜稱王周宜稱公此言
周王而魯公知非黜周而王魯也孔子之作春秋本欲興周

非黜周也故引論語以明之公山弗擾孔子欲往子
路不說夫子設此言以解之其意言彼忍我者而豈空然哉
必謂我有賢能之德故也既謂我有賢德或將能用我言如
其能用我言者吾其為東方之周乎言將欲興周道於東方
也原其此意知非黜周故云此其制周之義也注論語者
其意多然唯鄭玄獨異以東周為成周則非杜所用也

夫制作之文所以章往考來情見乎辭言高

則曰遠辭約則義微此理之常非隱之也疏

若夫至之也此故於文首言微其文隱其義之意

若夫者發端之辭既於上魯更起言端故云若夫聖人制作

之文所以章明已往考來情見乎辭言高則義微此理之常

事聖人之情見乎文辭若使發語早難則情顯近立言高

簡則自意遠大章句煩多則事情易顯文辭約少則義微

略此乃理之常事非故隱之也文王演易則亦文高而辭

約義微豈復係辭碎害以彼無所碎其文亦微知理之常非

為所隱也其章往考來情見乎辭皆易下繫辭之文彼作彰

往而察來

聖人包周身之防

扶彼反以音房既作

之意不異耳

之必後方復

之後方復隱諱以辟患非所聞也疏

聖人至聞也。此

辰女曰發言辟害之意若成湯繫於夏臺文王囚於羑里周公留滯於東都孔子維繫於陳蔡自古聖人幽囚困厄則嘗有之未聞有被殺害者也包周身之防者謂聖人防憲必周於身自知無患方始作之既作之後方復隱諱以辟患害此事實非所聞也云非所聞者言前訓未之有也子路欲使門人為臣孔子

以為欺天而云仲尼素王丘明素臣又非通

論也

論力

疏

子路至論也。此以答素王素臣為

為臣病間曰久矣哉由之行詐也無臣而為有臣吾誰欺欺天乎其意言子路以孔子將死使門人為臣欲令以臣亂君莫其顯榮夫子夫子廖而責之我實無臣何故而為有臣吾之於人也於謹嘗欺我尚不敢欺人何故使吾欺天乎子路使門人為臣鑑潛大夫孔子尚以為欺天况神聖之重非人臣所議而云仲尼為素王丘明為素臣又非通理之論也聖人之生與運隆替運通則功濟當時運閉則道存身後雖復富有天下無益於堯舜踐為匹庶何損於仲尼道為

升降自由聖與不聖言之立否乃聞賢與不賢非復假夫位以宣風藉虛名以範世稱王稱臣復何所取若漢無位無人虛稱王號不爵不祿妄竊臣名是則美富貴而取貧賤長階踰而開亂逆聖人立教直當爾也載文仲山節藻統謂之不知管仲錢薑采絃稱其器小貝季氏舞八佾云孰不可忍若仲尼之竊王號則罪不容誅而言素王素臣是誣大賢而負聖人也嗚呼孔子被誣久矣賴杜預方始雪之

先儒以為制作三年文成致麟既已妖妄又引經以至仲尼卒亦又近

誣。近誣如字近舊音。疏。先儒至近誣。此下至為得

附近之近誣音無。其言皆明麟後之經非仲尼所脩之意直言先儒無可尋檢未審是誰先主此意案今左氏之經仍終孔子之卒雖杜氏之注此經亦存而尤責先儒

引經至仲尼卒也蓋先儒以為夫子自衛反魯即作春秋作三年而後致麟也豈得麟而德不止比至孔子之卒皆仲尼

所脩以是辯之謂之近誣明先儒有此說也服虔云夫子以哀十一年自衛又魯而作春秋約之以禮故有麟應而至是

其宗舊說也服虔又云春秋終於獲麟故小邾射不在三叛人中也弟子微明夫子作春秋以顯其師故書小邾射以下

至孔子卒案杜預於此下及哀十四年止皆取服虔

至孔子卒案杜於此下及哀十四年注皆取服義為說則
氏於此一事已改阮儒矣麟是王者之瑞非為制作而來而
云仲尼致之是其以且也經是魯史之文非仲尼之所述
而云仲尼脩之是其與前諸罔也言近誣者心所不悟非故誣
之故云據公羊經止獲麟而左氏小邾射不在
近誣也

三叛之數。郭崇俱反射音亦故余以為感麟而作作起

獲麟則文止於所起為得其寶疏。據公至其真亦

止獲麟而獨據公羊皆春秋之作谷梁無明文杜以獲麟乃
作義取公羊故獨據之耳小邾射以句釋來奔與黑肱之徒

義無以異傳初書三叛人各不道故此人以為四叛知其不
入傳例麟下之經傳不入例足知此經非獲孔旨故余以為

感麟而作春秋其意此於獲麟則文止於所起自此而
談為得其實重明經止獲麟非自成已義起麟之意也至

於反袂拭面。袂綿也稱吾道窮亦無取焉

疏。全於至取焉。公羊傳稱孔子聞獲麟而反袂拭面澹泣

疏

全於至取焉。公羊傳稱孔子聞獲麟而反袂拭面澹泣

下即有此傳嫌其并非亦取之故云亦無取焉不取之者以聖
人天聖躬神樂天每命生而不喜死而不戚困於陳蔡則絃
琴而歌夢奠兩楹則負杖而詠寧復畏懼死亡下沾於之泣
愛惜性命發道窮之歎若實如是向異凡夫於人而得稱爲
聖也公羊之書舞曲小辯致遠則泥故無取焉此則上文所
謂簡二傳而去異端豈有反袂執面涕下沾袖以虛而不經
故不取也

附釋音春秋左傳註疏卷第一

浙江圖書

附釋音春秋左傳註疏卷第二

隱元年
盡二年

杜氏註

孔穎達疏

春秋經傳集解隱第一

陸曰解佳買反舊夫子之
經與丘明之傳各卷杜氏合

而釋之故曰經傳集解隱公名息姑惠公之子母声子蓋法
不尸其位曰隱第一此不題左氏傳公羊穀梁二傳既顯姓

別之此不
言自見

疏

正義曰五經題篇皆出註者之意人各有心
故題無常準此本經傳別行則經傳各自有

題註者以意裁定其本難可復知據今服虔所註題云隱公
左氏傳解詁第一不題春秋二字然則春秋二字蓋是經之

題也服言左氏傳三字蓋本傳之題也杜既集解經傳春秋
此書之大名故以春秋冠其上序說左氏言已徭悉故略云

左氏而為此題焉經傳集解四字是杜所加其餘皆舊本也
經者常也言事有典法可常遵用也傳者傳也傳釋經意傳

示後人分年相附集而解之故謂之經傳集解隱公魯君侯
爵杜君采大史公書世本旁引傳記以為世族譜畧記國之

異城譜云魯姬姓文王子周公旦之後也周公服肱周室成
王封其子伯禽於曲阜為魯侯今魯國是也自哀以下九世

博

二百一十七年而楚滅魯魯世家伯禽至隱公凡十三君
兄弟相及者五人隱公名息姑伯禽七世孫惠公弗皇子声
子所生平王四十九年即位是歲歲在豕常禮記擅弓曰死
盜周道也周法天子至於大夫既死則累其德行而為之謚
周書盜法云隱拂不成曰隱魯實侯爵而稱公者五等之爵
雖尊卑殊號臣子尊其君父皆稱為公是禮之常也字書云
第訓次也一者數之始也

杜氏

疏正義曰杜氏名預字元凱

壽魏志云杜畿字伯宜京兆杜陵人也漢御史大夫杜延年
之後文帝時為尚書僕射封樂亭侯試船溺死追贈太僕謚
戴侯也怨字務伯官至幽州刺史預司馬宣王女婿也王隱
晉書云預知謀深傳明於治亂當稱德者非所企及立言立
功預所庶幾也大觀羣典謂公羊穀梁詭辭之言又非先儒
說左氏未究立明之意橫以二傳亂之乃錯綜微言著春秋
左氏經傳集解又參考眾家為之釋例又作盟會圖春秋長
歷備成家之孝至老乃成預有大功名於晉室位至征南
大將軍開府封當陽侯荊州刺史食邑八千戶時人號為武
庫不言名而言氏者註之入義在謙退不欲自言其名故
但言杜氏毛君孔安國馬融王肅之徒其所註書皆稱為傳
鄭玄則謂之為註而此於杜氏之下更無稱謂者以集解之

隱公

名已題在上故止云杜氏而已劉炫云不言名而云氏者漢承焚書之後諸儒各載季名不敢布於天下但欲傳之私族自題其氏為謙之辭

傳惠公元妃孟子

言元妃明始適夫人也子宋姓。惠公名不皇謚法愛人好與曰惠

其子隱公讓國之君元妃芳非反傳曰嘉耦曰妃適本又作嫡同丁歷反

疏

正義曰惠公名弗始匹者言以前未曾娶而此人始為匹故註云元始也妃匹也

適夫人也始者名通適妻故傳云陳哀公元妃鄭姬生悼大子偃師二妃生公子留下妃生公子勝元者始也長也一元

之字兼始適兩義故云始適夫人也然則有始而非適者孟

言非有尊卑之異其尊卑殊則曲禮所云天子之妃曰后

諸侯曰夫入大夫曰孺人上曰婦入庶人曰妻是也鄭玄以

為后之言後蓋執治內事在夫之後也夫之言扶言能扶成

入君之德也孺之言屬言其繫屬入也婦之言服言其服事入也妻之言齊言與夫齊等也庶人之賤見其齊等也以上因其爵之尊卑為立別號其實皆配夫通以妃為祿少牢饋

食禮云以其妃配某氏是大夫之妻亦稱妃也孟仲叔季兄弟姊妹長幼之別字也孟伯俱長也禮緯云庶長稱孟然則適妻之子長者稱伯妾子長於妻子則稱為孟所以別適庶也故杜註文十五年及釋例皆云慶父為長庶故或稱孟氏沈氏亦然案傳趙莊子之妻晉景公之姊則趙武適妻子也而武稱趙孟荀偃之卒也士句請後曰鄭甥可則荀吳妾子也而吳稱趙孟荀偃之卒也士句請後曰鄭甥可則荀吳妾子者也蓋以趙氏趙盾之後盾為庶長故子孫伯以孟言之與慶父同也惟此言之知氏荀首之後傳云中行伯之季弟則俱是適妻之子但林父荀首並得立家故荀首子孫亦從適長稱伯也或可春秋之時不能如禮孟伯之字無適庶之異蓋從心所欲而自稱之耳契姓子宋是殷後故子為宋姓婦人以字配**孟子卒**不稱薨不成喪也無謚先夫**疏**註姓故稱孟子卒死不得從夫謚謚實至反

稱至夫謚。正義曰魯之夫人皆稱薨卒謚比獨無謚公卒故特解之定十五年姒氏卒傳曰不成喪則知此不稱薨亦不成喪也案傳例不赴則不稱薨然則此云不成喪者正謂不赴於諸侯也周禮小史卿大夫之喪賜謚讀諫正賜卿大夫不賜婦人則婦人法不當謚故號當繫夫釋例曰謚者與於周之始一土變質從文於是諱焉傳曰周人以諱事神各

隱公

終將諱之故易之以謚未出世當當及匹夫愛賢婦人婦人

終將諱之故易之以謚未世滋蔓降及匹夫爰暨婦人婦人無外行於禮當繫夫之謚以其所屬詩稱莊姜宣姜即其義也是言婦人於法無謚故取其夫謚冠於姓之上生以夫國冠之韓媧秦姬是也死以天謚冠之莊姜定姒是也直見此人是某公之妻故從夫謚此謚非婦人之行也夫謚已定妻即從而稱之先夫而死則夫未有謚或隨宜稱字故云無謚言婦人法無謚也先夫死不待從夫謚解其不稱惠也此言其正法耳其未世滋蔓則為之作謚景王未崩妻稱穆后如嫌與惠公俱卒故重言之下使子亦然

繼室以聲子生

隱公

聲謚也蓋孟子之姪娣也諸侯始娶則同姓之國以姪娣媵元妃死則次妃攝治內事猶不得稱夫人故

謂之繼室。姪直結反字林文一反凡女也娣大計反女弟也娶七住反媵以證反又繩證反

疏 註聲謚至繼室

正義曰謚法不生其國曰聲是聲為證也襄二十三年傳稱臧宣叔娶于歸生賈及為而死繼室以其姪則姪之與娣皆

得繼室此既無文故設疑辭云蓋孟子之姪娣也成八年傳曰凡諸侯嫁女同姓媵之異姓則否莊十九年公羊傳曰諸

侯娶一國則二國往媵之以姪娣從姪者何兄之子也娣者何弟也諸侯壹聘九女然則諸侯娶於三國國別各有三女

此言諸侯始娶則同姓之國以姪媵者欲言媵者亦有姪
 媵省略為文耳其實夫人與媵皆有姪媵但聲子或是孟子
 姪媵或是同姓之國媵者姪媵以其難明故杜兩解之初云
 孟子之姪媵又云同姓之國以姪媵媵是也故釋例曰古者
 諸侯之娶適夫人及左右媵各有姪媵皆同姓之國國三人
 凡九女參骨肉至親所以息陰訟陰訟息所以廣繼嗣是其
 義也然宋之同姓國依世本子姓殷時來宋空同黎比鬯自
 夷蕭但春秋不載其國未知宋之同姓者是何釋言云媵送
 也言妾送適行故夫人姪媵亦稱媵也經傳之說諸侯唯
 繼室之文皆無重娶之禮故知元妃死則次妃攝治內事次
 妃謂姪媵與媵諸妾之最貴者釋例曰夫人薨不更聘必以
 姪媵繼室是夫人之姪媵與二媵皆可以繼室也適庶交
 爭禍之大者禮所以別嫌明疑防微杜漸故雖攝治內事猶
 不得侵夫人又異於餘妾故謂之繼室妻處夫之室故書傳
 通謂妻為室言繼室武公生仲子仲子生而有文
 續元妃在夫之室

在其子曰為魯夫人故仲子歸于我
婦人謂嫁

理自然成字有告天命故嫁之於魯○婦
 人謂嫁曰歸本或無曰字此依公羊傳
 (疏)宋武至于我
正義曰宋國

公爵謂云宋子姓也其先初大佐攝治內事為司使封於魯

理自然成字有告天命故嫁之於魯○歸
人謂嫁曰歸本或無曰字此依公羊傳○歸
疏宋武至干
正義曰宋國

公爵譜云宋子姓其先契佐唐虞為司徒封於商成湯受命
王有天下及紂無道周武王滅之而封其子武庚以紹殷後
武庚作亂周公伐而誅之更封紂兄帝乙之元子微子啓為
宋公都商丘今梁國睢陽縣是也微子卒其弟微仲代立穆
公七年魯隱公之元年也景公三十六年魯哀公之十四年
獲麟之歲也昭公得之元年春秋之傳終矣其後五世百七
十年而齊魏楚氏滅宋依宋世家微子至武公凡十二君兄
弟相及者二人武公是微仲九世孫謚法克定禍亂曰武○
註婦人至於魯正義曰婦人謂嫁曰歸隱二年公羊傳文
也以其手之文理自然成字有若天之所命使為魯夫人然
故嫁之於魯也戒季唐叔亦有文在其手曰友曰震曰下不
言為此傳言為魯夫人者以宋女而作他國之妻故傳加為
以示異耳非為手文有為字故魯夫人之上有為字也仲子
手有此文自然成字似其天命使然故云有若天命也隸書
起於秦末手文必非隸書石經古文震作從魯作喪手文容
或似之其友及夫人固當有似之者也傳重言仲子生者詳
言之與上重言孟子卒其義同也舊說云若河圖洛書天神
言語貞是天命此雖手有文理更無靈驗又非夢天故言有
若

生桓公而惠公薨

言歸魯而生男惠公
不以相生之年薨

疏

註言歸至

年薨。正義曰：杜知不以桓生之年薨者，以元年傳曰：惠公之薨也。有宋師，太子少葬，故有闕少者，未成人之辭，非新始生之稱。又改葬惠公而隱公不臨，使相為主。若薨年生，則纔二歲，求堪為喪主，又羽父弑，隱與相同謀，若年始十二，亦未堪定弑君之謀。以此知桓公之生，非惠公薨之年也。年之長幼，理無所異。杜言此者，欲明慶父為莊公庶兄，故顯言此。以張本也。釋例曰：今推案傳之注，下羽父之弑，隱公皆諮謀於桓，然則桓公已成人也。傳云：生桓公而惠公薨，指明仲子唯有此男，非謂生在薨年也。桓已成，人而弑隱，即位乃娶。是於齊自應有長疾，長廢，故比聲孟是杜張本之意也。

以隱公立而奉之

隱公繼室之子當嗣世以禎祥之故，追成父志為桓尚少，是以立為

太子師，匡人奉之為經。元年春，不書即位，傳曰：禎音貞，為桓干，僞反。少詩：照反。大音泰。舊泰字皆作大，後大字皆放，此為經于為反。後元為經，為傳張。
疏 註隱公至位傳。正義曰：本起本之例，皆放此更不首。繼室雖非夫人而貴於諸

妾，惠公不立太子，母貴則宜為君。隱公當嗣父世，正以禎祥之故，仲子手有夫人之文，其父愛之，有以仲子為夫人之意。故追成父志，以位讓桓，但為桓年少，未堪多難，是以立桓為太子，仲國人而奉之已，則且攝君位，待其年長，故於歲首不

知君位傳於元年之前頭發此語者為經不書公即位傳是
 謂先經以始事也凡稱傳者皆是為經在文五年霍伯曰季
 事卒註云為六年遷於夷傳者以鬼於夷與此文次相接故
 不得言張本也或言張本或言起本或言起檢其上下事同
 大異疑杜隨便而言也鄭衆以為隱公攝立為君奉相為大
 子案傳言立而奉之是先立後奉之也君隱公先立乃後奉
 桓則隱立之時未有天子隱之為君復何所攝若先奉太子
 乃後攝立不得云立而奉之是鄭之謬也賈逵以為隱立相
 為太子奉以為君隱雖不即位稱公改元號令於臣子朝正
 於宗廟言立相為太子可矣安在其奉以為君乎是賈之妄
 也襄二十五年齊景公立齊云崔杼立而相之以此知立而
 奉之謂立為太子帥國人奉之正謂奉之以為太子也元年
 傳曰太子少是立為太子之文也太子者父在之稱令惠公
 已薨而言立為太子者以其未堪為君仍處太子之位故也
 禮記管子問曰君薨而出子生
 是君薨之後仍可以稱太子也

經元年春王正月

隱公之始年周王之正月也凡人
 君即位欲其體元以居正故不言

一年一月也隱雖不即位然攝行君事故亦朝廟告朔也告
 朔朝正例在襄二十九年即位例在隱元年。朝直

通反(疏)經元年春王正月。正義曰此經字并下傳字亦

下同(疏)杜氏所題以分年相附若夫不有經字何以異傳不

有傳字何以別經又公羊穀梁二傳年上皆無經傳字故知

杜所題也釋詁云元始也正長也此公之始年故稱元年此

年之長月故稱正月言王正月者王者革前代馭天下必改

正朔易服色以變人視聽夏以建寅之月為正殷以建丑之

月為正周以建子之月為正三代異制正朔不同故禮記檀

弓云夏后氏尚黑殷人尚白周人尚赤鄭康成依據緯候以

正朔三而改自古皆相變如孔安國以自古皆用建寅為正

唯殷革夏命而用建丑周革殷命而用建子杜無明說未知

所從正是時王所建故以王字冠之言是今王之正月也王

不在春上者月改則春移春非王所改故王不先春王必連

月故王夏春下周以建子為正則周之一月三月皆是前出

之正月也故於春每月書王王二月者言是我王之二月乃

殷之正月也王三月者言是我王之三月乃夏之正月也既

有正朔之異故每月稱王以別之何休云二月三月皆有王

者二月殷之正月也三月夏之正月也王者存二王之後使

統其正朔服其服色行其禮樂所以尊先聖通三統師法之

義恭讓之禮服慶亦云孔子作春秋於春每月書王以統三

王之正其意以為王二月王三月王是夏殷之王謂大禹成

王

正之正其意以爲王二月王三月王是夏殷之王

湯中爲周室之臣民尊夏殷之舊主每月書王以奉前代
之人僭未見其可祀宋二王之後各行已祖正朔宋不行夏
祀不行殷而使天下諸侯徧視二代考諸典籍未之或聞在
宋不奉周正周人悉尊夏殷則是重過去而忽當今尊三國
而異時主其爲顛倒不亦甚乎且經之所言王二月王三月
君是夏殷之王當自皆言正月何以言王二月王三月乎謂
之二月二月其王必是周王安得以爲夏殷王也若如公羊
之協春秋黜周王魯則祀非王後夏無可尊復通夏正何也
但春之三月不必月皆有事若入年已有王正月者則二月
不復書王若已有王二月者則三月不復書王以其上月已
是此王之月則下月從而可知故每年之春准一言王早春
秋之例竟時無事乃書首月以記特此下一月有會盟之事
則不得空書首月也正月無事而空書首月者以人君於始
年初月必朝廟告朔因即人君之位以繼臣子之心故君之
始年必書曰元年春王正月公即位史策之正法也隱公攝
行君事雖不即位而亦改元朝廟與人更始異於常年之正
月故史特書其事見此月公宜即位而自不即位莊閔僖元
年皆書春王正月與此同也定公元年不書正月者正月之
時定公未立即位在於六月歲首未得朝正公之即位別見
下文正月無所可見故不書也然則定以六月即位即位仍

可改元正月已備元年者未改之日必棄前君之年既改之
後方以元年紀事及其史官定策須有一統不可半年從前
半年從後雖非年初亦統此歲故入年即稱元也釋例曰癸
亥公之變至自乾侯戊辰公即位喪在外踰年乃入故因五
日改實之節國史用元年即位之禮因以此年為元年也古
法既然故漢魏以來雖秋冬改元史於春夏即以元年冠之
是有因於古也受命之王必改正朔繼出之王奉而行之每
歲頒於諸侯諸侯受王正朔故言春王正月王即當時之王
序云所善之王即平土是其事也公羊傳曰王者孰謂謂文
王也始改正朔自是文王所為頒於諸侯非復文王之歷受
今王之歷稱文王之正非其義也。註隱公至元年。正義
曰傳云王周正月知是周王之正月也說公羊者云元者氣
之始春者四時之始王者受命之始正月者政教之始公即
位者一國之始春秋緯稱黃帝受圖有五始謂此五事也社
於左氏之義雖無此文而五始之理亦於社無害此非左氏
褒貶之要自是史官記事之體故晉宋諸史皆言元年春王
正月帝即位是也元年正月實是一年一月而別立名故解
之云凡人君即位欲其體元以居正故不言一年一月也言
發其體元以居正者元正實是始長之義但因名以廣之元
者氣之本也善之長也入君執大本長庶物欲其與元同體

年稱元年正者... 直心救大義... 之局月正元日... 位其應即位而... 鳴其應即位而... 事云信之元年... 正規釋杜云... 不欲在下陵... 於正道以規... 改元立號... 既並王於魯... 常法而云託... 者四時之始... 國之始春... 五始之文... 於正始故春...

之云此... 李也... 善之... 長也... 元正... 實長... 義始... 因各... 以廣... 之元...

王之政正諸侯之即位以諸侯之即位正竟內之治諸侯不
上奉王之政則不得即位故先言正月而後言即位故不由
王出則不得為政故先言王而後言正月王者不承天以制
其化故先言元而後言春五者同日並見相須成體非此辭
也何休自云諸侯不得改元則元者王之元年非公之元年
公即位不在王之元年安得同日並見其成體也即以諸王
於曆史之改元元既為魯所改則政不由王出安得以王之
政正諸侯元尊而王卑年大而月小年之有元改而無忌王
之立政必云須奉令其大而事其細敬所卑而慢所尊以此
重義必不可行聖人有作豈當爾也黃帝之作五曆者為天
子法乎為諸侯法乎諸侯不得改元必非諸侯法若非諸侯
法安得有公即位乎無公即位則闕一始何得為五始也若
是天子法不得言王正月王即位何休言以王之政正諸侯
之即位然王者豈復以已之政正已即位不通若此何以行
之言左氏者或取為說是在東走也隱莊閔僖四公元年
傳皆說不書即位之由故指以為例隱不行即位又謙不告
至而歲首告朔朝正所以尊敬祖考也君不行即位又不朝
正則與臣子無別不成為君故告朔朝廟也。三月公及邾儀父盟于蔑

二月公及制儀父盟于蔑

附庸之君未王命制儀父能自通于大國繼好息民故書字

賤之名例在莊五年制儀父魯國鄰縣也賤姑蔑魯地魯國亦

賤正結反好呼報反鄭則留反下皮彦反木或作弁疏三月

至于蔑正義曰公隱公也及與也與彼制君字儀父者盟

子蔑地譜云邾曹姓顛頊之後有六終產六子其弟五子曰

安邾即安之後也周武王封其弟裔邾侯為附庸君邾今魯

國鄰縣是也自安至儀父十二世始見春秋齊桓公行霸儀父

附從進爵稱子文公併於繹相公以下春秋後八世而楚滅

之諸侯俱受王命各有寰宇上事天子旁交鄰國天子不信

諸侯諸侯自不相信則盟以要之凡盟禮殺牲載血告誓神

明若有背違欲令神加殃咎使如此牲也曲禮曰約信曰誓

泚牲曰盟周禮天官玉府職曰若合諸侯則共珠槃王數夏

官戎右職曰盟則以玉敦辟盟遂役之贊牛耳挑前秋官司
盟職曰掌盟載之法日邦國有疑會同則掌其盟約之載及
其禮儀北面詔明神鄭文以為槃敦皆器名也珠玉以為
合諸侯者必割牛耳取其血載之以盟敦以盛血槃以盛耳
將載則戎右執其器為衆陳其載辭使心皆開辟司盟之官
乃北面讀其載書以告日月山川之神既告乃尊卑以次載
戎右傳敦血以授當載者令含其血既載乃以其牲如書矣

上而埋之此則天子會諸侯使諸侯聚盟之禮也凡天子之
盟諸侯十二歲於方岳之下故傳云再會而盟以顯昭明若
王不巡守及諸侯有事朝王即時見曰會幾見曰同亦為盟
禮其盟之法案觀禮為壇十有二尋深四尺加方明于其上
方明者木也方四尺設六玉上圭下璧南方璋西方璜北方
黃東方圭朝諸侯於壇訖乃加方明於壇而祀之列諸侯於
庭三府共珠槃玉敦戎右以王敦辟盟遂殺之贊牛耳禮
司盟地而詔告明神諸侯以次飲血鄭註觀禮云王之盟真
神至曰王官之伯盟其神至月諸侯之盟其神至山川是
禮之略也若諸侯之盟亦有壇知者故稱之盟公辛傳無壇
子以手劍劫桓公于盟是也其盟神則無復定限故襄十
年傳稱司桴司盟名山名川羣神羣祀先王先公七姓十二
國之神是也其盟用牛牲故襄二十六年傳云飲用牲又宣
十七年傳云諸侯盟誰執牛耳是也其殺牛必取血及耳以
手執下數之血進之於口知者定八年流化於諸侯之手及
既又襄九年傳云與大國盟口血未乾是也既盟之後登及
祭而子弟而嚴之書如於牲上坎而埋之故僖十五年傳云
齊以血而書受也春秋之出不出天子之命諸侯自相盟
則其言小國尸其事官雖小異禮則大同故釋國曰
盟者殺牲以飲而制其言小國尸其事珠槃玉敦以事流

山正而同飲是共其事也其共其事之辭則傳名有之此時公於

血而向敵是其事也其盟載之辭則傳多有之此時公求好
於鄰邦君來至蔑地公出與之盟史書魯事以公為主言公
及及者言自此及彼據魯為文也桓十七年公會邾儀父盟
于越彼言會此言及者彼行會禮此不行會禮故也故劉炫
云策書之例先會後盟者上言會下言盟唯盟不會者直言
及此為不行會禮故言及也或可史異辭非先會而盟則稱
會和者文七年公會諸侯晉人夫盟于龜傳云公後至則是
不及其會而經稱會故知盟稱會者未必先行會禮也○註
附庸至姑城○正義曰傳言未王命知是附庸也莊五年
犁來來朝傳曰未王命解其稱名之意是知附庸之君例無
名也禮記王制云不合於天子附於諸侯曰附庸鄭玄云不
合謂不朝會也小城曰附庸附庸者以國附於大國未能以
其名通是說附庸之義也王制又云天子之元士視附庸然
則附庸貴賤與天子之元士同也其禮則四命知者天子大
夫視子男卿視伯三公視公侯所視皆多一命明知附庸多
於元士一命又諸侯世子未誓執皮帛視小國之君公之孤
四命亦執皮帛及附庸亦執皮帛故知四命也然則天子大
夫四命稱字附庸稱名者以王朝之臣故特尊之而稱字釋
例曰名重於字故君父之前自名朋友之接自字是以春秋
之義賤責書其名于所重也褒厚顯其字於所諱也然則應

字而名則是賤應名而字則是貴故宰恒書名以賤之儀父
 書字以貴之傳文唯言貴之不說可貴之狀賈服以為儀父
 嘉隱公有至孝謙讓之義而與結好故貴而字之善其慕賢
 說讓知不然者案傳云公攝位而欲求好於邾是公先求邾
 邾邾先慕公復何足貴且書曰儀父乃是新意仲尼以事有
 可善乃得書字善之不是緣唐之意以為廢安得以其慕
 賢便足貴之又桓十七年公及邾儀父盟于梅桓公不賢不
 讓彼經亦書儀父故知貴之之言不為慕賢說讓也附庸不
 能自通不與盟會今能自通大國繼好息民故知為此貴而
 字之不貴來朝而貴其盟者朝事大國則附庸常道齊盟結
 好非附庸所能故盟
 則貴之朝從常法 ○夏五月鄭伯克段于鄆
 國討而言鄭伯誡夫教也段不弟故不言弟明鄭伯難失教
 而段亦凶逆以君討臣而用二君之例者言段強大嚮傑據
 大鄆以獨國所謂得雋曰克也國討例在莊二十二年得雋
 例在莊十一年母弟例在宣十七年鄭在蔡陽宛陵縣西南
 鄭今預川鄆陵縣○段徒亂反鄭伯弟各馭於晚反又於
 反又於然反弟首悻又如字雋音徐傑音樂熒音商反本
 於宛於元反

疏

夏五月至于鄆。正義曰鄭國伯爵諸
 云鄭姬姓周厲王子宣王母弟桓公友

友徒

遺

之後也。宣王封友於鄭，今京兆鄭縣是也。及幽王無道，方
 其民於虢，鄭虢之君分其地，遂國焉。今河南新鄭縣是也。
 莊公二十一年，魯隱公之元年也。聲公二十年，獲麟之歲也。
 三十三年，而春秋之傳終矣。聲公三十七年卒，自聲以下五
 世，八十七年而韓滅鄭。此鄭伯莊公也。謚法勝敵克壯曰莊。
 註：不稱至陵縣。正義曰：國高，言謂稱國若人稱國，稱人
 則明其為賊，言一國之人所攻討也。今稱鄭伯，伯者自殺
 辱若弟，無罪然譏其失兄之教，不肯早為之所，乃是養成其
 惡，乃其作亂則必欲殺之，故稱鄭伯所以罪鄭伯也。傳列母
 弟無弟段，實母弟以其不為弟行，故云弟以罪段也。兩罪之
 言，明兄難失教而段亦凶逆也。釋例曰：兄而害弟者稱弟以
 章兄罪，弟又害兄則去弟以罪弟。身統論其義，兄弟二人交
 相殺害，各有曲直存弟，則示兄曲也。鄭伯既失教，若依例存
 弟，則嫌善段，故特去弟，兩見其義。是其說也。襄三十年，天王
 殺其弟佖，夫傳曰：罪在王，則與鄭伯同幾而佖夫不去弟者，
 釋例曰：佖夫稱弟不聞反謀也。鄭段去弟身為謀首也。然則
 佖夫不與反謀罪王而不罪佖夫，故稱弟也。傳例戰敗克取
 兩國之文，段實鄭臣而言克段，故申明傳意以解之。得雋曰：
 克莊十一年傳例也。國討例在莊二十一年者，彼經書陳人
 殺其公子御寇，實君殺太子而稱陳人者，陳人惡其殺太子

卷之七

卷之二

十一

子

夏五月至平陽。正義曰：鄭國伯也。公友
 云：鄭伯，鄭國之君也。王宣王，鄭國之君也。公友

之名故不稱君父以國討公子告也傳稱陳人殺其大子御
寇以實言之明經所書國討之例也彼無凡例而言例者正
以此傳云稱鄭伯幾失教也言稱是仲尼之變例也稱君為
罪君則知稱人為國討序云推變例以正褒貶即此類也推
以為例故言例在彼年諸註言例在者未必皆有凡例也地
理志河南郡有宛陵新鄭各自為縣晉世分河南而立滎陽
廢新鄭而入宛陵故鄭在宛陵西
南也又地理志潁川郡有鄆陵縣

咼來歸惠公仲子之賵

宰官咼名也咼贈死不及
尸甲生不及哀豫凶事故

秋七月天王使宰

賵而名之此天子大夫稱字之例仲子者相公之母婦人無
諡故以字配姓來者自外之文歸者不反之辭。咼呼阮反
賜芳疏秋七月至之賵。正義曰天王周平王也。譜云周
鳳反。疏黃帝之苗裔姬姓后稷之後也。后稷封於邠及夏
之襄后稷之子不窋失其官竄於西戎至大王為狄所逼去
邠居岐文王受命武王克殷而王有天下幽王為犬戎所役
平王遷都王城今河南縣是也。平王四十九年魯隱公之元
年也。敬王又遷成周今洛陽是也。敬王二十九年獲麟之歲
也。四十二年而敬王崩。敬王子元王九年春秋之傳終矣。元
王以下十一世二百二十六年而周亡也。周本紀武王至平

年也敬王又遷城陽今洛陽是也敬王元王九年春也
王以下十一年而敬王崩敬王元王九年春也周本紀
武王五年平

至元年三王兄弟相及者一人平王是武王十一世孫也惠
公竟在往年明年仲子始薨蓋於時有疾王聞其疾謂之也
蔡故使大宰大夫名咺者來至於魯并歸惠公仲子之殯
君助喪之物文五年注云車馬曰賜士喪既文禮云公賜
駕乘帛兩馬士之制只得駕兩馬故云賜兩馬大夫以上
駕四馬此字咺來賜蓋用四馬也公手傳曰喪事有賜贈者
蓋以馬以乘馬束帛車馬曰贈穀梁傳曰乘馬曰贈者謂空
咺用乘馬來也惠公仲子不言及者是并致二贈或是史誤
辭蓋二者各以乘馬不宜以一乘之馬贈二人也服虔云贈
覆也天王所以覆被臣子案士喪既文禮兄弟所知悉皆
贈非獨君之贈臣以贈為覆則可矣其言覆被臣子則我
何休亦云贈猶覆也蓋謂覆被三者耳。註宰官至之者
正義曰傳言綴且子氏未薨故名是不應名而名之也駁乃
書名知法應書字故云此天子大夫稱字之例傳無明例
推此以為例也周禮天官大宰卿一又小宰中大夫二人
夫下大夫四人宰夫小宰皆是大夫夫未知宰咺是何宰
夫職曰凡邦之事事掌其戒令與其幣器財用尊玄云事
乎諸侯諸臣幣所用賜也既掌其事或即充使此蓋宰夫
仲子乃惠公妾耳王使贈之者隱立相為天子我相母為
人天王知其然故遣賜惠公因即贈之杜言仲子者相公之

母正見此意不然仲子為桓母傳有明文不須臾也男子之
 曰謚者人君則配王配公大夫或配子或配字皆不以字
 姓婦人於法無謚故以字配姓言其正法然也釋例曰婦人
 無外行於禮當繫夫之謚以明所屬是言婦人不合謚也繫
 夫謚者夫人而已眾妾不合繫夫正當以字
 配姓也其聲子戴嬀有謚者皆越禮妾作也。九月及冬

人盟于宿

凡盟以國地者國主亦與盟例在傳十三年
 宋公梁國睢陽縣。疏 註客主至陽縣。正義曰春秋之

與音預下同睢音雖。疏 例若是命卿則名書於經此盟客
 主無名故知皆是微者公羊傳曰孰及之內之微者也

傳曰及者何內卑者也宋人外卑者也卑微言非卿也客謂
 宋王謂魯直言及者他國可言某人魯史不得自言魯人直

言及彼是魯及可知其微人與他國聚會亦直言會與此同
 也會盟之地地必由主舉也者地主之國或與或不或地主

之國亦序於列其經率因名以為盟地者因主與在其中不
 傷序之於列以其可知故也例在傳十九年者彼經意會陳
 人蔡人楚人鄭人盟于齊傳曰陳穆公請脩好於諸侯以無

忘齊桓之德冬盟于齊脩桓公之好也言脩桓公之好則人
 必與可知也齊人不序於列而以齊為盟地是其盟以國地

公金... 亦... 九...

者國主與盟之例此亦推以為例非凡例也然則桓十
公會鄭伯可曹即亦是例而遠指僖十九年者此既足盟故
取鄭為例其實會亦然也故彼注云以曹地曹與會是也
二十七年楚人陳侯蔡侯鄭伯許男圍宋公會諸侯盟于宋
宋不與盟亦地以宋者彼注云宋方見圍無嫌於與盟故直
以宋地然則宣十四年楚子圍宋十五年公孫歸父會楚子
于宋亦是不嫌宋與故地以宋也地理
志梁國睢陽縣故宋國微子所封也
○文十有一月

祭伯來

祭伯諸侯為王卿士者祭國伯爵也傳曰非王命
也釋其不稱使。祭側界反國名傳祭侯同禮

字又所

疏

註祭伯至稱使。正義曰僖二十四年傳至反
說周公封建親戚以蕃屏周而云邢崇次祭也

祭之初封畿外之國也穆王之時有祭公謀父今有祭法並
任王朝蓋本封絕滅食采於王畿也莊二十三年祭遂來聘
注以為祭叔為祭公來聘魯天子內臣不得外交是祭於
時為畿內之國仍有封爵故言諸侯為王卿士也禮曰王
之公卿皆書爵祭伯也伯是也大大稱字南季榮是也元
壬申士稱名劉夏石尚是也下士稱父公會王人于諸
其或稱祭公舉官而言之此其定例也然春秋之世有王之
無采地者若王叔陳生伯與之屬是也但未知書其

稱云何杜既云公卿稱爵而王子虎及劉卷卒稱

天王為赴以名告魯如諸侯之例薨則稱名此云公卿稱爵

者謂聘使往還與彼為異也又襄十五年註云天子卿書

者以傳云劉夏逆王后于齊卿不行非禮也以劉夏卿書

各若卿則應書字以名字相對故卒以言焉其實卿書也

此祭伯若王使來當云天王使祭伯來聘亦如天王使

來聘今以自來為文明非王命而私行也劉炫云無爵

或亦書字大天有爵或亦書爵稱王叔陳生與曰更爭政

俱是卿士並不言爵又駭侯之先為周卜正書稱侯侯三傳

為虎賁氏則大夫或有爵也然則大夫有爵不可言爵而書

字卿而無爵不可滅字而書各蓋有卿士亦書字大夫亦書

爵也王臣之見經者然伯凡伯毛伯單伯召伯子子子子

劉子具問未必無大夫策叔南季家父叔服其間亦必無知

但無明證故依例解之襄十五年註云天子卿書子子子天

字之理 ○八公子益師卒 傳例曰公不與小無不書

日月為何唯卿位之喪獨記日以見義者事之得失不

以喪人君然亦非死者之罪無辭可以寄文而人臣無

死日可略故特潤口以見義疏 傳文與上下作

謂之傳 例釋曰君之姊佐是謂股肱股肱或虧何痛如之
疾則親 問焉喪則親與小斂大斂慎終歸厚之義也故仲尼
脩春秋 例佐之喪公不與小斂則不書日示薄尊戒將來也
局必所 死小斂為文則但臨大斂及不臨其喪亦同不書日
也襄五 年冬十二月辛未李孫行父卒傳曰大夫入斂公在
行是公 與小斂則書日之事也其輩柔陶等生見經傳死而
不書卒 者皆不以卿禮終也文十四年秋九月甲申公孫敖
卒于齊 已絕卿位公不與小斂而書日卒者釋例曰公孫敖
微情棄 命既已絕位非大夫也而備書於經者惠叔毀請其
朝感子 以赦父恩公族之恩崇仁孝之教故傳曰為孟氏日
國故也 是言雖不與斂恩實過厚故書日也莊三十二年秋
七月受 已公子牙卒時公有疾昭二十五年冬十月戊辰叔
孫姑卒 二十九夏四月庚子叔詣卒時公孫在成十七
年冬十 一月壬申公孫嬰齊卒于狸振在外而卒皆公不與
斂而書 日者釋例曰其或公疾在外大夫不卒於國而猶存
其日者 君子不責人以所不得備昧不欲臨也然則為其有
故不得 以責公故皆書日也公孫嬰齊書所卒之地餘皆不
書地者 釋例曰魯大夫卒其竟內則不書地傳稱季平子行
東野卒 于房是也而先儒以為雖以婦禮終而不臨其喪皆
段而不 書杜知不臨其喪亦同不書日者秦慶父之死不以

卷之六

卷之六

卷之六

卷之六

婦禮終而經不書足知雀據不以卿置終者經始不書明以
卿禮終雖全不臨喪亦同書卒但不書日耳春秋諸事日與
不日傳皆不發唯在此發傳故特解之云春秋不以日為因
唯卿佐之喪獨託日以見義也言事之得失未足以褒貶人
君者春秋之文褒為厚賞貶為大罰君之於臣有恩則常事
不足以加賞無恩則小失不足以致罰故云未足以褒貶也
止欲貶責死者君自無恩然亦非死者之罪意欲以為勸戒
無辭可以寄文而人臣對君為輕賤死日可略去故於此一
條特假日以見義其餘則不以日月為例故無傳也

傳元年春王周正月

言周以別夏殷。別彼列反夏戶雅反三代之號可以意求

不書即位攝也

假攝君政不脩即位之禮故史不書於策傳所以見異於常。見賢遍反

疏

不書即位攝也。正義曰攝訓持也隱以相公幼少且攝持國政待其年長所以不行即位之禮史官不書即

位於不因而不改故發傳以解之公實不即位史本無可書

經因億不書即位義亦然也舊說賈服之徒以為四公皆實即位孔子脩經乃有不書故杜詳辨之釋例曰遭喪繼位者每新年正月必改元正位百官以序故國史皆書即位於策

以主衣之禮既經室之

以表之隱既繼室之子於第應立而尋父娶仲子之莫委
 以讓桓天子既已定之諸侯既已正之國人既已君之而隱
 終有推國後桓之心所以不行即位之禮也隱莊閔僖雖苦
 君位皆有故而不得履發事異國史固無所書非行其禮而不書於文
 亂而不得履發事異國史固無所書非行其禮而不書於文
 也顏氏說以為魯十二公國史盡書即位仲尼將之乃有所
 不書若實即位則為隱公無讓也實有讓則史無緣虛書是
 言實不即位故史不書也傳於隱問云不書即位於莊僖云
 不稱即位者釋例曰立明於四公發傳以不書不稱起文其
 義一也劉賈穎為傳文生例云恩深不忍則傳言不稱恩淺
 可忍則傳言不書傳據傳辭殊多不通案殺欒盂則云不言
 大夫殺良霄則云不稱大夫君氏卒則云不曰薨不言葬不
 書姓鄭伯克段則云稱鄭伯此皆同意而列文之驗也傳本
 意在解經非曲文以生例是言不書不稱義同之意也膏肓
 何休以為古制諸侯幼弱天子命賢大夫輔相為政無攝代
 之義昔周公居攝死不記崩今隱公生稱侯死稱薨何因得
 為攝者周公攝政仍以成王為主直攝其政事而已所有大
 事稟王命以行之致政之後乃死故卒稱薨不稱崩隱公所
 攝則位亦攝之以相為天子所有大事皆專命以行攝位被
 殺在君位而死故生稱公死稱薨是與周公異也且公卒以

為諸侯無攝鄭康成引公羊難云宋穆公云吾立乎此攝也
以此言之何得非左氏是鄭意亦不從何說也下傳曰公攝
位而欲求好於邾是位亦攝也又曰惠公之薨也大夫少是
以相為太子也所以異於正君者元年不即位行還不告廟
不臨惠公之葬不成聲子之喪尊仲子為夫人薨則起於諸
侯又為之立廟此是謙之實也隱公讓位賢君故為春秋之
首所以不入頌者魯僖公之時周王歲二月東巡守至于岱
宗柴季孫行父為之請於周大史克為之作頌故得入頌隱
公無人為請故不入頌也。三月公及邾儀父盟于蔑邾子克

也。克儀父名宋王命故不書爵曰儀父貴之也。王

賜命以為諸侯其後儀父服事齊桓以獎王室王命以為邾
子故莊十年經書邾子克卒。故不書爵一本無故字豈
將文疏。注王未至克卒。正義曰莊十二年齊桓嘗諸國
反于北杏邾人在焉及十六年而書邾子克卒故知

由事齊桓乃得王命也賈服以為北杏之會時已得王命蓋
以此杏之會邾人在列故謂其已得命也列與不列在於主
會之意不由有爵與否襄二十七年宋之盟齊人請邾宋人
請滕邾滕不列於會故不書邾滕襄五年戚之會魯穆叔以為

故名為姜氏故名曰糖生法遂惡之

五伯之惡蘇焉 疏 正義曰謂武姜齊時生莊公至寤始齊其

武公公弗許及莊公即位為之請制公曰制

巖邑也號叔死焉佗邑唯命 號叔東號君也持制

之惡段復然故開以佗邑號國今發陽縣。亟歿冀反勅也

為子傷反巖五術反本又作巖號瓜伯反國名復扶又反

疏 往號叔至陽縣。正義曰僖五年傳曰號仲號叔王季

號者其國在西故謂此為東號也鄭語史伯為相公諫魯云

號叔持勢會仲持險皆有驕後怠慢之心君以成周之衆奉

之也罪無不克矣相公從之是其持險而不脩德為尊號之

之事也云號叔封東而此云號叔東號君者言國

之君子叔也傳云號仲諸其大夫謂叔之子孫字曰仲也

案傳燕國有二則一稱北燕鄰國有二則一稱小邾此號國

有二而經傳不言東西者於時東號已滅故西號不稱西其

地存之日亦應以東西別之地理志云河南郡蔡陽縣襄陽

云故魏國今請京使居之謂之京城大叔公輔

君京謂之京城大叔言寵異於眾臣京鄭祭仲曰都城

邑今廢陽京縣。大音泰注及下皆同。祭仲曰大夫大夫曰堵三堵曰雉

過百雉國之害也。一雉之牆長三丈高一丈侯伯之

城方五里徑三百雉故其大夫不得過百雉。過古則反後

不古者皆同堵于古反長直亮反又如字高古載反又如字

徑古疏。由祭仲至百雉。正義曰注諸言大夫者以其各

定反。疏氏顯見於傳更無卑賤之驗者皆以大夫言之真

實是大夫以不亦不可委知也定十二年公羊傳曰雉者何

五而堵五堵而雉何杜以爲堵四十二年公羊傳曰雉者何

經義或禮及律詩說八尺爲版五版爲堵一堵爲雉廣

二尺積高五版爲一丈五堵爲雉雉長四丈古周禮及左氏

說一丈爲版版廣一尺五版爲堵一堵之牆長丈高二堵

爲雉一雉之牆長三丈高一丈以度其長者用其長以度其

高則用其高也諸說不同法以雉長三丈爲正皆以鄭是伯

魯城方五里大夫都三國之一其城不過百雉則百雉是大夫

之制因三之則侯伯之職當三百雉詩五里積千五百步

步長六尺是九百丈也九百丈而爲三百雉則雉長三丈

疏達為... 王... 之... 者皆...

用之... 城方五里... 亦無正文... 禮文官考王...

國方... 門謂天子之城... 夫子之城方九里... 諸侯禮當

降殺則知公七里... 侯伯五里... 子男三里... 以此為定說也... 但春

官典命... 乃稱... 命子男五命... 其國家宮室

重旗衰服... 禮儀皆以命數為節... 鄭玄以為為國家國之所居謂

城方也... 如典命之言... 則公當九里... 侯伯七里... 子男五里... 故鄭

玄兩解之... 其注尚書大傳... 以天子九里為正說... 又云或者天

子之城方十二里... 詩文王有聲箋言文王城方十里... 大於諸

侯小於天子之制... 論語注以為公大都之城方三里... 皆以為

天子十二里... 公九里... 也... 其駁異義又云... 鄭伯城方五里... 以匠

人典命俱是正文... 因其不同... 故兩申其說... 今杜無二解... 以侯

伯五里為正者... 蓋以典命所云... 國家者自謂

國家所為之法... 禮儀之度... 未必以為城居也... 先王之制

大都不過參國之一... 三分國城之一... 中五之一

小九之一... 今京不度非制也... 不合法度... 疏大前

之二... 正義曰... 定以王城方九里... 依此數計之... 則王城長五

百四十雉... 其大都方三里... 長一百八十雉... 中都方一里... 又二

百四十步長一百八雉也小都方一里長六十雉也公城方
七里長四百二十雉其大都方二里又一百步長一百四十
雉也中都方一里又一百二十步長八十四雉也小都方二
百三十三步二尺長四十六雉又二丈也侯伯城方五里長
三百雉其大都方一里又二百步長百雉也中都比王之小
都其小都方一百六十六步四尺長三十三雉又一丈也子
男城比王之大都其大都比侯伯之中都其中都方一百八
十步長三十六雉也小都方百步長二十雉也考工記曰王
宮門阿之制五雉宮隅之制七雉城隅之制九雉門阿之制
以爲都城之制宮隅之制以爲諸侯之城制然則王之都城
隅高五丈城蓋高三丈諸侯城隅高七丈城蓋高五丈也三
丈以下不復成城其都城蓋亦高三丈也周禮四縣爲都開
入之之法耳但土城之形不可方平如圖其邑竟廣狹無復
定準隨人多少而制其都邑故有大都小都焉下邑謂之都
都亦一名邑莊三十八年傳曰宗邑無主閔元年傳曰君將
曰分之都城俱論曲沃而都邑互言是其各相通也君將
不堪公曰姜氏欲之焉辟害對曰姜氏何厭
之有不如早爲之所使得其所宜也無使滋蔓

昔夏難圖也昔夏草猶不可除况君之寵

之有不如早為之所
無使

蔓難圖也蔓草猶不可除況君之寵弟乎

曰多行不義必自斃子姑待之斃此也姑且也蔓音萬斃婢也反

本又作弊舊法設反踣滿此反疏無使滋蔓正義曰此以草喻也草之大難可圖謀也計斃踣也正義曰釋言文也孫炎曰前覆曰踣既而大叔命西鄙

北鄙貳於已鄙鄭邊邑貳兩屬公子呂曰國不堪貳君

將若之何公子呂鄭大夫疏國不堪貳正義曰兩屬則賦役倍賦役倍則國人不堪也

欲與大叔臣請事之若弗與則請除之無生

民心叔父不除則率國之民當生他心公曰無庸將自及言無用除之禍

及將自大叔又收貳以為已邑前兩屬者今皆取以為已邑至

于廩延言陳侵多也廩延鄭邑陳留酸子封曰可矣

秦縣北有延津廩力錦反

厚將得衆

子封公子呂也厚謂王地廣大

公曰不義不暱厚將

崩

不義於君不親於兄非衆所附雖厚必崩。暱女乙反親也。

疏

厚將崩。正義曰以牆屋喻也厚而

無基必自崩崩衆所不附將自敗也高大而壞謂之崩。

大叔完聚

完城郭聚人。

疏

註完城郭聚人。正義曰服虔以聚為聚禾黍也段欲輕行襲鄭不作固守之資故知聚為聚人非聚糧也完城者謂

聚人而完之。繕甲兵具卒乘

步曰卒車曰乘。繕市戰反卒尊忽反步兵也注及

下同乘繩證也。將襲鄭夫人將啓之

啓開也。

公聞其期

曰可矣命子封帥車二百乘以伐京

古者兵車一乘甲士

三人步卒七十二人

京叛大叔段入于鄆公伐諸鄆五

月辛丑大叔出奔北

其同今汲郡其縣其音恭汲居及反

書曰鄭

伯克段工鄆段不弟故不言弟如二君故曰

克稱鄭伯譏失教也謂之鄭志不言出奔難

克稱鄭伯譏失教也謂之鄭志不言出奔難

之也

傳言夫子作春秋改舊史以明義不早為之所而養成其惡故曰失教 假實出奔而以克為文明鄭伯志

在於殺難言其奔。不第大計反又如字難乃且反注同

疏

謂實非二君故曰克。正義曰

是二君伐而勝之然後稱克非謂真是二君也若真是二君則以戰襲敗取為文然非二君而杜注經云以君討臣而用二君之例又似首二君者但杜於彼應云以君討臣而用如二君之例略其加字但云而用二君耳準獲麟之後史文

夫子未脩之前稱云鄭伯之弟段出奔其與秦伯之弟滅出奔晉同也以其不第故不言弟志在於殺故不言奔然則鄭伯亦在舊史之文而得為新意者段以去弟為貶宜以國討為文仍在鄭伯見其失教其文雖是舊史即是仲尼新意也

。正義言至其奔。正義曰經皆孔子所書此事特言書曰必是舊史不然夫子始然故知傳之此辭言夫子作春秋改

舊史以明義也克者戰勝獲賊之名公伐者馭段即奔其既

下交戰亦不獲段段實出奔而以克為文者此非夫子之心

謂是鄭伯本志不效言其出奔難言其奔志在於殺故夫子

本其本志而書克也鄭伯之於段也以其母所鍾愛順母私

情分之大邑次其榮寵實無殺心但大反無義恃寵竊益若
 加裁吏則恐傷母意故除仲欲早為之所子封請往除之
 公皆不許是其無殺心也言必自斃厚將崩者上謂曰有真
 身不害惡能害國及其謀欲襲鄭禍將逼身自念之深
 遂起切心之恨由是志在必殺難言出奔此時始有殺心往
 前則無殺意傳稱公曰姜氏欲之焉辟害詩序曰不勝其母
 以言其弟經曰父母之言亦可畏也是迫於母命不得殺之
 非欲待其惡成乃加誅戮也服虔云公本欲養成其惡而加
 誅使不得生出此鄭伯之志意也言鄭伯本有殺意故為養
 成其惡斯不然矣傳曰蒲鄭伯譏失教也止責鄭伯失於教
 毒之道不謂鄭伯元有殺害之心若從本以來即謀殺害乃
 是故相屠滅何止失教之有且君之討臣過其萌漸惡雖未
 就足得誅之何須待其惡成方始殺害服言本意欲殺乃是
 言鄭伯也何炫云以克為文非其實狀故傳解之謂之鄭志
 言仲尼之意書克者謂是鄭伯本志也注又申解傳意言鄭
 伯之志為之所遂真姜氏于城潁城潁鄭地○實而
 以應鄭伯也

遂真姜氏于城潁
 既而悔

之曰及黃泉無相見也故曰黃泉既而悔

之類考公為類公封人

封人與封疆者疆居良反

疏

注封人曲封疆

者。正義曰周禮封人掌為畿封而樹之鄭玄云畿上有封若今時界也天子封之職典封疆知諸侯封人亦然也傳言祭仲足為祭封人宋高哀為蕭封人論語有儀封人之言類

谷封人皆以地子封人蓋封人職典封疆居在邊邑類谷儀祭比是國之變邑也

聞之有獻於公公賜之食食舍肉公

問之對曰小人有母皆嘗小人之食矣未嘗

君之羹請以遺之

食而不毀羹所以發問也宋華元殺羊為羹饗士蓋古賜幾官之常

舍音捨遺唯季反下同

疏

注食而至此與食大夫及曲禮所記大夫之與

客燕食皆有牲體殺非徒設羹而已此與華元饗食土唯言有羹故疑是古賜賤官之常

母遺繫我獨無

繫語助。繫鳥反又烏帝反

謂也

據武姜六二設疑也

公語之故且告之悔對曰君何

患焉若闕地及泉隧而相見其誰曰不然

今延道。語魚以隊反。關其月反。隊音遂。公從之。公入而賦大隧之中

其樂也融融。賦賦詩也。融融和樂也。樂。疏。注賦賦

正義曰。賦詩謂自依詩也。中融外融。各自為韻。蓋所賦之詩。有此辭。傳略而言之也。融融和樂。洩洩寄散。皆是樂之狀。以

意言之耳。張孝云。入言公。出言姜。明俱出。互相見。姜出而賦大隧之外。其

樂也。洩洩。洩洩寄散也。遂為母子如初。君子曰

穎考叔純孝也。純猶篤也。疏。注純猶篤也。正義曰。爾雅

者謂大孝。大也。此純猶篤也。猶篤者言孝之篤厚也。愛其母。施及莊公。詩曰孝

子不匱。永錫爾類。其是之謂乎。不匱純孝也。莊公

不忘考叔感而通之。所謂永錫爾類。詩人之作。各以情言。君子論之。不以文言。意故春秋傳引詩。不皆與。今說詩者。司後

他

皆做此。疏以啟反。疏。詩曰至。尚平。正義曰詩毛傳。此詩大雅既醉之五章言孝子為孝不有竭經之特故能以

此孝道長賜予及之族類言行孝之至能延及旁人其異此

事之謂乎族類者言俱有孝心則是其族類也。注不置至

做此。正義曰類考叔有純孝之行能錫莊公莊公雖夫之

於初孝心不忘則類考叔同是孝之類也。今考叔能感

而通之是謂永錫爾類也。詩人之作各以情言君子論之不

以文害意出孟子文也。此云春秋傳引詩不皆與今說詩者

同何以昭八年注云叔向時詩義如此所以不同者此是五

明作傳稱君子之言容可引詩斷章詩論得失彼是叔向之

秋七月天王使宰咺來歸

惠公仲子之贈緩且子氏未薨故名。春秋前故

曰緩也子氏仲子也薨。疏。天王至故名。正義曰緩贈惠

在二年贈助喪之物。過所以貶重者天王至尊不可貶責賤王之使足見王非咺之

緩贈惠公專是王過生賜仲子咺亦有德使者受命不受辭

欲令遭時設宜臨機制變王謂仲子已薨令啗并致其贈仲子尚存贈事須止啗啗知其未薨猶尚致贈是則不達時宜恥辱君命王則任非其人啗為寡命之使君臣一體好惡同之賤啗亦所以責王也文五年王使榮叔歸含且贈不指所贈之人此指言惠公仲子者彼成風未葬不言可知此則惠公已葬子氏未薨若不言其人則不知為誰來贈文九年秦人來歸僖公成風之櫨亦為年月已遠故指其所送與此同也季文子求遭喪之禮以行亦豫凶事不貶者宰啗無喪致贈文子乃量時制宜備豫不虞古之善教與此不同

天子七月而葬同軌畢至

言同軌以別四夷之國。別波列反。諸侯五月同盟至同在方大夫

三月同位至古者行從士踰月外姻至踰月度月也姻猶親

疏天子至姻至。正義曰天子諸侯近為差因為葬節

遠近各有等差因其卑者以為葬節且位高則禮大為卑則

小大禮踰時乃備小事累月即成聖王制為常規示民軌臣子之所盡是以未及期而葬謂之不懷過期而葬謂之

臣子之所盡是以未及期而葬謂之不懷過期而葬謂之

喪禮春秋必實而錄以示是非天子七月諸侯五月皆

葬天子之七月也成十八年八月天王崩九年二月葬襄不

成公是諸侯之五月也宣八年傳云禮下葬先遠日辟不

也見卜遠日不吉乃卜近日辟不思親之嫌也則未及期而

葬者不思其親理在可見故傳皆不言其事唯過期乃葬者

傳言緩以示譏耳桓王以桓十五年崩莊三年乃葬積七年

也僖公以其二十二年十一月薨文元年四月乃葬積七年

有聞積七月也二者並過於期故傳皆言緩以譏之也僖公
公以隱四年二月為州呵所弑五年四月乃葬積十四月也
莊公以其三十二年八月薨閔元年六月乃葬積十一月也
一者雖亦過期而因有事難故傳皆言亂故是以緩原其非
慢不以責臣子也然則諸侯五月而葬自是正法得禮可知
不假發傳而葬成公之下傳特云書順者釋例曰魯君薨葬
多不順制唯成公薨于路寢五月而葬國家安靜世適承嗣
故傳見莊之緩卒成書順以包之然則特發此傳欲以包羣
公之得失於莊見亂故而緩於僖見無故而緩於成見順禮
傳發三者則其餘皆可知也士踰月者通死月亦三月也襄
十五年十一月晉侯周卒十六年正月葬晉悼公杜云踰月
而葬遠是踰月亦三月也此注云踰月度月者言葬死月至

葬月其間度一月也士與大夫不異而別設文者以大夫與士名位既異因其名異示為等差故亦變其文耳其實月數同也同執同盟至者謂遣使來至非諸侯身至釋例曰萬國之數至眾封疆之守至重故天王之喪諸侯不得越竟而奔脩服於其國弔共弔葬之禮魯侯無故而穆伯如周弔此天子崩諸侯遣弔共弔葬之經傳也是言禮天子之喪諸侯不親奔也其諸侯相弔則昭三十年傳云先王之制諸侯之喪上弔大夫送葬是正禮也同位至待其使還也外姻至親戚畢集也於天子言畢至以下不言畢者天子貴在尊極海內為家天下聞喪無敢不至故言畢也諸侯同盟或來或否大夫出使本奉君命雖或聞喪未必盡來故不言畢也此亦例而不言凡者字已解訖何休膏肓以為禮士三月葬今云踰月左氏為短鄭康成云人君殯數來日葬數往月大夫殯葬皆數來日來月士殯葬皆數往日往月士之三月大夫之踰月也鄭之此言大夫諸侯葬數往月於左氏無害云大夫葬數來月恐非杜百蘇寬之意以古禮大夫以上殯葬皆數來日來月士殯葬數往日往月空云古禮事無所出不可依用也鄭云此亦例不言凡者諸所發凡皆為經張例此奉葬之夫期以議宰恒之緩非是為非發例故不言凡也。註言國至之國。正義曰鄭玄服虔皆以執為中憾也王者觀天下

必令車同軌書同文同軌畢至謂海內皆至也四夷異俗不
可同其文軌天子之喪不能以時是乎故言同軌以列四夷
之國也周禮中車木路以封蕃國蕃國即四夷也既受王命
車亦應同軌而言別四夷者四夷來朝天子天子賜之俾服
行於中國自然同軌其古事國軌必不同甚以車之文即
言與華夏同軌也亦能同文也。註同在方嶺之盟。正義
曰周禮司盟凡邦國有疑會同則掌其盟約之成然則天子
之合諸侯有使諸侯兵盟之禮也王合諸侯唯有巡行其罪
巡守則有事而會會之多少唯王所命不得有同盟常禮禮
之同盟唯方嶺耳故左氏舊說十二年三考黜陟幽明既分
天子褒義巡守柴望既畢諸侯遂朝退相與盟同好惡葬王
室是其當方諸侯同有方嶺之盟同盟情親吉凶相告如道
便會葬也。註古者至踰時。正義曰同位謂同為大夫其
在列位者待其來至三月待之故知古者於法行役不踰時
也隱五年穀梁傳曰伐不踰時也。贈死不及尸。尸未葬之通
時明行役聘問亦不踰時也。疏。註尸未葬之通稱。正義曰曲禮下云在牀曰尸在
反。註尸未葬之通稱。正義曰曲禮下云在牀曰尸在
棺曰柩是其相對言耳今以既葬乃來而云不及尸
知尸是未葬之通稱也葬則尸不復見未葬猶及見之故以
葬為限也。釋例曰喪贈之幣車馬曰贈貨財曰贈衣服曰送

珠玉曰含然而認謂之贈故傳曰贈死不及尸也然則此文雖為贈發其實贈贈含祿認名為贈但及未葬皆無所羨也認以衣尸含以實口大斂之後無所用之既殯之後猶或之者亦存恩好不以充用也今讚曰雜記弔含祿贈臨之等素葬則羣帶既葬則蒲帶是葬後得行此言緩者禮記後人雜錄不可與傳同言也或可初葬之後則可以則不許

生不及哀

諸侯已上既葬則練除無哭位亦聞如

字疏

註諸侯至終喪。正義曰昭十五年傳稱移后崩王既葬除喪而向曰三年之喪雖貴家服禮也杜云天

子諸侯除喪當在卒哭今王既葬而除故禮其不遂也案禮三十二年傳云卒哭而耐杜云既葬反虞則免喪故曰卒哭

哭止也如杜此言則卒哭與葬相去非遠同在一月義禮上三虞則天子諸侯皆同於此必知然者以卒哭是葬之餘事

其在一月之中故杜云既葬則禭除或云既葬卒哭衰麻除以其相近故也古據雜記云諸侯五月而葬七月而卒哭

中間既禭或有同事備洗云何是知葬與卒哭相連問無事也然雜記云諸侯五月而葬七月而卒哭者案釋例曰禮記

後人所作不與春秋同是杜所不用也既葬除喪唯社有此義正以春秋之例皆既葬成君明葬是人君之大節也昭公

二年傳曰齊侯當侯爵也晉晉侯享諸侯子產相鄭以
晏享請免喪而後聽命晉人許之禮也於時鄭有簡公之喪
未葬故請免喪其下傳又云六月葬齊簡公立明作傳未嘗
虛舉經文而虛言此葬得非終明免喪之言也或知諸侯
既葬則免喪喪服既除則無哭位者次既然天子亦爾尚
書高宗亮陰二年不言論語云何必高宗去之人皆然畏天
子者法除服之後皆諒陰終喪也晉書杜預傳云大治十
元皇后崩依漢魏舊制既葬帝不羣臣皆除服疑皇太子亦
應除之古制尚書會漢制既葬帝不羣臣皆除服疑皇太子亦
侯三年之喪始服齊斬既葬除喪服諒闇以居心喪終制不
與士庶同禮於是虛欽疑舒而預證據預曰春秋晉侯享葬
侯子產相鄭伯時簡公未葬請免喪以聽命君子謂之得禮
幸咄歸惠公仲子之贈傳曰弔主不及哀此皆既葬除服新
闇之證也書傳之說既多學者未之思耳喪服諸侯為天子
亦斬衰豈可謂終服三年也預又作義曰周景王有后也子
之喪既葬除喪而宴祭晉良向議之曰三年之喪雖貴遂服
禮也王雖不遂宴祭以早此亦天子喪事見於古也無高宗
不言喪服三年而云亮陰三年此釋服心喪之文也議景王
不葬其除喪而葬其宴祭早則既葬應除而違諒闇之節也
亮喪解諒闇三年故稱諒闇八音由此言之天子兵喪齊斬

堯喪解諒闇三年

故稱諒闇三年

故稱諒闇三年

故稱諒闇三年

故稱諒闇三年

故稱諒闇三年

故稱諒闇三年

故稱諒闇三年

之制非杖經帶當遂其服既葬而除京闈以終之三年無改
 於父之道故曰百日總已以聽家宰終服既除故更無不
 之美明不復寢苦枕由以荒大政也禮記云三年之喪自天
 子達又云父母之喪無貴賤一也又云端衰喪車皆無等此
 通謂天子君喪衣服之制同於凡人心喪之禮終於三年亦
 無服喪三年之文天子之位至尊萬幾之故至天羣臣之喪
 至廣不得同之於凡人故大行既葬附祭於廟則因流而除
 之祀不除則羣臣莫敢除故屈已以除之而諒闇以終制天
 下之人皆曰我王之仁也屈已以除之而諒闇以終制天
 除而心喪我王猶若此之篤也凡我臣子亦安得不自勉以
 崇禮此乃聖制後風易俗之本也義奏皇太子遂除哀麻而
 諒闇終喪於時內外卒聞預議多怪惑者乃謂其違禮以合
 時預謂鄉人段暢曰茲事體大本發宣明吉典知未合於當
 今也宜博採典籍為之證據全大分明足以垂示將來暢承
 勅通危疑以弘拍越其論具存焉杜謙引尚書傳云亮信也
 陰默也為聽於冢宰信默而不言鄭玄以諒闇為凶廬杜所
 不用豫凶事非禮也仲子在於而來贈
 八月紀人伐

夷夷不告故不書

夷國在城陽莒武縣紀國在東莒
 則將隱十一年傳例曰凡諸侯自

命告則書不書則不書於春秋
 則將隱十一年傳例曰凡諸侯自

夷夷不告故不書

命告則書不然則否史不書於策故夫子亦不書于經傳也

其事以明春秋例也他皆倣此。堯音官見賢遍反下三見

同云亦紀人伐夷。正義曰出汝潁紀姜姓侯爵莊四年齊

地各夷國在城陽莊武縣莊十六年晉武公伐夷執夷荒荒

杜二說諸周大夫庚采地名釋例土地名注為闕則二夷別

也景疾譜於夷絕諸之下注云云姓更無夷國則以二夷為

一計惟武之縣遠在東垂不得為周大夫之采邑而晉取其

地世番有蜚不為災亦不書

傳例曰凡物不為災不

書又於此發之者明傳之所據非唯史策兼采詩

牘之記他皆倣此。蜚扶味反攪音煩又音盤

倣此。正義曰釋蟲云蜚蠊肥舍人李巡皆云蜚蠊一名蜚

郭璞云蜚即負盤臭蟲洪範五行傳云蜚負盤臭秋之物越

之所生其為蟲臭惡南方深女氣之所生也本草曰蜚萬蟲

也然則蜚是臭惡之蟲害人之物故或為災或不為災也經

傳皆云有蜚則此蟲直名蜚耳不名蜚蠊爾雅所釋當言蜚

各名蠊蠊說爾雅者言蜚蠊一名蠊非也此蟲一名負盤漢

書及此註多作負盤者釋蟲云草冬蟻負盤彼則歲時常有非

安

蟲

也

蓋

相

涉

誤

為

蠊

耳

又

明

下

有

成

例

此

不

合

書

如

傳

發

發

發

發

之者明傳之所據非獨正史之策亦兼采簡牘所有故傳而
而言之祭上傳紀人伐夷注云傳見其事以明春秋例則此
有蜚亦明春秋例此云傳之所據非唯史策兼采簡牘則此
紀人伐夷亦是兼采簡牘但紀人伐夷他國不詰故以明例
解之蜚是魯國之有故以兼采簡牘。惠公之季年敗
言之其實二註互以相通他如此類。

宋師于黃

黃宋邑陳留外黃縣東有黃城。敗必邁反敗他也後故此。

公立而求

成焉九月及宋人盟于宿始通也

經無義例故傳直言其歸宿而已他皆做此。

宿而已他

冬十月庚申改葬惠公公弗臨故

不書

以相為天子故隱公讓而不敢為喪主隱攝君政故據隱而

惠公之薨也有

宋師大子少莖故有闕是以改葬

昭發少莖疏

改宋至改葬。正義曰上云惠公之季年敗宋師于黃公立黃宋成焉則隱公未立之前惠公敗宋師也今云惠公之薨

方有宋師蓋是報黃之敗來伐魯也隱公將兵禦宋委葬事於大子故有闕也服虔以為宋師即黃之師也是時宋來伐

隱公自迎葬然則隱自敗宋襄自宋成傳何嘗屬葬於惠公而潛言公立也且葬之與葬相云所遠豈有宋師薨時已來

去。衛侯來會葬不見公亦不書

禮也不得接諸侯會葬非

見成禮於不書於策他皆以此

疏

衛侯來會葬。正義曰

衛國在汲郡朝歌縣。朝如字。王子東反封之後也。周公既誅綠父以其地封康叔為衛矣。居殷虛今朝歌是也。狄滅衛文公居楚立成公并帝立今東

都濮陽是也。桓公十三年魯隱公之元年也。出公戰十二年。獲麟之歲也。悼公二年春秋之傳終矣。悼公二年卒自悼以

下十一世二百五十五年而秦滅衛也。衛世家何公康叔言。一卅孫尚書顛命稱康叔為衛侯則初封侯爵也。世家康叔

子利稱伯至頃侯復為侯故今桓公為侯爵。許諸侯至數。此。正義曰昭三十二年傳云先王之制諸侯之喪士弔大夫

送葬昭三年傳又喪之。霸君薨大夫弔卿共葬事皆不言。諸侯親會葬是諸侯會葬非禮也。不得接公成禮故不書此

云不見公不書介為禮亦不見公而書者此則公在國而不與衛侯相見故不書復則公身在會因人實禮之。故見其

一年再來。故書之也。鄭其叔之亂公孫滑出奔衛。公孫滑

之子。○滑于八反。又乎八反。衛人爲之伐鄭取廩延鄭人以

王師號師伐衛南鄙魏西魏國也弘農陝縣東南有魏城。爲于爲反陝夫再反依

字作請師於邾邾子使私於公子豫大夫私請

師。○豫音預豫請往公弗許遂行及邾人鄭人盟于

翼翼却也不書非公命也。新作南門不書亦

非公命也非公命不書二見者皆與作大事各事以備文。十二月祭伯

來抹王命也。衆父卒衆父公子益師。公不與小

斂故不書日禮卿任之喪小斂大斂君皆親臨之崇恩厚也始死情之所篤禮之所崇故以小斂

爲文至於但臨大斂及不臨喪亦同疏正義曰喪大記君

不書日。○音預斂力驗反註皆同疏臣喪之也云君於大夫大斂正而爲之賜則小斂焉卿是大

夫之薄者也明小斂大斂君皆親臨之所以崇恩厚也小斂大

經傳無其事不實妄說故杜以爲但臨大敘及不勝其喪亦同不書日也

經三年春公會戎于潛

戎沙夷曩皆氏羌之別種也戎而書會者順其俗以

爲禮皆謂在中國若戎子駒支者陳留濟陽縣東南有戎城營魯地。氏部方反羌鄰良反種章勇反屬音拘濟子禮反求名凡地。疏注戎狄至魯地。正義曰曲禮云東夷西戎名皆同。南蠻北狄然則四者是九州之外別各也詩

商頌曰自波氏羌氏羌而之國名也杜欲明其在遠無以相形故云氏羌之別種謂是相類之物耳非謂四者是統內之別也其實氏羌乃是戎內之別耳戎子駒支云我諸戎欲食衣服不與華同贊幣不通言語不達詞應不獲會盟故解云言順其俗以爲禮也沈氏云會據公往戎爲主人女得隨

主人之俗以爲會禮朝據戎來魯爲王人戎不能僭主人之俗故朝禮不成我是西方之夷必不遠來會魯故也。○夏

五月莒人入向

向小國也。莒國龍亢縣東南有向城。莒國今城陽莒縣也。將軍師少彘人弗地。

曰入例在襄十三年。向舒亮反。蒯

在遙反。元音剛。又苦浪反。將子匠反。疏曰。出本音已。姓向

姜。姓此。傳云。昔人入向。以姜氏還。文八年。傳。相孫伯奔。莒。須

已。氏。是。昔。已。向。姜。見。於。傳。也。譜。云。莒。嬴。姓。少。昊。之。後。周。武。王

封。茲。與。莒。莒。向。都。計。後。徙。莒。今。城。陽。莒。滕。是。也。出。本。自。紀。公

以下。為。已。姓。不。知。誰。賜。之。姓。者。十一。世。茲。不。公。方。見。春秋。其

終。始。往。向。小。至。三。年。正義。曰。將。甲。師。少。解。人。者。周。禮。萬

二千。五百。人。為。軍。二千。五百。人。為。師。五百。人。為。旅。甲。兵。多。少

其。數。無。常。重。其。卒。大。事。動。大。衆。滿。師。則。書。之。不。滿。則。不。書。經

師。為。各。取。其。無。義。故。經。亦。不。書。軍。也。釋。例。曰。春。殺。不。言。軍。旅

合見經但功師謂師師曰頁見故言師不言將也若不滿師

者一依之舉則劍所不書大夫位卑又各不當見則空舉其

將謂之為人人即大夫自也其將尊師少及將軍師眾若其

序列則將軍師眾者在上襄二年晉師宋師衛甯殖侵鄭是

也隱五年公羊傳曰屬為或言率師或不言率師將尊師眾

籍其率師將尊師少將將軍師眾籍師將卑師少籍人君

將不言率師書員重者也釋例曰大夫將將籍師不籍師

人而已將將籍師則兩書不滿師直書名氏君將不言帥師

將將不言帥師於此史策記莊之常此用公羊為說也劉炫云

盟會列帥則書名氏不列帥則書人人當名氏之處由是將軍

師少則書人無駭帥師入極無駭帥師極附庸小國

亦與盟會同。無駭帥師入極無駭不書氏未賜族賜

族例在八年。疏注無駭至八年。正義曰春秋之例為乃

○駭戶措反。見經今名書於經傳言司空故知無駭是

魯卿諸名書於經比皆是卿也故此此一注以下不復言之又

王制云上天大夫卿則卿亦大夫也故注多以大夫言卿下注

云裂繻記大夫如此之類皆是也其各見於傳而注云大夫

夫者則其爵真大夫也殺梁以極為國社云附庸者說云以

費伯帥師城郕因得勝極則極是竟內故云附庸凡出使

必具其名氏以尊君命今不書氏故解云未賜族無族可稱

故也賈云極戎邑也極為戎邑傳無文焉我之於魯本無怨
惡言脩惠公之好則是求與魯會觀公未信我心故斷其盟耳
秋即與盟復脩戎好共已其戎會故不與盟旋今師入真難
然後結好其為惡行亦不其過讓位賢君固應不爾及史直
筆焉得無譏傷乃本其勝之所由而歸功於費伯也

于唐

高平方與勝也。有武唐亭。八月無庚辰庚辰

疏

高注

平至有誤。正義曰杜蒧發經傳上下月日制為長歷此年
八月壬寅朔其月三日甲辰十五日丙辰二十七日戊辰其
月無庚辰也七月上申朔則九日有庚辰杜觀上下若月不
容誤則指言日誤若日不容誤則指言月誤此則上者我下
有九月則日月俱得有誤故云日月必有誤也

九月紀裂繻來逆女

裂繻

夫傳曰鄭為君逆也。以別婦自逆也。逆女或稱使或不稱使
昏禮不稱王人。史各隨其實而書。非別也。他皆倣此。○裂繻音
列繻音須。為于偽反。疏注裂繻至微也。正義曰此書逆
下為昏同。列彼列反。疏女傳曰卿為君逆也。宣五年齊高
固來逆也。姬傳曰書曰叔姬卿自逆也。是為君逆則稱其自
逆。則書字故云以別婦自逆也。釋例曰天子娶則稱逆于后

御為若也則用逆女其自為逆則稱所逆之字尊卑之別也

易不言紀侯使與歸而成八年經書宋公仲八於壽來納婦

謂皆也為有廉恥之心不致自言娶婦也如魯君昏者必

所命故裂裳歸不言使也其無言者臣無所稟不得不稱君命

故公孫壽言宋公使也史皆隨其言事而書之非褒貶之詞

也公羊傳曰何以不稱使昏禮不稱王人然則曷稱也諸父

瓦師文宋公使公孫壽來納幣則其稱王人何華窮也諸翁

者何無母也然則紀有母乎曰有則何以不稱母母不通

也其婦人之言不通外國故不言焉使亦不言母命依自來

之文也公羊言無母者稱父兄師友宋公不稱父兄者諸侯

臣其父兄故不得稱也昏禮記曰宗子無父母命之親皆沒

已躬命之以宗子之尊尚不稱父兄既諸侯也其稱父兄師

文謂大夫以下非宗子者耳昏禮記

所云支子則稱其宗弟稱其兄是也

○及十月伯姬歸

子紀無傳伯姬魯女紀子帛莒子明學子密裂子

字也莒魯有怨紀侯既昏于魯使大夫盟宮以和解之子帛

為魯結息民故傳曰魯故也此之大夫而在莒子止稱

字以真之也。字例在閔元年。密音邑。城陽。鴻子。孫東。疏出。

此有密鄰。帛音曰解如字。又戶質反。好呼報反。正音案諸。

帛至密鄰。正義曰。社云比之內大夫。而在莒子。即云及。原人。子。

經文。魯大夫出會他國。皆先書魯大夫。下即云及。原人。子。

帛之下。不云及者。不。可全同。魯大夫。故也。十有二月乙卯。夫人子氏。

薨。無傳。稱未為君。仲子不應稱夫人。隱諱。稱以為太子。成。

葬。劍在。疏。注。稱未至三年。正義曰。妾子為君。其母成。為。

三年。子不應稱夫人也。今稱夫人。薨。是隱成之讓。稱為太子。成。其。

母喪。傳例曰。不起。則不曰薨。故知稱薨。是赴於諸侯。故經於。

此稱夫人也。五年。考仲子之官。公羊傳曰。稱未君。則曷為祭。仲子。隱為桓立。故為稱祭。其母也。然則何言爾。成公意也。是。言隱公成。仲子為夫人也。鄭人伐衛。凡師有鐘鼓曰伐。例在莊二十九年。

二年春公會戎于潛。脩惠。八。好也。戎請。

許其脩好而不許其盟。集。吏。彼者。疏。注。許。其。至。不。宣。而。足。好。呼。報。反。注。及。下。同。疏。而。足。正。

了曰成金身而無仁聖或曰公未得成意忠者不父成故不許其盟也。傳夷狄者不書而足文九年公羊傳以言制禦夷狄當以漸教之不一變而即使足也。莒子娶于向向姜不安甚而

歸夏莒人入向以姜氏還傳言失昏姻之義也傳夫小故經無異文而傳

滿其率棄文則是非足以為戒他皆倣此。還音旋後比皆同。司空無駭入極責

冬父勝之魯司徒司馬司空皆即也因父費伯也前年城郎今因得以勝極故傳前年癸之。勝

我請盟秋盟于唐復脩戎好也又反。復失。

九月紀裂繻來逆女鄉為君逆也為手。冬

紀子帛莒子盟于密魯故也。鄭人伐衛討

公孫滑之亂也治元年取廩延之亂

於

附釋音春秋左傳註疏卷第二

江圖館

附釋音春秋左傳註疏卷第二

乾隆二十五年

附釋音春秋左傳註疏卷第三

隱三年 盡五年

社氏註

孔穎達疏

經三年春王二月己巳日有食之

無傳曰行遲一歲一周天

月行疾一月一周天。歲九十二交會然日月動物雖行變
 有大星不能不小有彗縮故有雖交會而不食者或有三交
 而食者當正陽之月君子忌之故有伐鼓用幣之事今釋例
 以長歷推經傳明此食是二月朔也不書朔史失之書朔日
 例在相十七年。己巳上音紀下音祀後發(疏)註曰行至
 此食如字本或作(音)音同量音亮縮所六反(疏)七年。正
 義曰古今之言(音)者大率皆以周天為三百六十五度四分
 度之一日行比月為遲每日行一度故一歲乃行一周天月
 行比日為疾每日行十三度十九分度之七故一月內則行
 一周天又行二十九度過半乃逐及日言一月一周天者略
 言之耳其實及日之時不啻一周天也日月雖其行於天而
 各有道每積二十九日過半行道交錯而相與會集以其一
 會謂之一月每一歲之間凡有十二會故一歲為十二月日
 食者月掩之也日月之道互相出入或月在日表從外而入

頻

一

食

日

廢來統

劉

微初

內或月在日本裏從內而出外道有交錯故日食也二十九日
 過半月及日者以歷家一日分為九百四十分則四百七十
 分為半月來及日凡二十九日又四百九十九分是過半
 按二十九分也日有食之言有物來食之也日月同變則日
 被月映而形魄不見聖人不言日被月食而云日有食之者
 以其月不可見作不知之辭穀梁傳曰其不言食之者何也
 知其不可知也是言真疑故不言月也朔則交會故食必在
 朔然而每朔皆會應每月常食故解之言日月動物雖行變
 有大量不能不小有盈縮故有雖交會而不食者或有雖交
 而食者自隱之元年盡哀二十七年積二百五十五年凡三
 百一十五月四月唯三十七食是雖交而不食也襄二十
 九年九月十月頻食二十四年七月八月頻食是頻交而食也
 木無常月唯正陽之月君子忌之以日食音陰也陽也當獨
 量之月不宜為弱陰所侵故有伐鼓燔幣之事餘月則否其
 也食則皆書朔已已之下經無朔字長飛推此已已實是朔
 日而不書朔史失之也此註作大判言日與國及秦歷絕全
 是漢秦漸淡天時始造言漸劉散三疏以為五月二十三
 月之二十而日一食空得食日而不得加時漢末會稽都尉
 詳密今為歷者推步日食莫不待合但無頻月食法故漢胡

以來和將千歲為曆者皆一百七十三日有餘

有頻月食者今類月而食乃是正經不可謂之錯誤也

之歷術事無不論不可謂之疎失由是注不能定故未言之

也又書高祖本紀高祖即位三年十月十一月晦日頻食

則自有頻食之理其辭在襄二十四年穀梁傳曰言日不言

明不言日也朔日並不言食晦夜也朔日並言食正朔也言

食既辨也 ○ 三月庚戌天王崩 周平王也實以壬戌

子之過也襄二十九年傳曰齊上卿有事使如段如周會葬

傳直專反印因刃反 疏 天王崩。正義曰典禮下曰天

上曰不祿庶人曰死鄭玄云異死名者為人襲其無知若猶

不亦然也自上顛讓曰崩斃顛讓之聲卒終也不祿不終其

取崩之聲以為尊卑之差也不書天子名者以海內之主至

尊之極故敬而不取名也穀梁傳云高曰崩厚曰崩尊曰崩

天子之崩以尊也以其在民上故崩之其不名何也大上故

不名也錄云云王后崩天子卒不書者赴不及魯也今以為

略之則所不書也告喪禮云告王喪曰天王登假此言崩者

書史裁約為文不道當時赴不言登假也。註周平至不
 正義曰今檢杜註無葬者皆顯言其謚此為無葬故言周平
 王也仲尼脩經高改正真偽以為褒貶周人赴不以實孔子
 從偽而書者周人欲令諸侯速至故遠其崩日以赴也不書
 其實而從其偽言人知其偽則過足章矣故即傳其偽以懲
 創臣子之過釋例曰天王為赴遂用其虛明日月開否亦從
 趙籀君子不變其文以慎其疑且虛實相生隨而長之
 真為之情可以兩見承赴而書之亦所以示將來也

四月辛卯君氏卒

隱不敢從正君之禮故

疏

君氏卒

正義曰君氏者隱公之母聲子也謂之君氏者言是君之母
 氏也母之與子氏疾心異故經與通呼母舅為母氏舅氏言
 其與已也秋武氏子來求暋也平王喪在殯新王未
 葬氏也
 得行其葬命明於家宰故傳曰王未葬釋其所以備父族又
 不稱葬也魯不其奉王喪故令有子經直文以示不敬故傳
 不復具釋也。則音附殯必刃反其音
 恭本又作供音同令力呈反復扶又反
 天子大夫之性直云武氏子不書其字則其人未成為大夫
 也若是上七例高書各又不應繫之父族謂之為子明其是

先王之制諸侯之喪士弔大夫送葬及其夫也禮過於重文
 襄之伯因而抑之諸侯之喪大夫弔卿共葬事夫人之喪士
 弔大夫送葬猶過古制故公子遂也晉葬襄公傳不言禮葬
 秦景公傳曰大夫如秦葬景公持無禮也一以示古制二以
 示書他國之葬必須魯會三以示制使非卿則不書於經此
 正明之微文也是言大夫得正而卿過禮也諸侯曰薨禮之
 正名魯史自書君死曰薨若鄰國亦同書薨則與已君無別
 國史自在他國承他國使告為奠已君同故惡其薨名雖赴
 稱薨皆改赴書卒略外以別內也至於書葬則五等之爵皆
 卒謚稱公者會葬者在於國外據彼國之辭彼國臣子稱君
 曰公書使之行不得不稱公也又云惡其薨名改赴書者釋
 例曰天子曰崩諸侯曰薨大夫曰卒古之制也春秋所稱曲
 辱魯史之義內稱公而書薨所以自尊其君則不得不略外
 諸侯書卒以自異也至於既葬雖鄰許子男之君皆稱謚而
 謂公各順臣子之辭兩通其義是其說也案禮雜記赴告之
 辭云君訃於他國之君曰寡君不祿敢告於執事然則赴辭
 本無薨語而云惡其薨名者以夫人薨例云不赴於諸侯則
 不曰薨明其以薨告人故書薨也是知王侯喪者其通國命
 者以崩薨相告記之所稱謂答主人之問飾其文辭耳若以
 古文無薨即疑不以薨告記稱大夫上赴人之辭皆云不祿

置大夫無卒名也必此知相赴策書必以薨為文但稱君曰
 傳赴辭義在謙退從士之知相赴策書必以薨為文但稱君曰

置大夫無卒名也以此知相赴策書必以薨為文但擯者口傳赴辭義在謙退從士之不祿故禮記言之赴則必以薨但改赴書卒耳史之書事莫不在國會葬者自可在外書策者國內書之而云據彼國之辭者書使行之事言使為此事行故文從叙稱不謂書不在國也卿為君逆謂之逆女亦是書已之候據彼稱文與此同也

傳三年春王三月壬戌平王崩赴以庚戌故

書之○夏君氏卒聲子也不赴於諸侯不反

哭于寢不祔于姑故不曰薨不稱夫人故不

言葬夫人喪禮有三薨則赴於同盟之國一也既葬日中自墓反震於正寢所謂反哭于寢二也卒哭而祔於

祖姑三也若此則書曰夫人某氏薨葬我小君某氏此備禮

之文也其或不赴不祔則為不成喪故死不稱夫人薨葬不

言葬我小君某氏反哭則書葬不反哭則不書葬今聲子三禮皆闕釋例論之詳矣○祔音附疏註夫人至詳矣

正義曰僖八年致夫人傳曰不赴於同則弗致故知赴者赴於同盟之國也禮記弓記葬禮云既封有司以凡筵舍奠於

墓

葬 則由 即赴 於書

左反日中而虞士喪禮既葬乃反哭於朝遂適殯宮而虞

是既葬日中自墓反虞於正寢正寢即殯宮也僖三十三年

傳與檀弓記皆云卒哭而附喪服小記曰婦附於祖姑雜記

曰妾附於妾祖姑是附於姑者附於祖姑也此三者皆夫人

之喪禮夫人喪禮有三史策所書有二唯卒葬兩事而已其

卒之異者或云夫人某氏薨仲子文姜之類是也或云某氏

卒定姒孟子是也葬之異者或云葬我小君某氏文姜敬嬴

之類是也或云葬某氏葬定姒是也或則不書葬也今聲子

三禮皆闕經異常辭必是闕一事則變一文但傳既并釋注

不顯配雖言釋例詳之例亦未甚分明此傳故上三事故下
三事若以次相配則不赴於諸侯故不曰薨不反哭於寢故
不稱夫人不附於姑故不言葬文次相屬事乃似然但顧下
傳義則不爾定十五年姒氏卒傳曰不稱夫人不赴且不附
也哀十二年孟子卒傳曰死不赴故不稱夫人不反哭故不
言葬小君彼二傳皆必不赴解不稱夫人以不反哭解不書
則由不赴故不曰薨由不反哭故不書葬也二事既然
不附故不稱夫人斷可知矣傳文不以次相配者初死
葬乃又哭反哭之後始附三著依事之先後為文也至
經則夫人與薨共文故先言不稱夫人後言不書葬順
心之先後為文也禮之本意必赴乃稱薨附乃稱夫人反哭

乃書葬者夫人與君同體死必赴於鄰國若不以赴告於鄰
 國則夫人之禮不成尊成以否義由赴告成尊之狀在於書
 薨故赴則稱薨不赴則不稱薨也禮適祔於適祖姑妾祔於
 妾祖姑亦既不祔於姑便是適妾莫辯故祔則稱夫人不祔
 則不稱夫人也既葬於墓反哭於寢哀之尤極情之最切既
 葬而不反哭全是不念其親葬與不葬始無以異故不反哭
 則不書葬也皆所以懲臣子責其不行禮也人之行禮有勤
 有惰未必廢則俱廢行則皆行此聲子自三禮皆闕其餘或
 可一行一否釋例曰夫人子氏赴而不反哭故不書葬定姒
 則反哭而不赴故書葬而不言小君以此二者據傳則然理
 在不惑但不知赴而不祔祔而不赴者辭當云何耳薨者夫
 人之死號不稱夫人必不得稱薨也小君者夫人之別號不
 稱夫人必不得稱小君也孟子卒下註云不稱夫人故不言
 薨是夫與薨文相將也葬定姒傳曰不稱小君不成喪也
 註云不赴不祔故不稱小君傳以不赴不祔解不稱夫人註
 以不赴不祔解不稱小君是夫人小君文相將也夫人也薨
 也小君也三者相將之物不可致詰蓋赴祔二禮課行一事
 則其此三文二事並廢則三文皆去耳何則檢此傳相配不
 赴則不曰薨不祔則不稱夫人是稱夫人由祔不由赴也孟
 子之傳乃云不赴故不稱夫人是稱夫人由於赴不由於祔

經則又哭與與薨共文故先言不稱夫人後言不書葬
 先後為文也與與薨共文故先言不稱夫人後言不書葬

三

大

五

具

也定歿之傳云不稱夫八不赴且不附又以一事並解不稱
夫人注云赴同附姑夫人之禮二者皆闕故不曰夫人明是
二者俱闕乃去夫人課行一事則稱夫人稱夫人則必書薨
書薨則必稱小君所異者不反哭則不書葬若不書葬則小
君之文無所施耳即仲子是也赴同附姑皆是夫人之禮故
赴而不附附而不赴則皆曰夫人某氏薨惠公自有死死別
為仲子立廟則仲子未必附姑
蓋以赴同之故得稱夫人薨也 不書姓為公故曰君

氏

不書姓辟正夫人也隱見為君故特書於經稱曰君氏
以別凡妾媵。為公音于偽反見賢遍反別彼別反

疏

註不書至妾媵。正義曰辟正夫人謂辟仲子耳何則
妾子為言則其母得為夫人不須辟孟子也但公以讓

位之故不從正君之禮故亦不備禮於其母使之辟仲子也
釋例曰凡妾子為君其母猶為夫人雖先君不命其母母以
子責其適夫人薨則尊得加於臣子外內之禮皆如夫人矣
故奴氏之喪責以小君不成成風之喪王使會葬傳曰禮也
隱以讓相攝位故不成禮於聲子段稱君氏以別凡妾
媵蓋是一時之宜隱之至義也是其辟仲子之意也 鄭

武公莊公為平王卿士

卿士王卿之執政者 王貳

武公莊公為平王卿士言父子康間之執政者王貳

于虢虢西虢公亦仕王固王欲分政於虢不復專任鄭伯朝直遙反復扶又反任而鴉反後不音者皆同

鄭伯怨王王曰無之故周鄭交質王子狐為

質於鄭鄭公子忽為質於周王子狐平王子質音致下同狐音胡

王崩周人將畀虢公政周人遂成平王本意畀必二反與也四月

鄭祭足帥師取溫之麥秋又取成周之禾四月

今二月也秋今之夏也麥未皆未熟言取者蓋憂踐之疏溫今河內溫縣成周洛陽縣也祭側畀反麥所得反

註四月至陽縣也正義曰此直言秋秋有三月若是季秋則今之七月杜必知秋今之夏者以此傳在武氏之上案經

武氏之下有八月宋公和卒則知此是七月故為今之夏謂今之五月也麥熟在夏而云麥禾皆未熟者謂四月之時麥

未熟七月之時禾未熟二者異時故言皆也周鄭交惡兩相疾惡君子曰信

不由中質無益也明恕而行要之以禮雖無

王德一六手川 六

有質誰能問之苟有明信澗谿沼沚之毛

澗也沼池也沚小渚也毛草也。要於遙反開問廁之間谿

音止亦音市 苦考反爾雅云山夾水曰澗山瀆無所通曰谿沼之紹反沚

本又作時 蘋蘩藻之菜 蘋大萍也蘩蓬蒿藻藻

蘊紆紛反藻音早萍蒲丁 反籓蒲多反白蒿也 疏 澗谿至之菜。正義曰毛即菜

類藻言菜之薄故云重也。註谿亦至毛草。正義曰爾雅

釋山云山夾水澗李巡曰山間有水釋名曰言水在兩山間

也釋水曰水注川曰谿李巡曰水出於山入於川釋止又云

山瀆無所通谿李巡曰山中水瀆雖無所通與水注川同名

宋均曰無水曰谷有水曰谿然則谿而山間有水之名是澗

之類故云谿亦澗也沼者池之別名張揖廣雅亦云沼池也

應劭風俗通云池者陂池從水也声止與時音義同釋水曰

小渚曰沚釋名曰沚止也小水可止息其上草是地之毛周

禮宅不毛謂宅內無草木也故杜以毛為草草即下句蘋蘩

藻藻是也蘩陸菜而云沼注之毛者或采之水旁非皆水內

也。註蘋大至聚藻也。正義曰釋草云萍萍其大者蘋全曰

名曰華一名萍大者名蘋郭璞曰水中浮萍江東謂之藻陸

毛詩義疏云今水土字萍是也其廣麗大者謂之蘋小者曰

萍春始生可修短也若酒醴以之醴酒醴也

諸

機上
糝蒸為茹

藻
汁藻

蒸揚

圓

詩毛

毛詩義疏云今水土浮游是也其龐大者謂之蘋小者曰萍
季春始生可慘熱為茹始又可苦酒淹以就酒釋草又云繁
藹高孫炎曰白蒿中陸淺疏曰几艾白色為藹蒿今白蒿春
始生及秋香美可生食又可蒸一名遊胡北海人謂之旁勃

故大戴禮夏小正傳曰藜遊胡遊胡旁勃也許慎說文云藻
水草從月從水巢聲或作藻從藻毛詩傳曰藻聚藻也然則
此草好聚生蘊訓聚也故云蘊藻聚藻也陸機疏云生水底
有二種其一種葉如雞蘇莖大如箸長四五尺其一種莖大
如斂股葉如蓬謂之聚藻又云沃風人謂之藻聚為發聲也
此二藻皆可食煮熟後去腥氣米粳糝蒸為茹嘉美揚州人
饑荒可以當穀食

筐筥錡釜之器
方曰筐員曰筥無足曰釜
有足曰錡○筐立方反筥

九呂反錡其綺
反筐筥皆器也

疏
註方曰至曰錡○正義曰此皆毛詩傳
鄭箋之文也說文云筥飯牛筐也黃雅

云錡
釜也
黃汗行潦之水
黃汗音黃汗音烏潦音老
疏
註

汗至流潦○正義曰停水謂水不流也行道也雨水謂之潦
言道上聚流者也服虔云畜小水謂之橫水不流謂之行行
潦道路之水是也此水用為飲食故引洞酌
之篇藻雖潦水所生要此潦非生菜露也
可薦於鬼

各曰華一名游大者名藹

二

神可羞於王公也

疏可薦至王公○正義曰上言鬼神此言王公是生王

公也或以為王公亦謂鬼神非生王公也此傳之意取詩為言洞酌論天子之事是羞於王也采藪云公侯之事是羞於

公也言薦又言羞者鄭玄注苑人云備品物曰薦致滋味乃為羞而况君子結二國

之信行之以禮又焉用質通言盟約彼此之情故言二國○焉於虔反約

如字又於妙反風有采藪系采蘋采藪系采蘋詩國風義取於不嫌薄物雅有行

芾洞酌詩大雅也行芾篇義取忠厚也洞酌義篇取雖行潦可以共祭祀也○芾于鬼反洞音迴共音恭○

疏雅有行芾○正義曰采藪系采蘋洞酌主簿所言皆有反篇之事其言未及行芾今言行芾者其意別取忠厚并

以結上昭忠信也明有忠信之行雖薄物皆可用○行下孟反武氏子來

求疇王未葬也○宋穆公疾召大司馬孔父

而厲殤公焉曰先君舍與夷而立寡人先君穆公

武氏子來求疇王未葬也○宋穆公疾召大司馬孔父而厲殤公焉曰先君舍與夷而立寡人

光宣公也與夷宣公子即所屬塲公。屬章
欲反注同塲舒羊反舍音捨與始字一音餘
疏也。武氏至葬

曰蘇氏云案文九年毛伯來求金傳曰不書王命求葬也此
傳直云王未葬不同者毛伯貞釋不稱使故云不書王命此

武氏子非但不稱使又稱父族一事皆由未葬故真云王未
葬也。而立寡人。正義曰曲禮卜曰諸侯見天子曰臣其

侯某其與民言自稱曰寡人今與臣言亦云寡人則知其對
臣民自稱同也老子曰孤寡不穀王侯之謙稱故以下諸侯

自稱亦多
言不穀 寡人弗敢忘若以大人之靈得保首

領以沒先君若問與夷其將何辭以對請子

奉之以主社稷寡人雖死亦無悔焉對曰羣

臣願奉馮也 馮穆公子莊公也。沒本亦作馮同馬皮亦與本亦作馮 公曰不可

先君以寡人為賢使主社稷若弃德不讓是

發先君之舉也豈曰能賢 言不讓則不是稱賢 光昭先君

王意

之令德可不務乎吾子其無廢先君之功先君

以奉賢為功我若不賢是廢之使公子馮出居於鄭跡傷公也八月庚

辰宋穆公卒殤公即位君子曰宋宣公可謂

知人矣立穆公其子饗之命以義夫命出於義也夫語助

○夫音疏命以義夫○正義曰義音宜也錯心方直動念符注同事宜乃謂之為義宣公之立穆公知穆公之賢

必以義理不弃其子今穆公方卒命孔父以義事而立殤公

是穆公命立殤公出於仁義之中故杜云命出於義也必知

命必義夫謂穆公命立殤公者以杜注云帥義而行則殤公

宜受此命豈何此殤公子馮不帥父義終傷咸宜之福明知

殤公受穆公之命與殷湯武子同有咸宜是知穆公命殤公是為義也

商頌曰殷受命

咸宜百祿是荷其是之咄咄乎詩頌言殷湯武子受命皆以義故征荷天

有宜公也殷禮有兄弟相及不必傳子孫宋其後也故

之任丁

唯在指

稱

殷此

註

過

有宣公也殷禮有兄弟相及不必傳子孫宋其後也故
商頌。頌似用反荷本又作何何可反又音何注同任也

任音主忿芳粉反稱
尺證反傳直傳夕一疏
商訟至謂乎。正義曰高頌玄鳥
之卒章言成湯武丁也二王者受

天之命皆得其宜故天之百種之命於是乎荷負之言天祿
皆歸故得而荷負也余穆公示賜公亦得其旨故殤公宜荷

其祿詩之意其是此事之謂乎。杜詩頌至商訟。正義曰
唐虞之代契為司徒封於商下。世至湯王有天下遂以商

為代。魏後世有武丁者中興賢君時有作詩頌之者謂之商
頌美湯與武丁能荷天祿。今殤君亦荷天祿與詩義同故引

以證之。公羊傳言宋之禍宣公為之尤其舍子立弟果今馮
有爭心以馮之爭為宣公之禍。今此傳善宣公故申明其事

若使帥義而行則殤公宜受此命宜荷此祿但公子馮不帥
父義失其咸宜故知人之稱唯在宣公。止善宣公知穆公耳

馮自爭國非宣公之罪故善之。傳言使公子馮出居于鄭則
是父使之出。注言忿而出奔者四年傳曰公子馮出奔鄭鄭

人欲納之又衛告宋曰君若伐鄭以除君害是馮出奔鄭求
入欲害宋國也父使居鄭欲以辟殤公馮乃因鄭欲以害殤

公故據父言之則云使之出居。馮言之則云忿而出奔。各
從其實而為之文也。謚法短折不成曰殤。布德執義曰穆。

○

冬齊鄭盟于石門尋盧之盟也

盧盟在春秋前盧齊地令

濟此盧縣故城

庚戌鄭伯之車償于齊

既盟而遇大風傳記異也十二

月無庚戌日誤償弗問及外也

疏

註既盟至日誤也三義曰釋言云償僵也舍人曰背培意也車陪而入濟

是風吹之隊濟水非常之事故云傳記異也禹貢導流水東

流為齊入于河溢為滎釋例曰齊自滎陽卷縣東經陳留至

濟陰北經高平東經濟北東北經濟南至樂安傳昌縣入海

案檢水流之道今古或殊杜既考校元由據當時所見載於

釋例今一皆依杜雖與水經乖異亦不復根尋也庚戌無月

而云十二月者以經盟于石門在十二月知此亦十二月也

經書十二月下云癸未葬宋穆公計庚戌在癸未之前三十

三日不得共在一月彼長登雖此年十二月甲子朔十一日

有甲戌二十二日在丙戌不得有庚戌而月有癸未則月不容設知日誤也

齊東宮得臣之妹曰莊姜

得臣死月大子也太子不敢居上位故當處東宮

疏

衛莊至莊姜○正義曰齊國侯爵譜云姜嫡大公望之後其先四岳佐禹有功或封於呂或封於申故人公曰

疏 備註至班姜。正義曰：齊國侯爵，尚謂云：姜，桓公之室也。後其先四岳，姓焉。有初，或謂於岳，岳或對於中，故入公曰。

呂望也。太公歿，肱周寧成王封之於營丘。今臨淄是也。僖公九年居隱公之元年也。簡公四年獲麟之歲也。簡公弟平公

十三年秋，春之傳終矣。平公二十五年卒，後二世七十年而田氏奪齊。太公之後，滅矣。案齊世之季，莊公生僖公，東宮得臣

未知何公。太子案史記十二年，諸侯年表，衛莊公之立，在春秋前二十五年。齊僖公之立，在春秋前八年。然則莊姜必非齊

僖公之女。蓋是莊公之女，僖公姊妹也。得臣為太子早死，故僖公立也。不言僖公姊妹而繫得臣者，見其是適女也。得臣

為太子云常處東宮者，四時東為春，萬物生長在東，西為秋，萬物成就在西。以此君在兩宮，太子常處東宮也。或可據知

象西北為乾，乾為君父，故君在兩。東方震震為長男，故太子在東也。美而無子，衛人所為賦，碩人也。碩人詩義取莊姜美于色，賢于德而不見

答終以無子，困入憂之。為音于為反。疏 所為賦，碩人也。正義曰：此賦謂自作詩也。班固曰：不歌而誦，亦曰賦。鄭玄云：賦者，或造，或誦，或誦古，然則賦有

二義。此與閔二年鄭入賦，清入許穆夫人賦載。又娶于陳。馳皆初造篇已其餘言賦者，則皆誦古詩也。

曰厲嬀主孝伯早死。陳今陳國陳縣。嬀九危反。疏 又娶于陳。正義曰：陳

三卷 水火五三

國侯爵譜二 姬姓虞舜之後當周之興有虞遏父者為周陶
 正武王賴其利器用與其先聖之後以元女大姬妃遏父之
 子甫封於陳賜姓曰為號胡公相公二十三年魯隱公之立
 年也濬公二十一年獲麟之歲也二十四年楚滅陳此當相

公時二為蓋 其姊戴媯生相公莊姜以為已子
 相公姊妹也

媯陳姓也屬戴皆謚雖為 疏 註媯陳至未定。正義曰謚
 姜莊子然大子之位未定 法暴慢無謂曰厲曲礼無愆

曰戴是皆謚也石惜言將立州吁乃定之矣請定州
 吁明大子之位未定衛世家言立完為大子非也 公子

州吁嬖人之子也 嬖親宰也。吁混于反嬖
 必計反賤而得幸曰嬖 有寵

而好兵公弗禁莊姜惡之石碏諫曰臣聞愛

子教之以義方 石碏衛大夫。好呼報反禁居鳩
 反一音金惡鳥路反碏七略反 弗

納於邪驕奢淫泆所自邪也四者之來寵祿

過也將立州吁乃定之矣若猶未也階之為

言州吁立為大子則宜早定 邪欲淫反下同泆音也

過也將立州吁乃定之矣夫若猶未也階之為

禍 言將立為大子則宜早定若不早定州吁
必錄寵而為禍。邪彼嗟反下同洪音逸 **疏** 弗也

正義曰驕謂恃已陵物奢謂夸矜僭上淫謂者欲過度以
其恣無藝此四者之來從邪而起故服虔云言此四者過矣

釋起是也刘炫云此四者所以自邪已身言為之不已將至
於邪邪謂惡逆之事刘又難服云邪是何事能起四過若從

邪起何須云四者之來寵祿過也寵祿豈是邪事四者得
而來乎自言弗納於邪懼其緣驕以至於邪非先邪而後

也 **夫寵而不驕驕而能降降而不憾憾而能**

矜者鮮矣 如此者少也降其身則必恨恨則思亂不能
自安自重。夫音扶發句之端後故此疏本

又作感同胡暗反恨也五年同 **疏** 夫寵而至鮮矣。正義
矜之忍反重也鮮息淺反少也 曰恃君寵愛未有不驕

亦既驕矜必不能自降其心強降其心未有不恨亦既恨
必不能自重其身釋言云矜重也言恨則思亂必不能自安

自重也寵而必驕降而必憾言其勢必自然故言其能不然
者少也驕而不能降憾而不能矜言其心難自抑故言其能

然者少也鮮訓少以一鮮 **且夫賤妨貴少陵長遠**
總四事言皆鮮也

皆鮮也

且夫

間親新丁丈反間間則之小國而加兵於大國如息侯伐鄭之比。妨音芳少詩照反長

間下同比二反淫破義所謂六逆也君臣義臣行

父慈子孝兄愛弟敬所謂六順也臣行君疏

賤妨至破義。正義曰賤妨實謂位有貴賤少陵長謂年有長幼楚公子申多受小國之賂以偏子重子卒是賤人而妨

事也郝捷留以弟而欲奪兄位是年少而陵年長也齊東郭履棠無咎專崔氏之政而侮崔成崔彊是陳遠而間親感也晉育童夷半五得君寵而去三郤是新臣而間舊臣也息

也陳靈蔡景姦穢無變是邪

也陳靈蔡景姦穢無變是邪

也陳靈蔡景姦穢無變是邪

去而速之無乃不可乎齊聽其子厚與州吁

禁之不可桓公立乃老老致仕也四年經書外可致其君故韓先經以

公寺 去起呂反 疏 去順效逆。正義曰州吁

也六也六逆因事廣言非謂州吁編犯之也。此者致

○止義曰禮七十而致事言還其所掌之事於用也

○必事餘不注從可知也

經四年春王二月莒人伐杞取牟婁

無傳也 言易也

在襄十三年杞國本都陳留雍丘縣推尋事跡相六年齊

公亡國杞似并之迂都淳十億十四年又遷緣陵襄二十

○晉人城杞之淳于杞又遷都淳于牟婁杞邑城陽諸縣

○比有婁鄉○杞音起牟亡侯反易以政反雍於用反

○示禹之後得東樓公而封之於杞今陳留雍丘縣是也九

及成公遷緣陵文公居淳于成公始見春秋潛公六年獲

之歲也潛公弟哀公一年春秋之傳終矣哀公十年卒自
公以下一十三年而楚滅杞檢杞於此歲已見於經相一
年有杞侯來朝莊二十七年有杞伯來朝於傳並無號誌
不書其卒莊二十三年杞成公卒其蓋乃見於傳未知此
杞國定是也當是成公之父桓耳牟婁杞邑莒伐取之

是以後常... 邑昭五年... 夷以牟... 齊侯伐晉... 齊侯取

秦人伐晉... 傳稱取王官及郊... 襄二十二年... 齊侯伐晉... 齊侯取

並告故... 昭元年伐莒... 取鄆... 書取不... 書伐昭十年伐莒... 取

書伐不書... 取者元年... 自未加莒... 而齊... 迎服... 故書取不書... 伐

年晉以取... 鄆討公... 故書伐不書... 取其伐... 國圍邑... 書圍以不... 書

微告也... 許書取至... 襄... 正義曰... 襄十三年... 傳例曰... 取

取言易也... 知此書取亦言易也... 地理志云... 陳留郡... 雍丘縣... 公

北國武王... 封禹之後... 東樓公... 是本都... 陳留雍丘縣也... 太又

云北海... 鄆于縣... 應劭曰... 春秋州公如曹... 左氏傳曰... 淳... 公

曹臣... 案州國名... 淳于國之所都... 出淳于縣... 於漢屬... 北

音時... 屬東莞郡... 故釋例... 土地名云... 州國都於東莞... 淳于... 公

淳于... 淳于... 離郡別而... 竟連也... 相五年... 傳稱淳于公如... 事

國危... 遂不復... 六年春... 冥來... 雖知其國必滅... 不知何國... 也

二十九年... 晉帥諸侯... 城杞... 昭元年... 初午... 數趙... 文子... 也

城淳于是... 知淳于即杞國之都也... 信十四年... 諸侯... 也... 也

不知從何... 而遷... 故云淳于公... 國疑... 以并之... 也... 也

地... 淳于... 又從淳于而遷... 於緣... 襄... 十九年... 也... 也

而... 淳于... 以無明文... 疑不敢... 實... 言... 推... 尋... 事... 跡... 似... 當... 然... 也

若... 淳于... 為杞... 以并... 宛... 似... 不... 虛... 而... 遷... 都... 淳于... 未... 有... 事... 跡... 自... 疑

弑其君元補臣弑君臣之罪也○**戊申衛州吁**
上言伐下言取者非易以親杜氏來也
 得邑既難而亦善取者因其伐齊晉使還汶陽之田魯不加
 兵攻書取從易止劉君或疑此意遂云○**戊申衛州吁**
 弑其君元補臣弑君臣之罪也○**疏**年傳例曰兄弑君稱君君無道
 以意求不重音完音九疏年傳例曰兄弑君稱君君無道
 也稱臣臣之罪也註云疏年傳例曰兄弑君稱君君無道
 所共絕也稱臣者謂書弑者之名以示來世終為不義也
 此稱州吁之名稱臣弑君是臣之罪也言完非無道而州吁
 為賊也州吁實公子而不稱公子者傳文更無襲取直是告
 辭不同史有詳略耳公子臨復非族而文當發與春秋書葬
 以否大有故杜備言之釋例曰尋案春秋諸氏族之海

甚多參差元元儒皆以為例欲託之於外是則惠有人身自來者例不可合因以辟陋未賜族為說弒君不書族者四事州吁無知不稱公子公孫賈氏以為弒君取國故以國言之案公子商人亦弒君取國而獨稱公子宋督賈氏以為魯有無君之心故去氏案傳自以先書弒君見義不在於氏也宋萬賈氏以為未賜族案傳稱南宮長萬則為已氏南宮不獨為未賜族也執殺大夫不書族者二事楚殺得臣與宣申實氏皆以為陋案楚殺大夫公子側大夫成熊之等六七人皆稱氏族無為獨於此二人陋也故以為通例則有若此之錯欲以為無義例則傳曰嘉之故不名書曰仲孫嘉之書曰崔氏非其罪羣弱帥師皆曰疾之稱族尊君命舍族尊夫人尊晉罪已之文炳然著明以此推之知亦非仲尼所遺也斯蓋非史策舊法故無兄例當時諸國以意而赴其或自來聘使者辭有詳略仲尼脩春秋因采以示義義之所起則刊而定之不及者即因而示之不皆刊正也故蔡人言赴而經從稱季傳曰蔡人嘉之書崔氏傳亦曰且告以族明其本也書司馬單孫來盟亦無他比知非大例也然則摠而推之春秋之義諸侯之卿當以名氏備書於經其加賤損則直稱人若魯人故實於外也若無褒貶之傳所不發者則皆就舊文或

不書氏閔公以下皆書氏亦足明時史之異同非仲尼所增
也杜解州吁不稱公子之意杜知然者正以經之例也
常比例廢則或書官或書氏賤則或稱人或去其氏無定
則明非萬與仲尼有所起發則列正萬史無所廢賤則因循
故葉仲尼改者傳辨其由傳所不言則知無義正是史官自
有詳略故耳戊申在癸未之後二十五日更盈一周則八十
五名往年十二月癸未葬宋穆公則此年二月不得有戊申
離我二月之下未必是二月之日故長歷推此年二月癸亥
癸亥十日壬申二十二日甲申不得有戊申也二月壬辰朔則
十七日有戊申也此經上有二月下有夏得在三月之內不
是字誤故云有日而無月信二十八冬下無月而經有壬
申公朝于王所有日而無月經有比類 ○夏公及宋公
故知此亦同之凡如此者有十四事

遇于清

遇者草次之期二國各簡其札若道路
相逢遇也清衛邑濟北東阿縣有清亭疏者至

清亭○正義曰曲礼下云諸侯未及期相見曰遇相見於郊
地曰會然則會者豫謀間地克期聚集訓上下之則制財用
之節示威於衆各重其札雖得會一國若二國以上皆稱會
也遇者或未及會期或暫須相見各簡其札若道路相逢遇

大
二
三

然此時宋魯特會欲尋舊盟未及會明新來告亂故三國
遇若三國簡札亦曰遇故莊四年齊侯陳侯魯侯遇于垂
也曲札稱未及朝而相見拍此類也周禮之見曰遇則與此
別則質以遇者用冬遇之札故杜難之釋曰曰遇者言卒簡
簡若道路相逢遇者耳周禮諸侯冬見天子曰遇夏曰覲
以說春秋自與傳違察札春曰朝夏曰宗秋曰覲冬曰遇
四時之名今者春秋不皆同之於札冬見天子當是百官
律物之時而云遇札簡易經書季姬及郕子遇于防此婦
夫其朝豈當復用見天子之札於理皆違是言春秋之遇與
周札冬遇異也草次猶造次造次倉卒皆迫促不暇之意

○宋公陳侯蔡人衛人伐鄭。秋。鞏帥師會。

宋公陳侯蔡人衛人伐鄭。公乎鞏魯大夫不稱公

義也諸外大夫既皆稱人至於內大夫既則皆去其稱名於

以爲異也鞏弱去茲傳曰疾之叔孫豹則曰言違命此其疏

周禮鞏歸反強其文反去起呂反下同鞏乃歷反

○正義曰案鄭伯使宛來歸納由言及入於

及有侯伐我地鄭及我師敗績然魯事皆得稱伐也

即

晉曰若有罪則君列諸會矣是列會即成君矣此州
於會故不稱君曹人之辭即是成例故云例在成十六年
之於濮謂死於水旁也齊例土地名此濮下注云關哀二十
七年傳濮下注云濮自陳留酸棗縣受河東北經濟陰至高
平每野縣入濟彼濮與此名同實異
故社於此不言關直云濮陳地水名
○冬十有一月衛

入立晉

衛人逆公子晉而立之善其得衆故不
書入於衛變文以示義例在成十八年
疏

八年正義曰成十八年傳例曰凡去其國而逆而立之曰
入此公子晉去衛居邢衛人迎而立之於法正當書入宜與

齊小白同文傳言書曰衛人立晉衆也是
仲尼善其得衆故改常例變文以示義也

傳四年春衛州吁弑桓公而立公與宋公為

會將尋宿之盟未及期衛人來告亂夏公

及宋公遇于清宿盟在元年宋鵷公之即位也公

子馮出奔鄭鄭人欲納之及衛州吁立將脩

先君之怨於鄭謂二年鄭人疏謂二至之義曰二年伐衛見經

先君之怨於鄭

謂二年鄭入伐衛之怨

疏

註謂二至之怨。義曰二年伐衛見經

故以屬之未必往而更無怨也。衛世家稱桓公十六年乃為州可所弑則隱之二年當桓之世服虔以先君為莊公非也

何則宣公烝夷姜生急子公納急子之妻生壽及朔朔能構兄壽能代死則是年皆長矣宣公以此年即位桓十二年卒

終始二十矣雖壽之死未知何歲急子之娶當在宣初若隱之二年莊公猶在豈於交在之時已得烝父妾生急子也史

記雖多謬誤此當信然

而求寵於諸侯以和其民

諸纂立者諸侯既與

之會則不復討故欲求此寵。纂初志反復扶又及下文復伐同

使告於宋曰君若

伐鄭以除君害

害謂宋公子馮

君為主敝邑以賦與陳

蔡從則衛國之願也

言率國之賦調。從才用及調徒弔反

宋人許

之於是陳蔡方睦於衛

蔡今汝南上蔡縣

疏

註蔡今至蔡縣。正

義曰蔡國侯爵譜云蔡姬姓文王子叔慶之後也武王封之於汝南上蔡為蔡侯作亂見誅其子蔡仲成王復封之於蔡

訓恃也恃

至平侯徙新蔡昭侯徙九江下蔡宣侯二十八年魯僖公之元年也昭侯子成侯十年獲麟之歲也成侯子聲侯四年春秋之傳終矣聲侯十四年卒自聲侯以下二世二十八年而楚滅蔡地理志云汝南上蔡縣故蔡國周武王弟叔度所封

故宋公陳侯蔡人衛人伐鄭圍其東門五日

而還公問於衆仲曰衛州吁其成乎衆仲魯大夫對

曰臣聞以德和民不聞以亂亂謂阻兵而安忍以亂猶

治絲而棼之也絲見棼緼益所以亂○棼扶云反亂也緼於云反夫州吁阻

兵而安忍阻兵無衆安忍無親衆叛親離難

以濟矣特兵則民殘民殘則衆叛安忍則刑過刑過則親離（疏）阻兵而安忍○正義曰阻恃諸國之

兵以求勝而征伐不口安忍行刑事刑殺過度也夫兵猶火也弗戢將自焚

也夫州吁弑其君而虐用其民於是乎不務

令德而欲以亂成必不免矣戰難○秋諸侯復

令德而欲以亂成必不免矣。戰莊。秋諸侯復

伐鄭也。公使來乞師。乞師不師。非卿。公辭之。從衆仲。羽父

請以師會之。羽父公。公弗許。固請而行。故書曰

鞏帥師疾之也。故書至疾之也。正義曰。案元年

公不許。遂行。彼則不書。又不加貶責。此公子翬之行。公子不許而書於經。又如貶責者。公子豫。公不許私竊而行。鞏師強

梁固請公事不獲。已令其出。諸侯之師敗鄭徒兵。取

其禾而還。時鄭不車戰。○州吁未能和其民。厚問

定君於石子。石子石碯也。以州吁不安。諮其父。石子曰。王覲為可。

○王覲為可。正義曰。於王處行覲禮。此事是為可也。曰。何以得覲。曰。陳桓

公方有寵於王。陳衛方睦。若朝陳使請。必可。

得也厚從州吁如陳石碏使告于陳曰衛國

編小老夫老矣無能為也此二人者實弑寡

君敢即圖之八十日菴稱周小已老自謙以委陳使因其往就圖之。覲其斬反見也朝直遙反

後不出者皆放此補必淺陳人執之而請泄于衛

及一音必珍反菴毛報及九月衛人使右宰醜泄殺州

吁于濮石碏使其宰孺羊有泄殺石厚于陳

君子曰石碏純臣也惡州吁而厚與焉大義

滅親其是之謂乎子從弑君之賊國之大逆不可不除故曰大義滅親明小義則常兼子愛

之。孺奴候反惡衛人逆公子晉于邢冬十二月

宣公即位公于晉也。邢音刑國名疏宣公即位。正義曰賊討乃立自繼前君故不特踰年也

書曰衛人立晉也

書曰衛人立晉衆也

經五年春公矢魚于棠

昌陳魚以示非禮也書棠

北有武學亭

疏

謂使捕魚之人陳設取魚之備觀其取

魚以爲戲乎非謂取得魚而陳列之也其貴觀魚而書陳

而親其捕獲主譏其陳改書陳魚以示非禮也

夏四月

葬衛相公秋衛師入邾

將卑師衆但解師此史之

反。九日考仲子之宮初獻六羽

成仲子宮安其

以仲子子又娶之欲以爲夫人諸侯無二嫡蓋隱公成文之

志爲別立高也公問羽數故書羽婦人無謚因姓以名宮

獨丁歷反爲天疏九月至六月正義曰三年之內未主特

別于爲反祀於寢宮廟初成木主遷入其中設祭以

鳥... 宣公即位... 疏... 宣公即位... 正義曰... 宣公即位... 正義曰... 宣公即位... 正義曰...

也。註成仲至各宮。○正義曰考成釋詁文也。言者謂初始而獻非在後相用知者案宣十五年初稅畝杜云遂以爲常故云初社於此不解初義明不與波同故春秋之經有文同事異如此之類是也。注以祭文不見故辨之云成仲子宮安其主而祭之以其與獻羽連文知考謂祭以成之非謂始築宮成也。又解立宮之意惠公以仲子手有夫人之文因即娶之雖不以爲夫人有欲以爲夫人之意禮請侯不冉娶於法無二適孟子入惠公之廟仲子無專祭之所蓋隱公成父之志爲別立宮仲子以二年十二月薨四年十二月已再期矣喪畢即應入廟至此始成宮者仲子立廟本非正法喪服既終將爲吉祭主無祭處遂議立之故晚成也傳云始用六禽不書禽而書羽者以公問羽毀故書羽也。歸人法不當盜仲子無盜故因姓以名宮也。立宮必書於策羽則非當所書善其復正故書之傳載衆仲之對而言公從之是其善之意也。爲書六月故言考宮言其因考以獻羽也。若不爲羽當云立仲子之宮如立武宮場宮然不須言考也。祀雜記不云成廟則翼之路寢成則考之而不翼以廟則當考此廟言考者考是成社之義廟者鬼神所居祭祀以成之寢則主人所宅飲食以成之雜記注云路寢者生人所居不當考不神之也考之者設盛食以落之是也。廟成翼之考

尊而神之蓋木主未入之前已行釁禮也案辨記魯廟之禮
 云祀宗人宰夫雍人皆爵弁袍衣雍人執羊宗人視之宰夫
 北面于階南東上雍人齊羊升單自中中壘南面身羊血
 于前乃降門夾室皆用雞九門而後夾室其頰皆於屋下割
 雞門當門夾室中壘有司皆鄉室而立門則有司當門北面
 既事宗人告事畢乃皆退是豐廟之禮此言考宮獻羽自為
 主已入廟則祭以成之非豐也與故異也故公羊傳曰考宮
 者何考猶入室也始祭仲子也謂祭為考也服虔云宮廟
 初成祭之名為考將納仲子之主故考成以致其五祀之神
 以堅之且意謂考即是豐也案辨記豐廟之禮止有雞羊既
 不用樂何由獻羽言將納仲子之主則是如未入宮然則作
 樂獻羽敬事何仲考仲子之宮唯當祭仲子耳又安得致五
 祀之神乎蘇氏云不稱夫人宮者相宮禮宮不言公則仲子
 例不合稱夫人宮也不稱廟而言宮者於經例周公稱大廟
 羣公稱宮故仲子依例稱宮也若然案文十三年大壘壘
 大廟稱室者謂大廟之室屋壞耳若傳文則大廟或稱宮即
 大宮之塚是也羣公或稱廟即
 同宗於祖廟同於禰廟是也○邾人鄭人伐宋
 兵故
 序鄭
 疏 註郭主至鄭上○正義曰天下有道諸侯不稱事
 行征伐春秋之時專行征伐以其不尊也

之義則工人所宅飲食以成之雜記注云略寢者生人折居
 不備者不神之也考之者豐盛食以裕之是也廟成豐盛

主兵為首善小國主兵即序於大國上欲見伐日貞已善
惡所歸故也雖大夫為王國君從之亦序主兵於上善二十

七年葬八陳侯蔡侯鄭伯許男圍宋註云傳言楚子使子玉
去宋經晉人者耻不得志以滅者告猶序諸侯之上楚主兵

故是微人主兵亦序國。螾無傳螾食苗心者為疏註
君之上史策之常法也。螾災故書。螾亡于反疏註

食至故書。正義曰釋蟲云食苗心類食葉噴食節則食根
蠹舍人曰食苗心者名蠹言實真然難知也李巡曰食禾心

為蠹言其效真其難知也食禾樂者言其假音無厭故曰蠹
也食其節者言其食根故曰蠹也食其根者言其統取萬民

財貨故曰蠹也除災曰皆致貪所致因以為名郭璞曰分別
蠹啖食禾所有之名耳李巡除災以政致為名舍人郭璞以

食廩為名陸璣疏云高說蠹噴蠹賊一種蟲也如言寇賊蠹
究內外言之耳故特為文李學曰此四種蟲皆蝗也實不同故

分別釋之然則蝗非以蠹
名以食由之趣為名耳。冬十有二月辛巳公子

疆卒大夫書卒不書葬葬者臣了之疏註入天至所及
事殊公家所及。疆者侯反。疏正義曰疆弓下

君於大夫將葬甲於宮君親弔之而不書者弔喪問疾人
道之常儀有得失不足喪也如此小事則皆不書葬若國家

不與一書入大夫之葬皆臣了自為之公大夫之葬皆大夫自為之

所官... 不可不書入夫之葬皆臣子自為葬公家所及

命攻... 宋人伐鄭圍長葛 穎川長社縣

傳五年春公將如棠觀魚者臧熹伯諫曰凡

物不足以講大事 臧熹伯八子猶也臧熹也大事 其

材不足以備器用則君不舉焉 材謂皮革齒牙

用軍國之器 君將納民於軌物者也故講事以度軌

量謂之軌取材以章物采謂之物不軌不物

謂之亂政亂政亟行所以敗也 言器用衆物不入

物亂敗之所起也亟待洛反 䟽 鮪魚者 正義曰說文云

音如字亟敗冀反數也 魚天官獻人掌以時獻為梁凡獻音掌其政令是謂捕魚為

魚魚者猶言獵者也 ○ 臧熹去取也 ○ 正義曰凡物不足以

講大事者物謂事功在旗車服之屬告其為教對劍制等大事故布設陳列則可亦其細碎盤遊雖陳其物不堪足以講者大事止謂不為大事而陳其物故云不足以講大事也其材不足以備器用者材謂皮革齒牙之屬若其為飾器用故得備取材則可亦良因過夏載樂所得之材不甚足以備飾器用止謂不為器用而取此材故云不足以備器用也人君一國之主在民之上當吉已而行之以法政民而納之於善故云人君將納民於軌物者也言當為軌為物納民於其中也既言民歸軌物更解軌物之名故講習大事以享度軌法度量謂之為軌準度軌量即謂有戰治兵祭祀之屬是也取息獸之材以章明物色采飾謂之為物章明物采即取材以飾軍國之器是也劉炫云捕魚獵獸其相類此諫大意言人君可觀獵獸不可觀捕魚凡物者當言諸物無獸無蠶之類也材謂所有皮革毛羽之類也器謂車馬兵甲軍國所用之物也凡此諸物用之不足以講習兵事其材不足以充備器用如此者則人君不親卒馬其意言獵之坐作遊是足以教戰陳獸之齒牙皮草足以充器用入君可以觀之捕魚不足以教戰陳鱗甲不足以為器用人君不官觀之入君以下云云同今若人君所行不得其軌率動不順器服不當其動上下無章如是則謂之乖亂之政也亂政數行國家之所以

魚是為亂國之政禍敗之本故不用使公行也事度軌量正
造器物也下云四時田獵治兵旅旅以習威儀覆此講事也
則不登俎并不得器則公不射覆此章物也別言川澤之實
非口所及指言不可觀魚辭有首引自相配成也。註儀禮
至是與戎。正義曰信伯名韋字子臧由本云孝公之子即此
冬書公子彘卒是也謚法小曰臧曰信是信為益也諸侯
之子稱公子公子之子稱公孫公孫之子不得稱諸侯乃及
王父之字為氏計信伯之孫始得以臧為氏今於信伯之上
只加臧者蓋以信伯是臧氏之祖傳家追言之也成十三
傳曰國之大事在祀與戎故知入事祀與戎也必知乘祀者
以下云鳥獸之肉不登於俎故也劉炫云田獵止教戎而言
祀者獵狩主以祭祀故并祀言之下注云祖祭宗廟器見此
意也。註言器至所起。正義曰車馬并糞衣服刀劍無不
皆有法度器用衆物其入法度廣言之也器不當法用非其
物則為不軌不物政不在君則亂敗之所起也。故春蒐夏苗秋獮冬狩
澤取不孕者苗為苗除害也獮殺也以殺為名獮秋氣也狩
圍守也冬物畢成獲則取之無所擇也。蒐所求反索也獮

息也反說文作壘穀梁傳云春日田秋曰蒐
狩手又反索所百反孕以證反為苗下偽反

義曰爾雅釋天四時之獵名與此同說者皆如此注故杜依
用之周禮大司馬職中春教旅旅遂以蒐田中夏教蒐舍遂

以苗田中秋教治兵遂以圃田中冬教大閱遂以狩田其名
亦與此同鄭玄解苗田與此小異言擇取不孕任者若治苗

去不秀實者孫炎亦然和四年公羊傳曰春日苗秋曰蒐冬
曰狩三名既與禮異又復夏時不田穀梁傳曰四時之田皆

為宗廟之事也春曰田夏曰苗秋曰蒐冬曰狩皆與禮異者
良由微言既絕曲辨妄生石明親受聖師故獨與禮合漢代

古季不行明帝集諸季土作白虎通義因穀梁之文為之生
說曰王者諸侯所以田獵何為苗除害上以其宗廟下以簡

集土眾也春謂之田何春歲之牛與本名而言之也夏謂之
苗何擇其懷妊者也秋謂之蒐何蒐索肥者也冬謂之狩何

狩也而取之也四時之田魏名心為田何為田除害也案苗非
懷妊之名何云擇天懷妊秋獸盡皆不瘦何云蒐索取肥雖

通義義不通也故先儒皆依周禮左傳爾雅之文而為之
其各亦有意焉雖後春備漢則取之不能擇取不孕者獵

以講事也
祭筮月令章句云獵者捷取之名也皆於豐稔際

以講事也

各隨時事之間

疏

注各隨時事之間。正義曰：隙訓間也。四仲之

月自是少雨期就其月中簡選間。雖則農月必有間。時故曰隨明事之間也。仲冬農之嚴隙故大備禮也。三年

而治兵入而振旅

治兵始治其事入曰振旅治兵禮畢

整眾而還振整也。旅眾也。振之慎反整也。復扶又及下同。

疏

注雖四至眾也。正義曰：雖每年常四時講武

猶復三年而一大習猶如四時常祀二年而復為籍祭意類也。出曰治兵者以其初出始治其事也。入曰振旅者以治

兵禮畢整眾而還振訓是整聖之義故振為擊也。旅眾也。經諸文治兵振旅坐作進退其禮皆同所異者唯長幼先後耳

釋天云出為治兵尚威武也。入為振旅反尊卑也。孫炎曰出則幼賤在前貴重力也。入則尊老在前復常法也。莊八年穀

梁傳曰出曰治兵習戰也。入口振旅習戰也。公羊傳曰出曰治兵入曰振旅其禮一也。皆習戰也。是其禮同也。何休公羊

為出曰治兵休云殺牲饗士卒鄭玄詩箋引公羊亦作治兵是其所見本異也。此治兵振旅亦四時教之但於三年大習

詳其文耳。周禮春官振旅秋官治兵者四時教民各以其宜春即止兵收眾專心於農秋即結甲厲兵將戰不軌故異其

耳歸而飲至以數軍實

飲於廟以數軍實。獲也。數所上反。注同。械戶。

我疏

注飲於至獲也。○正義曰。杜二年傳例曰。見公行告。于宗廟。反行飲至。彼飲至在廟。知此言飲至亦飲於

朝也。軍之資實。唯有車徒器械。則有所獲。詩序。車攻。美宣。王脩車馬。備器械。因田獵而選車徒。故知數軍實者。數車徒。

器械及所獲也。說文云。械。器之總名。虞喜云。器械謂鎗甲。壘。器也。宣十二年傳。言楚同無日不討軍實。而申做之。襄二十

四年傳。曰。齊社蒐。軍實使客觀之。二注並云。軍器。言車徒及所獲者。彼無獵事。故不言也。

昭文立序

車服

注車服。旌旗。○正義曰。周禮中車職曰。蓋路。筆。大。旌。旗。疏。白。以。即。戎。木。路。建。大。麾。以。田。司。服。職。曰。凡。兵。車。事。車。

弁服。凡。甸。寇。弁。服。鄭。玄。云。甸。田。獵。也。計。田。獵。當。乘。木。路。服。寇。弁。但。二。年。治。兵。乃。習。兵。大。札。不。宜。乘。田。車。服。田。服。天子。蓋。乘。

革。路。服。韋。弁。也。在。軍。君。臣。同。服。公。卿。以下。蓋。亦。乘。兵。車。服。兵。服。也。其。旌。旗。則。尊。甲。異。建。治。兵。之。札。為。辨。旗。物。必。不。建。大白。

大。麾。大。司。馬。職。曰。中。秋。教。治。兵。辨。旗。物。之。用。王。載。大。常。諸。侯。載。旂。軍。更。載。旗。師。部。載。旆。鄉。遂。載。物。郊。野。載。旒。百。官。載。旗。家。

以。彌。田。鄭。玄。云。軍。吏。諸。軍。帥。也。師。部。遂。大。大。也。鄉。遂。鄉。人。夫。也。或。載。旆。或。載。物。眾。屬。軍。吏。無。所。將。也。郊。謂。鄉。遂。之。州。長。縣。

一曰以下也野謂公邑大夫載旒者以其將美卒也百官為之

夫也載旒者以其禮也王也凡旌旗有軍服者書其物無

制而曰然則右文旌旗也王也凡旌旗有軍服者書其物無

之大閱贊司馬率旗物王建大常為旌旌建旗旗物建旗大夫

士建物師部建旗州里建旗縣師建旗道車建旗特車建旗

計大閱治兵俱是教戰而進旗之物以建不同者鄭玄云而

獨旗物以出軍之旗則如秋以尊卑之常則如冬大閱常軍

禮而進旗不如出軍之時空降實然則大閱亦建尊卑之禮

治兵所進出軍之禮此三年治兵與秋教治兵其名既同是

當不異故服虔解此亦引司馬職文明是旌旗所建用也

旗物之法案大司馬職教治兵上載大常所以巾車云大常

以用又云大白以即戎者先儒以為王田春夏則大常秋

則大常旌旗所用雖如治兵明貴賤辨等列等列在

之時然王若親軍則建大白明貴賤辨等列等列在

如字又方免反順少長也。少詩照反注皆同長丁丈反

習威儀也鳥獸之肉不登於俎

器。鳥獸

之肉一本作其

皮革齒牙骨角毛羽不登於器

肉粗在呂反

二十三

文則

謂以飾法
度之器

疏

鳥獸至於器。正義曰說文云：革，獸皮治去其毛，革更之。然則有毛為皮，去毛為革。周禮

掌皮，秋斂皮，冬斂革。以其小異，故別時斂之。斂文則皮革通也。頤上大齒謂之為牙，鳥翼長毛謂之為羽。齒牙毛羽冬自

小異，故歷言之也。登於俎，謂升俎以共祭。登於器，謂在器以

為飾。諸器之飾，有用此材者。註：俎，祭宗廟器。正義曰：饔

饔之饔，莫不用俎。獨言宗廟器者，明田獵取禽，主為祭祀。若

止共燕食，則公亦不為下。注云：法度之器，其義亦然。非法之

器，公亦不宰。登，訓為升。服，度以上。登為升，下登為成。二登不

容異，訓且云不成於器為不辭矣。又器以此物為飾，寧復持

之乃成也。周禮數人凡祭祀，共其魚之蠶，麋特牲，少牢，祭祀

之禮，皆有魚為俎。實肉登於俎，公則射之，而以鰾魚為非。凡

者，此言不登於俎者，謂妄出遊，雖取鳥獸，元不為祭。祀不

登於器，亦謂盤遊元不為取材，以飾器物。公觀魚，乃其遊

射，故以非之。然登俎登器之物，雖君所親，至於庶羞雜物，細

小之倫，雖為祭祀，亦君不射。禮水，土之品，蓬且之物，苟可薦

者，莫不備。在豈皆公觀之也。別注云：此言田獵之時，小鳥小

獸，則公不射。雖講事而田，尚不射小物。此魚非講事，不宜射。

不講登，則之物皆公所射。祭祀水，射云云同。則公不射，古之制也。若

夫山林川澤之實器用之資阜錄之事也

之守非君所及也上臣阜臣輿臣諫言取此

職非諸侯之所親也。射食亦疏君夫至及也。正義曰

反守才早反輿音餘猥烏罪反疏山林之實謂材木

之新守掌非人君所宜親及之也此疏意諫親魚而廣言小

事疏註云取此雜猥之物以資器備非諸侯所親也

諸雜猥碎也資謂器之資財待此而備器之所用及所盛

是也穀梁傳曰禮尊不親小事甲不尸大功魚甲者之事也

公觀之非正與此同也若然月令季冬命漁師始漁天子

往嘗魚先薦寢廟彼礼天子親往此繼公者彼以時意

公曰吾將略地焉

孫辭以也

疏

注孫辭至否矣。正義曰禮九

西則否矣。行下孟反疏年傳曰東略之不知西則否矣

又十六年傳曰謀鄰且東略也略者巡行之名也公曰吾將

略地焉言欲案行邊竟是孫辭也若居竟之內不應議公

遊且言遠也明是他竟也釋列曰舊說棠魯地棠薄公

略地則拜魯竟也釋列土地名棠在魯部內云本棠也蓋宋

魯之界上也遂往陳魚而觀之陳設張也公大設蒲魚之

傳信伯稱疾不從書曰貝公夫魚于棠非禮也

且言遠地也矢亦陳也棠實地竟故曰疏也○正義

曰釋詁云矢陳也曲沃莊伯以鄭人邪人伐翼曲沃晉

師之邑在河東聞喜縣莊伯成師子武翼晉雋都在

平陽錄邑縣東邢國在廣平襄國縣沃烏毒反疏也

沃至國歸○正義曰晉國侯爵諸云雁也武王子吾和震之

後地成王滅唐而封之乎太原晉武翼也武翼侯氏疏也

變父篤成突德驪曲沃今河東國武翼也武翼侯氏疏

後二年晉隱公之元年也定公三年獲勝之疏也

八年而春秋之傳終矣出公十七年卒自出公以下五出

十二年而韓趙魏滅晉也也疏也

武翼侯武翼六年行過也名應劭曰武帝於此間南越破改曰

又曰趙國襄國路故邢國然則於漢屬趙國於晉屬

武翼侯武翼侯武翼侯武翼侯武翼侯武翼侯武翼侯武翼侯

平王使尹氏武氏助之翼侯奔隨尹氏武氏皆隨國大夫也

內相也伐不告亂故不書傳具其事為後晉寧張本曲沃及襄公不見和一年隨晉也。傳具一本作傳見賢遍反。

夏葬衛桓公衛亂是以緩有州吁之亂十四月乃葬傳明其非慢也

四月鄭人侵衛救救衛色經書夏四月葬衛桓公今傳自言夏而更以四月附鄭人侵

衛救者於下事宜得月以明事之先後故不復備字經文三年君氏等其義亦同他皆激此。救州救之救徐音曰

報東門之役在四年衛人以燕師伐鄭齊燕國

燕師。燕國。疏。註南燕至燕縣。正義曰燕有二國一賢反國名。北燕故地。註言南燕以別之。世云燕國

姓地。與古東燕無異。語皆同。燕。姓黃帝之後也。小國無世系。不知其君號。蓋在十一。燕仲公。見傳耳。

足原繁洩駕以三軍軍其前使曼伯與子元

潛軍軍其後燕人畏鄭三軍而不攻制入

六十年八月三十一日

鄭邑今河南城皋縣也一名六月鄭二公子以制入

敗燕師于北制一公子曼伯子元也君子曰不備不虞不

可以師。曲沃叛王秋王命虢公伐曲沃而

立哀侯于翼春翼侯奔櫛故立其子光。衛之亂也邠人侵

衛故衛師入邠邠國也東平剛父縣西。疏註邠國至

義曰史記管蔡世家稱邠武王文王子武王之母弟後世無

所見既無出家不知其君號謚文十二年邠天子朱儒奔

齊書曰邠伯來奔見於傳則邠國伯也。○九月考仲子之宮將萬

焉萬舞也。疏註萬舞也。正義曰案公羊傳曰萬者何千舞也為者何拜舞也則萬與利不同今傳云

將焉焉問拜數於眾仲是萬與利為一者萬利之異自是公

羊之說今杜之自云萬舞出則萬是舞之大名也何休云所以

仲子之廟有拜舞無于舞者婦人無武事獨奏文樂也劉

歆云公羊傳曰萬者云云蓋者云云拜者為文萬者為武武

則左執朱于右秉玉戚之則左執籥右秉笙此傳將
即以萬羽同者以當此時萬羽俱作但將萬而問羽數其
羽者與傳互見之
公問羽數於眾仲
問勃司
對曰

天子用八
八八六六
諸侯用六
六六三三
疏
註六六

大。正義曰何休說此服虔以用六為六八四十八大
四為四八三十二上二為二八十六杜以舞勢宜方行列
減即每行人數亦直減故同何說也或以襄十一年鄭人
晉侯以女樂二八為二角之樂知自上及下行皆八人斯不
然矣彼傳見晉侯減樂之半以馬鐘終因歌鐘二華遂言五
樂二八為下半樂張本耳非以一八為一角若二八即是二
角鄭人豈以一角之樂略晉侯
晉侯豈以一角之樂賜魏絳
大夫四
四四二二
上二

功賜用樂
夫舞所以節八音而行八風
八音金

革木也八風八方之風也以一音之器諸八方之風手之舞
之足之蹈之節其制而序其情。八音金鐘石磬絲琴瑟竹
蕭管土埙木祝馭匏笙革鼓也八方之風謂東方谷風東南
清明風南方凱風西南涼風西方閭闔風西北風也

八音金
八音金
八音金

八音金
八音金
八音金

八音金
八音金
八音金

八音金
八音金
八音金

八音金
八音金
八音金

廣莫風東北方融風疏大舞至八風。正其舞為樂主

及舞所以節八音也八方風氣寒暑不同樂能調陰陽和氣

清。正養曰八音為金石革絲木匏竹周禮大師職文也

風乾音石其風不周坎音革其風廣莫艮音匏其風融震音

源兌音盍其風闐闐易緯通卦驗云立春調風至春分明庶

至立冬不周風至冬至廣莫風至風體一也逐天氣隨八節

而為之立名耳謂與融一風一名昭十八年傳曰是謂融風

是其調融同也沈氏云案樂緯云坎主冬至樂用管艮主立

樂用增震主春分樂用鼓巽主立夏樂用笙離主夏至樂

用絃坤主立秋樂用磬兌主秋分樂用鍾坎主立冬樂用鼓

則此八方之音既有二說未知孰是故兩存焉更說制樂之

小節音行風之意以八音之器宣播八方之風使人用之

舞之用田以節之節其制使不荒淫次序人情使不逆

也。述詩曰無已大康職思其居是節其制也舜歌南風曰

廣莫風東北方融風疏大舞至八風。正其舞為樂主

及舞所以節八音也八方風氣寒暑不同樂能調陰陽和氣

清。正養曰八音為金石革絲木匏竹周禮大師職文也

風乾音石其風不周坎音革其風廣莫艮音匏其風融震音

源兌音盍其風闐闐易緯通卦驗云立春調風至春分明庶

風之時兮何以皇吾人之則兮南風之故自八以下

天子得盡物數故以八公從之於是初獻六羽

始用六佾也魯唯文王周公廟得用八而他公遂因仍

八佾於庭知唯在仲子廟用六○佾音絕子念反疏

至用六○正義曰襄十二年傳曰魯為諸姬睦於周顯是

公且有勳勞於天下成王康王賜之以重祭采干玉戚以舞

位曰命魯公出祀周公以天子之樂也康周公故以賜魯明堂

也傳曰始用六佾則知以前用八何休云潛齊也下殿上之

用八佾他公之廟遂因仍潛而用之卒隱公詳問衆仲衆仲

因明大與公從其言於仲子之廟初獻六羽故傳亦因言焉

吾何備哉答曰采干玉戚以舞大夏八佾以舞武此皆天

子之禮也。是昭公之時，僭用八也。此成從正，禮尚書於經。若更僭非禮，無容不書。自此之後，不書僭用八，倘知他廟，僭而不改，致杜自明。其證其後季氏舞八，僭於庭，知唯在仲子廟用六也。宋人取郟田，郟人

告於鄭曰：請君釋憾於宋，敝邑為道。釋四年無見伐之恨

○道音導鄭人以王師會之。王師不書不亦作導伐宋入其

郟，以報東門之役。郟，郟也。東門，役在四年。郭芳夫反，下同。宋人使來

告命。告命，景書。公聞其入郟也，將救之，問於使者

曰：師何及？對曰：未及國。公知而故問，青窮辭。使所吏反，下同。公怒

乃止。辭使者曰：君命寡人，同恤社稷之難，令

問諸使者曰：師未及國，非寡人之所敢知也。

為七年公冬十二月辛巳，臧僖伯卒。公曰：叔父

於寡人，請使爾同也。人夫長曰：伯父少

於寡人，請使爾同也。人夫長曰：伯父少

七年八月。各十二月辛巳。藏。信伯。卒。公曰。叔。

有憾於寡人

諸侯爾同姓人夫長曰伯父少

疏

注諸侯至

不。正義曰詩伐木篇毛傳曰天子謂同姓諸侯諸侯謂

大夫皆曰父異姓則稱舅禮天子呼諸侯之稱曰

伯父則曰伯父異姓則曰伯舅同姓小邦則曰叔父

異姓則曰叔舅則曰叔父則曰叔舅同姓則曰叔父

則曰叔舅則曰叔父則曰叔舅同姓則曰叔父

則曰叔舅則曰叔父則曰叔舅同姓則曰叔父

則曰叔舅則曰叔父則曰叔舅同姓則曰叔父

則曰叔舅則曰叔父則曰叔舅同姓則曰叔父

則曰叔舅則曰叔父則曰叔舅同姓則曰叔父



伯父

叔父

伯舅

叔舅

伯父

叔父

伯舅

叔舅

之等

命服

言臣

之大

法耳

寡人

葬敢

忘

宋人伐鄭圍長葛以報入郟之

寡人葬敢忘葬之加

之加

之加

之加

之加

之加

之加

附釋音春秋左傳註疏卷第三

浙江圖書館藏



浙江圖書館

浙江圖書館善本

甲登記號：001131

一九 年 月 日



浙江圖書館

colorchecker CLASSIC



x-rite



colorchecker CLASSIC



xrite

1 mm